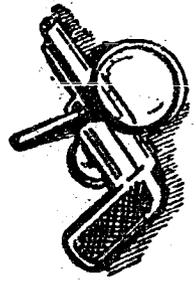


血手印

霍桑探案

袖珍叢刊
之二十九



程小青著

世界書局印行

姚序

重慶的夏季長有惱人的煩暑，教人們憚於出門而且懶於從事，但一個經常使用腦力的人却又不習慣於這樣的「安閑」。因此，我不得不給廢置了的腦力尋覓一個側面的出路，而我就有機會去讀了五六百本的歐美偵探小說。這些小說說起偵探小說，在我們的知識圈裏嚴禁的新文壇上彷彿是毫無位置的。一般新文學家既不注意它們的教育的作用，亦無視它們的廣泛的力量，往往以筆抹煞曾以爲這祇是「不登大雅之堂」的小玩意兒。於是「正宗」們就不屑去顧，而新進者們亦無不非薄着它們的存在。雖然在偵探界說來，我們國內雖然一直保持著大羣的老讀者，也一直爲更夫羣的新讀者所需求，然而就外國作品說，廿年前推崇柯南道爾，卅年後還是推崇柯南道爾，就本國作品說，則除了程小青先生的霍桑探案以外，恐更讀不出第五種水準以止的作品。這種情形，即使不能說是什麼了不起的損失，但在一個真正喜歡偵探小說的讀者看來，

至少是頗有遺憾的。

因此，在今年夏天讀過了大批的新偵探小說以後，我沈其固執地覺得偵探小說實有介紹（不論是翻譯或創作）的必要。第一，我喜歡每一本偵探小說裏所用的推斷的方法（deduction）。這對於「不盡天鈞」的人們實在是一種最好的教育；第二，我喜歡每一本偵探小說的精密的設計與嚴嚴的結構，這對於習慣着凌亂無章的社會大眾應該有一種有益的暗示；第三，即就作品本身以言，近年來偵探小說的作家的進步實已超越於柯爾道爾之上。我們的不能再以福爾摩斯的智慧為滿足也。正是一種重要夠借鑑與發發而且，在事實上，偵探小說既有其廣大的讀者之羣（你要知道，美國故總統羅斯福氏及此次歐洲戰場主將艾森霍華將軍都是偵探小說迷），則如何給與這一羣愛好探思的讀者以新的（進步的）滿足也不會不是出版界所願致力之事。稱要爾一看歐美出版界所刊行的偵探小說的數量，（它比其他的文學書籍更多，平均的銷路也更大），就可以明白這種「小玩意兒」儘管不被列入於文學界的偉大的收穫，却自有其不

容不定的社會教育的勛量。

——上面的一些意見，在我這一次回到上海來以後，跟小青先生一見面就被到了。我自己固然覺得「卑之無甚高論」，而小青先生却欣然許我爲「知音」。他的霍桑探案，我是早已讀過了不少的，但當他送了我幾本近年的新著而一口氣讀了以後，我深深覺得他也像歐美的偵探小說作家一樣，近年的新的進步是可驚可佩的。若干年來，小青先生已寫下了幾十種長短不等的作品，不客氣的說，其中自有一部份顯得不夠深度（我是以歐美名家的偵探小說來做尺度的），但我敢說，至少有一半以上的作品是高出於一般水準之上的，即比之前的柯南道爾及今代的亞伽莎克麗斯丹（Agatha Christie）諸氏所作亦可毫無愧色。尤其在這寂寞萬狀的中國偵探小說之林中，他的「獨步」真是更爲難得而更可珍重了。

更有進者：從抗戰開始到勝利達成之間，上海文化界所遭受的壓迫與蹂躪

使人不堪回首。一般無行的文人，或為敵偽作罪惡的鼓吹，或以筆墨事色情之誘惑，醜態畢露，穢跡久彰。而小青先生始終持正不阿，兀然無變；現在我們讀了他的「舞后的歸宿」，「活屍」這兩本書，還顯然看得見他的苦心與誠意。我總覺得每一個偵探小說裏的偵探的思想與行動，不單表見着作者的智慧，而且也表見着作者的正義感。從這一點說，小青先生的作品就應該還有另一種更高的評價。

事實上，我不是一個給小青先生的作品來寫序文的適當的人。不過，在老友的立場上，我一直知道小青先生的寫作偵探小說始終懷抱着一個高尚的動機，而在讀者的立場上，我更一直佩服小青先生的作品的從不粗製濫造，亦從不靠老牌子賣弄那些無聊的「血頭」。因之，我面對着這一套書，我願意給他一個祝福：

——祝福小青先生所賦予霍桑的智慧能夠在這一個罪惡滋多的社會中充分發揮着一種制裁的力量。

三十四年抗戰勝利之日，蘇鳳謹序。

著者自序

自從袖珍叢刊的銷行逐漸擴展以後，給予我不小的鼓勵，使我把一顆壓迫苦悶的心，完全寄託在整理我的舊作上。這幾年過的是窒息的生活，我除了教課以外，祇是埋頭苦寫，將以前刊行的「霍桑探案彙刊」一二兩集，徹底地重寫一遍。這工作一方面使我感到興奮，一方面又覺得慚愧，因為少年時的作品，除了想像力有若干可取以外，其他描寫結構和對話等……都不免幼稚可哂。現在我把這兩集裏的長短篇作品和其他的短篇，分配成十冊，列入第三輯，包括長短篇四十二篇。

關於偵探小說的評價，我重寫過一篇「論偵探小說」，附刊在第三十種「黑地案」中，這裏不想再贅述。我在重寫的時候，除了潤飾補充以外，還滲入了些時代常識，如一個公民應付事物的科學態度和對於社會國家應有的責職等。我希望它能在青年的意識中，發生一些默化的作用，在艱難繁重的建國工作

上或許能有細微貢獻，不過為能力所限，也許終於是事與願違。

偵探小說在歐美真是日新月異，在最近的時期中，質與量都有長足的進步。它是一種睿智頭腦的消遣讀物，所以在文化水準較高的社會裏，它自然有普遍流行的可能。可惜的是：它在我國文壇上太黯淡無光了。若干年來，從事於此的作家太少，作品自然也寥落得可憐。我相信偵探小說在復興建國的途徑中，有它的存在的需要。因為它對於青年的求知本能和論理觀念具有啓發的作用，同時它本身還是一種有祿散調劑性的讀物。我盼望，我祈禱，凡愛好偵探小說的同志們，能夠給我指示和助力，更能在這方面多盡一些力。

三十四年秋程小青作於上海

目錄

(1)

探案

血手印

(袖珍叢刊之二十九)

一 一個故事的辯證

二 求助人

三 他來了

四 理論和方針

五 曙光

六 警報

七 手印和碎磚

八 故事

九 不可解釋的疑團

(2)

探案

反抗者

一 出走

七九

三 死耗.....八四

三 推紫.....九四

四 一幕活劇.....九七

五 苦肉計.....一〇四

(3) 立卷案 單戀

六 討救兵.....〇九

二 自殺與被殺.....二六

三 罰誠.....二二

四 給女子們吐一口氣.....三一

(4) 探案 請君入壘

一 一個紙捲.....三七

二 冒險勾當.....四二

三 宵征.....四七

四 虛費的子彈.....五二

(5) 霍桑探案 別墅之怪

- 一 鬼故事……………一五九
 二 召鬼符……………一六四
 三 小頭目……………一六九

(6) 霍桑探案 幻術家的暗示

- 一 失著……………一七五
 二 不可思議……………一八二
 三 半真半假……………一八九

(7) 霍桑探案 地獄之門

- 一 郵筒後……………一九七
 二 一頭犛牛……………二〇五
 三 溺愛的後果……………二一〇

探案

血手印

(袖珍叢刊之二十九)

程小青著

一個故事的辯證

「包朗，你來得正巧！要是這一個小小的問題解決了，你不但又可得到一種新資料，還可以得到一種新智識呢。」

說話的是我的老友霍桑。話的含意具有相當的吸引力，我被他引起了幾分興味。自從我和霍桑分居以後，我因着筆墨的羈絆，已不再能和他天天見面。除了他接受了什麼奇特的疑案，有時候仍要請我去相助以外，其他尋常案子總是他一個人單獨進行，我已沒有機會顧問。那天下午我因着江浙內戰的影響，寫作事務比較地閒些，特地抽空到愛文路舊寓所裏去訪他。我剛在那壁爐邊的沙法椅上坐定，他劈頭就說出這幾句話，使我的精神提振了幾分。

我仰直些身子，問道：「你又有什麼新奇的案子？」

霍桑搖了搖頭。「這是戰後第一件案子，雖算不得新奇，可是也加得上『有趣的』評語。」他伸手開那書桌的抽屜，似要找尋什麼東西。

我又問：「案子的情節怎麼樣？」



霍桑答道：「我簡括些說幾句給你聽。有一個少年女子被人殺死了，傷處在女子的咽喉。兇器分明是一把利刀，案中牽涉一個嫌疑的少年男子。當發案之前有人看見他從被審少女的屋子裏走出來。這男女倆本來相識，並且似乎有過一段戀愛史。後來崔警佐在少年家裏的衣袋中搜出了一種重要的證據，就是這東西。你瞧。」他已經從抽屜中取出一把便用刀來，小心地扳開了刀片，授給我。

我接過刀一瞧，那刀連片足有六寸多長，刀鋒很闊厚，刀端也尖銳，儘有當作兇器的可能。

霍桑問道：「你看怎麼樣？」

我答道：「刀是舶來品，刀鋒很銳利，鋼質也不壞。」

霍桑點點頭。「唔，你再瞧瞧。」

我再仔細瞧那刀，刀的鋒口上面有幾粒黑赭色的小斑點。

我說：「這裏有幾粒斑點，粗看看不出。」

他又點點頭。「對。你有什麼見解？」

「唉！像是血漬啊！」

「唔，像是？」

「不，我相信確是血漬。」

「噯，你也以為是血漬？我告訴你，警廳裏的崔警佐和一個姓王的西醫，都這樣說過，他們都認做是血漬。」

我捉住了霍桑的口氣，問道：「難道這裏面還有疑惑？」

霍桑皺皺眉，說：「你知道這一點關係一個人的性命，不能不特別慎重。要是單單憑我們肉眼的觀察，當然算不得憑證。有時候刀上沾染了果汁，一經乾透了，也會得變成這種顏色。因為人類的血液裏也和橘類等果汁一般，含着些兒酸分，酸和鐵質接觸了，都能變成一種鐵模酸鹽，乾了以後的顏色是彼此相同的。若是單憑肉眼的力量，決不能分別出來。」

「那末你可知道怎麼樣分別？可是用顯微鏡？」

「不是。有一種方法很簡便，祇須用一種淡亞馬尼亞液，滴在斑漬上面，五分鐘後便能明白。若是果汁所染，斑漬上會泛出綠色，倘然是血漬，那是不會變動的。」他就站起來，拿回了刀，走進化驗室去，調劑亞馬尼亞液。

我仍獨坐在辦公室中，默默地尋思。霍桑的處事謹慎和孜孜研究的精神委實是可佩服的。其實這種應用科學的智識，凡從事偵探工作的人都應有些涉獵，治案時才不致指黑為白，冤屈無辜。可是現在警探們和司法人員的修養實在太落後了，對於這種常識大半幼稚得可憐，若說利用科學方法偵查罪案，自然差得更遠。他們處理疑案，還是利

用著民衆們沒有教育，沒有智識，不知道保障固有的人權和自由，隨便弄到了一種證據，便威嚇刑逼地胡亂做去。這種傳統的黑暗情形，想起來真令人髮指。

「包朗，有結果哩！」霍桑的呼聲從化驗室中傳出來。

我馬上立起來，走到化驗室裏去，看見他正拿著一個放大鏡，在窗口察驗那便用

刀。

我問道：「怎麼樣？是血不是？」

他點點頭。「當真是血！你瞧，這斑點不是完全沒有變動嗎？」

他把放大鏡和刀一起投給我。我也湊在光線中細細地瞧一瞧，那細斑果真還是黑赭色。他和我重新回進辦事室。

我說：「那末，這個疑問已經解決了，那個少年男子諒必就是——」

霍桑忙接口道：「慢。你不是要說這少年男子就是兇手嗎？」

「唔，難道還不是？這不是一個重要的證據嗎？」

「是的。不過我們還不能隨便輕斷。」

「爲什麼？可是你的化驗不正確？」

「我相信是正確的，不過還不夠。」

我不知道他這話有什麼意思，但慢慢地坐在原椅上，瞧着他不言。他也照樣坐下

了，抽出一支紙烟，一壁擦火，一壁向我笑一笑。

他說：「包期，我說一個故事給你聽，好不好？」

我更摸不著頭腦，含糊地點點頭。

他又說：「你總聽得過發明地心吸力的大科學家牛頓罷？他愛貓，家裏養了一大一小兩隻白貓。他便利貓在兩間房中出進，特地在分隔的板壁上鑿了一大一小洞——大的洞屬於大貓，小的洞便利小貓。這故事你也聽得過嗎？」

我應道：「這是個流傳很普遍的笑話，小學生們也知道。」

他吐出一串煙，問道：「噯，你也看做是笑話？」

「不是笑話是什麼？有了一個大洞，小貓不是一樣可以進出的嗎？我想牛頓是個天才的科學家，決不會這樣笨。」

「當然不笨。可惜你也誤解他了！」

「噯？誤解在那裏？」

「你不是說壁上另鑿一個小洞是多餘的嗎？」

「是。」

「要是大貓小貓在同一時間進出，怎麼樣呢？」

「那不妨一先一後挨次走——或是大貓先走，或是小貓先走，那也不成什麼問

題。」

「如果事實上成了問題的兩隻貓必須同時走，不能等先後，那又怎麼樣？」

霍桑的問句近乎推車撞壁，使人迴旋不得，可是他的面容很莊重。

我繼續辯道：「那不會有，即使有，也是難得的事——」

霍桑插口道：「高難得的？你是說不是絕對沒有，不過是偶然的？是不是？但是你總也知道，科學方法上的一個重要條件是『正確』。所謂正確也就是排除一切偶然性。反過來說，一件事實中所包含的偶然性越大，那就是正確性越小。牛頓有的是科學頭腦，一切都力求正確，故而連開貓洞的小事也如此正確。我相信這有趣的故事是可能有的，不過在一般常人眼中看做笑話罷了。」

我並不答辯。霍桑分析這個多少帶些笑話性的故事的目的無非要說明正確的重要，不過不免有些過於鄭重其事。

室中靜一靜。霍桑連續吐吸了一回烟，再接再厲地發揮下去。

「包期，我再說一個關於我國人的故事。史記石奮傳上有過這樣一段記載：漢朝石奮的少子石慶，在武帝朝做大僕。有一天石慶御帝出外，武帝忽然問慶，車中有幾匹馬。石慶用馬鞭把馬數好一數，才舉手回答：『六匹馬』。其實古時天子的車子定制是六匹馬，石慶又不是第一次駕御，可是他必等數過之後才回答，可見他處事的精細止

確，不容有偶然性的存在。所以我說石慶的頭腦也是合乎科學條件的。」

我有些不耐，說：「霍桑，我明白了，你說了一大串話，無非要說明你對於這刀上的斑漬認為還不够正確。是不是？」

「是。」

「那末怎樣才算够正確？」

霍桑道：「這斑漬是不是血的問題雖然已經解決了，但還有第二個問題，這血究竟是人類的血？還是其他動物的血？再進一步，就算是人血，可就是因刺殺那女子沾染的，也得有了其他的佐證才能決定。你怎麼跳浜式地就斷定那少年是兇手？這是科學態度嗎？」

我略略有些難堪。他分明在說教，又像訓誡，可是理論很充實，簡直無懈可擊。詭辯當然不是對付知己朋友應取的態度，我不能不靜默一下。

我又說：「那末是人血不是的問題，你也有方法研究嗎？」

霍桑答道：「在現代的科學界上，這一著還沒有正式的鑒別方法，但非正式的方法是有的，例如檢查赤血球核心的有無，可以辨別其他動物血或人血，不過手續麻煩些，不像第一步這樣簡單。我想先自己試一下子，要是不成功，再去——」

辦事室的門突然給推開，有一個頗長的女人站立在門口。

二 求助人

伊的打扮非常惹目。伊身上穿着一件深藍色的寧綢小花皮襖，寬大得似乎不稱體；下面玄色印度綢鑲珠邊的裙子，又非常時式，可是穿在伊的身上，又似乎太小些兒，并且在這當兒也覺得不合時令。更奇怪的，伊的足上是繡花白緞鞋，手上戴着一副白麂皮的手套，腕上還有一副很厚重的金鐲。伊分明拼命地學「摩登」，可是掩不住「效顰」的嫌疑。我夕瞧伊的容貌，黑目細眉，瓜子臉，菱形嘴，但面頰瘦損而焦黃，也不施脂粉。伊的年紀約在二十五六。

那女子並不立即走進來，向我們倆瞧來瞧去。一回伊把手按在門框上面，操着鎮江土音開口了。

「那一位是姓霍的偵探先生？」

霍桑本打算立起來，重新往化驗室裏去着手試驗，忽見這奇怪裝束的女子突如其來，也不無有些納罕。

他立起來，淡淡地點點頭。「我就是。夫人，尊姓？請進來。」

那女子慢慢地進了門，在門旁站一站，略有些躊躇不前的模樣。

伊答道：「霍先生，我姓金，到上海還沒好久。」

我暗暗地點着頭。凡內地有錢的人，一到了上海，看見了上海人的裝束，往往有一種模仿的心理，可是裝扮出來，總不免非驢非馬，弄得不成樣子。這女子即使不自己說明，我也早料定伊是剛才從外鄉來的。

霍桑向伊瞧一瞧，點點頭。「金夫人，請坐。」他隨手將那把有血漬的刀，小心地放進書桌抽屜裏去。

那女子仍站著不坐，作哀懇聲道：「霍先生，你做做好事，救救我的丈夫！」

霍桑動容地應道：「喔，什麼事？」

「唉，霍先生，你非救救他不可！」

「唔，說啊。什麼事？」

「他——他——他快要死了！」伊用手捧住了臉。

霍桑仍瞧著伊，答道：「快要死了？爲什麼不去請醫生？我不是醫生啊。」

女子道：「不是——他不是生病。我——我怕有人要謀死他！」

霍桑的眼光轉一轉，但神氣非常冷靜。女子仍呆木木地站在門口裏面。

霍桑問道：「誰要謀死他？」

女子又文不對題地自言自語。「太危險！我——我真害怕！」

霍桑皺皺眉，向我瞧瞧，隨即自顧自地坐下來。那少婦低垂了頭在發怔，伊不肯

坐，站又像站不穩，分明伊的神經已經失了常度。霍桑好像因著阻擾了他的血刀的研究，有些不高興，所以他的忍耐功夫這一天特別差。他冷冰冰地坐著，眼角斜視著來客，不再開口。我自動地打開這僵局。

我說：「金夫人，你姑且坐下來，把實在的情形簡括些說一說。我們正有別的要事，不能多耽擱。」

少婦抬頭瞧瞧我，似乎給我提醒了，很感激。伊點了點頭，就側着身子在我的對面的另一隻沙發上坐下。接着，伊不等再催促，便急急地自動陳說。

伊說道：「我的丈夫叫金棟成，本來是販皮貨的，爲著避難到上海來，還沒有兩個月。起初我們本來很安逸。自從一個禮拜前，我們在戲院裏看了一次戲之後，他忽然變了。他的身上常帶着一支手槍，走兩步會回頭看一次，處處防備著，像怕人暗算。晚上睡也睡不安定，常常從夢裏跳起來喊叫。我——我怎麼不害怕？」

少婦的白手套又一度接觸伊的面頰，伊的兩肩在微微顫動，頓住了不說下去。霍桑的眉峯更蹙緊些，冷漠地應一句。

「我早說這件事應當去請教醫生！」

我默然不答，心中很不滿霍桑把這種態度對待一個求助的女子。因爲伊的言語雖有些吞吞吐吐地欲言不盡，但這是受了驚變後的常態，似乎情有可原。

我又問女子道：「你可知道你的丈夫爲什麼緣故才這樣？」

伊道：「他——他雖然不肯告訴我，我可早已知道他——他有一個仇人。」

「你怎樣知道的？」

「那天晚上，我也一同往戲院裏去的。我們坐在樓上的包廂裏。到了十一點鐘模樣，戲台上正十分鬧熱的當兒，棟成突然吃驚立起來，接着他便拉着我回去。我很奇怪，正要問他爲什麼如此，他祇用手向對面的包廂中指一指，不說一句話，拉着我就走。我會站住了向對面的包廂中瞧一瞧，有一個高個子戴黑帽的男人，正扯開一隻椅子坐下來；此外沒有什麼。我的丈夫諒必就因看見了那個人，才急急地要離開。」

「這個人是誰？你可認識？」

「我不認識。回家後我問過他。他祇是發楞，不肯說。」

問答停一停。霍桑似乎已經聽出了些滋味，冷淡神氣減弱些。

他淡淡地說：「也許你的丈夫看錯了人，自己心虛，才有這種病態。」

女客忙應道：「不是。霍先生，沒有錯。因爲我起先也這樣想，不料昨天晚上棟成害怕的那個男人果實在我家後門出現了。」

霍桑的眼光又閃一閃，身子也挺一挺直，他的精神顯然也提振了些。

他問道：「怎麼樣？」

姓金的女人說：「那時候約摸六點半鐘光景，天已經黑了。棟成還沒有回家。那男人悄悄地推開了我家的後門，正要走進來，忽被小弟看見——霍先生，小弟姓楊是我們家裏的僕人。小弟問他是誰。那個人掉轉頭，馬上退出去。」

「你可曾聽見這個人？」

「沒有，那時候我恰巧在樓上。」

「那末你怎麼知道這個人就是戲院中瞧見的人？」

「據小弟說，他瞧得很清楚。那人身材很高，臉兒墨黑，穿一件棕色外衣，頭上還戴一頂黑呢的銅盆帽。那模樣和我在戲院裏看見的差不多。」

「嗯，差不多？」

「唉，不！霍先生，簡直是完全一樣，不會錯。你想要是這個人不是來找棟成爲難，怎麼會不響不響地闖進人家後門裏來？看見了小弟，又怎麼不說話就走？後來棟成知道了，又爲什麼嚇得不成樣子？」

霍桑點點頭表示接受，說：「你丈夫嚇得怎麼樣？」

「他聽得小弟把那回事說明之後，他的臉兒頓時發白。接着，他就摸出一支手槍，一個人裝腔作勢，在客堂裏亂跑，竟像發瘋的樣子。我被他嚇得一夜沒有睡。如果再這樣下去，我也許也要發瘋！」伊頓一頓，又說：「霍先生，這件事你總得發些慈悲，救

救他的命。我們女人嫁夫從夫，祇能靠丈夫活命。況且我們結婚還沒多久，萬一棟成有什麼三長兩短，我一個人又怎樣過活？」伊取出一塊手巾來，掩住了伊的眼睛，嘴裏有些唏噓聲，似乎很悲傷。

故事已描繪出一個動人的輪廓，女客的談話也流利得多。霍桑已被引起了些興味，改變了先前的冷漠態度。

他說：「這樣看，這裏面似乎真有一個人要和你丈夫爲難。你現在要我做什麼事？」少婦答道：「最好請你查明那個人是個什麼樣人，究竟爲了什麼事要跟棟成爲難。要是方法，把他們的怨恨排解一下，免得惹出禍殃來。」

霍桑皺眉道：「但是你的丈夫既然守着祕密，連你都不肯告訴，別的人又怎樣着手？」

姓金的抬起些頭，又作哀求聲道：「霍先生，這就要請你們想個方法，先叫他把真情說出來。不過他既然瞞我，要是知道了我到這裏來請求你們，一定要怪我，所以你們決不可提起我。他的脾氣很壞，在這當兒我更怕他。」

霍桑想一想，點點頭。「這一層你儘管放心。現在我要問幾句話。你丈夫在上海有沒有交往的朋友？」

少婦搖搖頭。「沒有。我已經說過，我們到上海還祇六七個禮拜。」伊頓一頓，用

手指捲一捲那件寬大的寧綢皮襖的角，似乎在追憶。「唉，霍先生，我記起來了。有的——有一個人。」

「唔？」

「這個人到我們家裏來過兩次，不過坐一坐便去，棟成也沒有留飯，好像彼此並沒有深交。」

我不禁高興地接嘴道：「好！這就是一個探聽真情的線索。」

霍桑仍寧靜地問道：「你可知這個人住在那裏？」

婦人說：「我不知道。但是我想他彷彿是棟成的同鄉，因為我聽得他們談話都是天津口音。」

「你也不知道這個人的姓名？」

「不知道。我看見那人的身材瘦長，年紀約模四十光景。他的下巴上鬚鬚很濃，像好久沒有修葺，衣服也不大潔淨。別的我都不知道了。」

這幾句話又未免使霍桑失望。他抱著右膝，低頭沉吟了一下，繼續問那婦人。

他說：「那個來客幾時到你們家裏去的？這個你總記得罷？」

伊低頭想一想，答道：「我想想看，今天是二月二十三。唔，他第一次來，離開今天已經有十天，因為我記得那是在我們往戲院裏去的前三天。隔了幾天，他又來過一

次。第一次我在客堂裏看見他；第三次我沒有下樓。那人勾留的時間更短，一轉眼便走。」

「他們談些什麼？你可也聽得？」

「不。第一次我闖進客堂去，祇聽得客人說，『他在南京。』那時棟成看見我，好像很驚慌，忙揮揮手叫我走開。我祇得退出來。」

經過一度短短的靜默，霍桑又提出另一個問題。

「還有一句話。你丈夫在這裏既然沒有職業，又沒朋友，他天天幹些什麼？」

「他每天早晨起身很遲，飯後總得到浴堂裏去，直到上燈時才回家。吃過晚飯，他不是逛什麼世界，便是往戲院裏去，在家的時間很少。不過從一個禮拜之前起始，晚上他出去了。」

「他看戲和逛遊戲場的時候，你是跟他一塊兒去的？」

「不是。他獨個兒玩的時候多，我難得跟他出去。」

「那末他此刻在那裏？」

「大概還在浴堂裏。他不到天黑，不回家，天天如此。」

霍桑放了右膝，站起來。他向婦人問明了那浴堂是在新開路口的興發園，又查知他們的寓所是在新生路一百四十一號。

他又向伊說：「金夫人，現在你放心回去。少停等你的丈夫回家以後，我們會到你們這裏去會見他，設法查問這回事的詳情。我知道，我們決不會說是你來報告的。你放心。」

婦人也立起來，仍帶著顫動的聲調，問道：「霍先生，你想棟成到底會有危險不會？」

霍桑緩緩地說：「據我臆料，你丈夫即使當真有『個仇人』，那人也許祇想恫嚇一下，不一定就有謀害之心，你丈夫也不致就有性命的危險。你此刻儘不用過度擔憂。」那婦人整一整伊身上的那條鑲珠邊的黑裙，向我們倆鞠一個躬。伊的臉上表現出感激的神氣。

伊說：「多謝，多謝！我但願如此。萬一這裏面真有什麼危險，總要請霍先生救他一救才好。」

我和霍桑都答應着。我又向伊安慰了幾句，才送伊出門。回進辦事室時，我看見霍桑正開了一扇，在窗口吐吸新鮮空氣。

他回頭問我道：「包朗，你此刻不是閒着嗎？這件血刀案我正打算專心進行，不願意給別的事打斷。這件金棟成的事，你能不能代替我走一趟？」

我答道：「也好。你想這回事的內幕怎麼樣？」

他淡淡地說：「我看不會怎樣嚴重。並且是虛是實，還說不定。也許會出於誤會。」

「那末你想我應當怎樣着手？」

「第一步，你先去見他一見，找個理由，設法探明他是否真有一個仇人，因為我在這一節上還有些疑惑。假使是實在的，你再問他和那個人究竟有怎麼樣的糾葛。假使他守祕不說，你儘管回來，我們可以從別方面進行。據我料想，這決不是什麼大不了的案子，你放胆進行好了。」

三 他來了！

那天晚上七點鐘時，我獨個兒動身向新生路去。天色早已昏黑，路上的電燈已完全通明。我的車子從沙渡路向西轉灣，就進入新生路。路上行人稀少，冷風撲面，有些寒而慄。我把外衣的鈕子扣緊了兩個。

這件案子，在霍桑眼中，顯然認為無足重輕，但是我一個人匹馬單槍地去應付，却也不是容易。因為我去見金棟成，跡近「毛遂自荐」。我應得用什麼方法，才能使他吐實，確是一個小小的難題。我既然不能說明受了他的妻子的委託，他如果因陌生而拒絕不納，我又將怎樣對付他？霍桑雖叫我找個理由，可是這理由也不容易找。

反要考慮的結果，我定意進去時先冒他一冒，說這天有人看見一個人時時在他家

門外徘徊往來，形迹非常可疑。因此特地向他探問一下，他是否覺察和認識那個徘徊的人，並且他與那個人有沒有關係。如果那女人的故事不虛，這問句一定能打動金棟成的心，至少他的神氣也隱瞞不住。那時候我再隨機應變，他勢必不能再拒絕我。

車子到了新生路中段，我便下車，找尋一百四十一號門牌。那是一條新開的馬路，地點非常冷落。馬路兩旁的屋子稀少，除了偶然有幾宅孤立無鄰的住宅以外，還有許多空地。我尋到了那個號數，那是一宅新造的西式屋子，一連共有三幢二層樓屋，四周圍着一垛通聯的青色磚牆，內部却每一幢另有分隔。那金棟成的住宅，在靠邊轉角的一家，側面恰臨膠州路。

我先向屋子裏瞧瞧，窗口裏有燈光透露，樓窗上也有燈光，顯見那夫妻倆都已回家。但是我走到門口聽聽，樓上樓下都是靜悄悄地沒有聲響。我在那綠色新漆的鉛皮鐵門上輕輕地敲了兩下，沒有聲音；我又叩得重一些，仍舊沒有應聲。我細聽門上，又不見有什麼電鈴，不免暗暗地納悶。

路上沒有行人。風似乎加了些勁。我再聽聽，屋子裏面依舊是寂靜無聲，我更聽聽隔壁居中的一幢屋子，更是上下墨黑。

我躊躇了一回，腦中忽而發生一種奇想。這會不會是一個圈套，要把我引入彀中？我的手自然而然地伸進外衣袋去，竟沒有帶防身的手槍。當然，我是去訪董桑閒談的，

原不料有這一回意外的任務。我想到好幾年來，我們經手破獲的案子很多，那些失敗漏網而銜怨我們的人，像惡棍巨擘之流，當然不在少數。所以我這個懷疑，在實際上是可能有的。但是我此刻既然來到這裏，可能因着我憑空的疑懼，便退縮回去？況且我生平經歷的危險已經不少，這一次如果退縮不前，豈不要叫人笑我？

蓬蓬蓬！……

我又第三次叩門。結果仍沒有人答應。我不再等待，伸手旋那門鈕，竟應手而開。門裏面有一方空地，種著兩棵棕樹。那空地沿着圍牆，直通屋後。左側裏有一條水泥通道，直接那前門口的水泥階級。這屋子是新建的，故而內部的佈置不很完備。我定一定神，放開脚步，一直走到屋子門前。我站住了，伸手在那花玻璃上彈指作聲，可是依舊沒有人來開門。

奇怪！怎麼一回事？因為我看見那右邊連接陽台的窗中，電燈明明亮着。難道裏面果真沒有人？這時我本能地想起了「逃犯」案中的駭人經歷，我的心房不由不亂跳起來！

我從前門的花玻璃中內窺，看見近門有一盞電燈，光力很弱，隱隱還瞧得見裏面的樓梯。我不再停留了，因為再停留下去，會自起狐疑，挫弱我的勇氣。我照樣將門鈕旋動一下，門也不會下鎖。我踏進了門，咳一聲嗽；沒有聲音。我故意放重脚步，踏進一

步；還是杳無聲息。我舉拳直叩那右側裏客室的門，却到底不見有人答應！

驚異嗎？自然。這屋子裏在玩什麼把戲？我果真是被玩弄的對象嗎？

我又伸手去旋那客室的門鈕，竟不能開動。室門既然晃動著，裏面諒必沒有人，但是電燈又爲什麼亮着？

滴搭！

我猛聽得鎖孔中的響動聲。客室門突然地開了！一個長大漢子赫然呈現在我的眼前。他一手拉着門鈕，一手執一把手槍，槍口凝注着我。

唉！我料想得不錯，我當真已投進了圈套！怎麼辦？我手無寸鐵，抵抗自然談不到；其實即使我衣袋中有槍，這時也來不及掏出來！

還好！幸虧我經歷的事情不算少，雖臨危難，還不會喪失我的鎮靜的定力。門裏面的電燈照見我的對方惡狠狠地挺立著。我抱着無抵抗主義，既不退縮，也不舉手，但很甯靜地站著，瞧著那大漢高聲說話。

「喂，什麼意思？」

那人有一雙兇獍的眼睛，方臉，闊嘴，大蒜鼻，下頰特別突出，身體高出我一寸光景，肩膊也比我闊得多。如果我和他徒手相搏，勝負還保不定，何況他的手裏還有槍。可是他在我身上打量了一下，似乎微微一震。他不但沒有開槍的傾向，他的執槍的一隻

手竟也放低了一些。

他期期地問道：「你——你是誰？」

他的呼吸急促，眉峯蹙緊，臉上又像抱歉，又像偏促不安，似乎這回事出於誤會，並不像我先前所料的要誘我入彀。

我婉聲答道：「我叫包朗，是私家偵探霍桑的朋友。」

我把霍桑的牌子搨三搨，果然如響斯應地產生效果。那人的態度頓時改變了。他一壁急急地把手槍塞到他穿的一件玄色呢西裝外衣的袋中去，一壁將門拉開些。裏面像是一間客室。

他忽然向我拱拱手，說：「唉！對不起！對不起！我弄錯了人！……先生，……：先生，請進來。我正打算要請教，再巧沒有！包先生，你說的霍桑先生可是住在愛文路的？」

我隨便點一點頭，心中暗忖，我的先前的理想未免神經過敏。這個人自己也有意請教霍桑，這又出我的意料。那末我即使說明他的妻子會到霍桑那邊去請求，諒他也不致怪伊，這樣，談起來自然更容易合拍，我不必再怕他守秘密了。

我進了客室，緩緩走到三隻西式的靠背面前，眼光在這光亮的客室中瞥一瞥，彷彿踏進了一個小小的傢具陳列所。室中有許多器物，方桌、長檯、琴几、圓檯、沙法、靠

背，中西雜列，並且有新有舊，實在太不相稱。我又瞧那人身上穿一件墨綠色的白羔皮袍，外面罩一件灰色外衣，短了四五寸光景，足上穿的一雙挖花的本國式呢鞋，却是那時候上海最流行的。一種不倫不類的模樣，竟和他的妻子的裝束無獨有偶。他伸出一隻戴了兩枚金指環的右手，向我擺一擺，先自面向著窗坐下來。

我坐定之後，側依着他的語氣，答道：「金先生，你本來也要見見我們嗎？可是就爲着你的那個仇人的事？」

金棟成楞一楞，突出了眼珠，向我呆瞧著。這反應並不出我意外，反使我暗暗歡喜，因爲我的單刀直入的話鋒已經刺進了他的心坎，他已不能掩飾。

他作駭異聲道：「包先生，是——是的。你也知道了嗎？」

我點頭道：「正是，你的夫人已經告訴我們了。」

金棟成又呆一呆，接著點點頭，忽又嘆息一聲。

他道：「唉，難爲這小妮子，竟也這樣子關心我……唔，包先生，你的話不錯，我就爲了他，要請你們設法探明白他的蹤跡，想一個對付方法。」

我順勢問道：「那末這個人是誰？跟你有什麼怨讎？」

金棟成又緊皺著眉峯，不回答，分明內中確有什麼驚人的事實，他一時不便出口。他低頭想一想，他的眼睛霎了幾霎，似乎已有了主意。

他說：「包先生，對不起，這一著我現在還不能說明白。我可以告訴你，這個人姓董，從前會吃過我的哥哥的苦，此刻我的哥哥死了，他就尋到我身上來。他是一個窮兇極惡的人，有些蠻力，老實說，我委實有些怕他。」

我問道：「他此番來找你，你想他有什麼目的？要詐你的錢財？還是要害你的性命？」

金棟成又怔怔，疑遲了一下，搖搖頭。我——我不知道。可是他總不懷好意，要我的命，也說不定。我覺得我敵不過他，也不願意讓這件事報告警察，因為——因為

我見他頓住了不說，催問道：「因為什麼？」

他吞吐地繼續道：「因為——因為這件事關係我哥哥的祕密。現在哥哥死了，我不願意再把它張揚開來。所以我要請教你們的，就要請你們偵查他的蹤跡，想個法子嚇他一嚇。」

我搖搖頭，正要表示拒絕，他似乎已經會意，不等我發表，忙接續下去。

「包先生，要是你們另有的方法，也行，祇要祕密，妥當，免得我吃他的虧。包先生，你得幫幫忙，成功了，我一定重謝。」

他說話時他的右手伸到外衣袋裏去，一回又抽出來，又不時搔頭摸耳，顯得

寸已亂。

我問道：「你到底要叫我們做些什麼？」

他凝遲道：「我本來的意思，要請你們嚇他一嚇，叫他知道些厲害，不敢再來找我。」

我皺眉道：「對不起，這種事我們不會幹。我們不是三頭六臂，嚇不退人；若使利用了權位去嚇人，那是我們最痛恨的。何況你和他結怨的情形，我這一些沒有頭緒，我們不能隨便給人家利用。」

他慌忙地說：「包先生，我早已說過，這回事關係我的老大的名譽，跟我實在沒有直接關係。我祇是代哥哥受過罷了。包先生，你儘管相信我，我決不騙你，騙了你準會落在長江裏！」

他宣誓，他揮手，接著的又是拱手。他的語聲很懇摯，似乎我非答應他不可。我又自己糾正我先前的估量。這個人簡直虛有其表，他的內心充滿了恐怖，顯然脆弱得毫無力量，不然他不會如此發急。

我問道：「那末你和這個姓董的會過面沒有？」

他放低了聲音，答道：「我見過他一次。那是十六的晚上，在大新戲院裏。」接着他便說明那晚的事實，和我們先前所聽得的相同。

我又問：「以後你可曾見過他？」

金棟成道：「沒有。可是昨天傍晚他竟然到我家裏來了！」他又告訴我那時的情狀，也和他的妻子的話一樣。

我想起了靈柔的提示，問道：「當初你在戲院中瞧見他時，會不會瞧錯了人？」

「不會。他也向我瞧一瞧，分明也看見我。何況昨晚他已經到這裏來過。」

「那時你沒有看見他，說不定另有一人。你想不會是誤會嗎？」

金棟成忙搖著兩手，答道：「不會！決不會！我告訴你，他雖沒有直接和我談過，可是已經打過電話給我。」

話既然這樣肯定，誤會的假定顯然已沒有成立的可能。我就進一步探究。

我繼續問道：「他幾時打電話給你的？」

金棟成道：「那是三天前的事。我在興發園浴室裏洗澡，他的電話突然來找我。你想他也知道我洗澡的地方，可見他對於我的行動已經調查得很清楚。」

「他說些什麼？」

「他不和我多談，祇說：『老魁，你好啊！你等一下子，我要和你談幾句話。』我聽聲音，果真是他，便急急避開。」

「他那時叫你老魁？這是你的名字？」

他忽吐一吐舌尖，有些窘。「那是——那是我的小名——阿魁，別的人也不知道，他先問浴室裏的堂倌，說要找老魁，堂倌回答沒有。他才說要我一個住在新生路姓金的人。」

「他後來可曾到興發園裏去找你？」

「我不知道。因為我離開了興發園，到現在還沒有去過。我已經另外換了一個浴室。」

我付度了一下，表示我的見解。「瞧這情勢雖是明明有一個人要和你作難，但也許那個人並不真是你的姓董的仇人。他的目的也不是報讎，祇想用恐嚇手段，詐取你的錢財——」

金棟成忙著插口道：「決不，決不。包先生，你別再不相信。那晚上我在戲院中瞧得清清楚楚，他也隔著戲院的池子瞧我，一定已經認識我。電話中又叫我的小名，聲音又明明是他，決不會錯。」

他既然一口說定，我自然不便和他辯論，就提出另一個問題。

「近來你可有別的朋友來瞧過你？」

金棟成頓了一頓，才緩緩地答道：「有的，有一個姓何的同鄉來過。他因為境況不大好，要問我借幾個錢。這個人不會有什麼關係。」

「這個人怎麼會知道你住在這裏？」

「我第一次在路上偶然碰見他。後來他到這裏來過兩次。」

「你也知道他的住處？」

「據他自己說，他住在雲南路的方泰客棧裏。」

「他可知道姓董的和你糾葛的事？」

金棟成低頭躊躇了一下，搖搖頭。「不知道。這回事除我自己以外，沒有第二個人知道。故而——」

他說到這裏，他的眼光偶然向窗上一瞥；接着他的頭頸一縮，忽而跳起來，縱聲大呼。

「哎喲！……他——他來了！……快——快捉住他！……」

四 理論和方針

我本來背窗坐着，一看見金棟成的變態，也急忙旋轉頭去。玻璃窗外有一個戴黑呢銅盆帽子的人頭，轉瞬間便不見。

變態來得太突兀，我沒有準備。金棟成急急從他的外衣袋中摸出了手槍，似乎要追趕出去。可是他的臉色泛白，兩腿也顫動不止，莫說追趕，連站也幾乎站不住。我估量

他這樣子出去，非但沒效，反而會掣肘誤事。我馬上立起來，把他一推，讓他重新坐下。

「坐下，別亂動！我去追他！」

我順手將他的手槍奪過了，急忙回身出室，推開那花玻璃的門。這時候我猛聽得外面門上的鉛皮擊動聲音。等我開了花玻璃門，跨下水泥階級，踏上空地，早已不見人影。那前門果然半開半合，那人分明已經奪門而逃。我毫不猶豫地追出門外，路上也不見有什麼人奔逃。我想膠州路比較靜僻，那人或是轉了灣，從這條路逃去。我先奔到左手的轉灣角上，向膠州路的南北兩向一望，也沒有逃人的蹤跡，祇見一輛黃包車正在向北進行，但相距已遠，不像就是逃走的人。

沒辦法，我祇得回轉身來。我正要退進屋子裏去，忽然看見有個短衣人從東面走過來，也正要進門去的模樣。這人一看見我，突然停了脚步，形狀有些慌張。

我厲聲問道：「你是誰？」

那人楞一楞，略一遲疑，答道：「我——我叫楊小弟。你——你幹什麼？」

他說的是一口上海話，身上穿一身玄色布的棉襖棉褲，外面罩一件黑洋緞馬甲，頭上戴一頂半舊的黑呢銅盆帽，果像僕役打扮。這時路燈光照見他的臉上有些驚異，眼睛張大了，呼吸也很急促。他注視著我的手中的手槍。

我又問道：「你此刻從那裏來？」

他答道：「我從我的家裏來啊。什麼事？」

「你別問。你家裏住在什麼地方？」

「溫州路八十八號。……你——你究竟是誰？爲什麼問我？」

他的語聲還安定，不像會弄什麼詭巧。我也婉和些語調。

「我是來替你家主人辦案子的。剛才你從東面過來，有沒有看見一個像你一樣戴黑呢銅盆帽子的人？」

那僕人呆一呆，搖頭道：「沒有啊。難道那個人今天又來過嗎？」

我應道：「正是。我聽說昨天傍晚你親眼見過他。是不是？」

楊小弟連連點頭道：「是的，是的。」接着他便摹那人的衣服狀態，並說他的主人聽得以後吓得像瘋子。我又問他回家去有什麼事。據說他的妻子產了一個兒子，傍晚時他趁空回去瞧一下子。

一回我們已回進客堂。金棟成依舊坐在椅上，雙目直視，還是喘息不安。他的妻子站在他的旁邊，一隻手按在他的肩上，分明伊聽得了他的驚呼聲音，特地下樓來瞧瞧，這時候正在竭力安慰他。伊看見我和小弟進去，便從後面的另一扇門裏避去。

金棟成勉強坐直些，顫聲問道：「包先生，怎麼樣？你——你可曾捉到他？」他的氣息咻咻地，臉上也沒有一絲血色。

「人不可貌相」，這裏是一個額外的例證。這個人又高又大，外表本來很曠暴，誰知他的神經竟會如此脆弱？他一看見那人，便嚇得這個模樣，可見他的內心中一定有某種恐怖。可惜的這內幕中的玄祕，他既然不肯說，我也沒法看透它。

我答道：「沒有捉住。我追出去已經沒有影蹤。」

他低聲說：「包先生，你——你總得想個法子抓住他。我很害怕！」

我安慰他說：「你別這樣。我料他看見你這裏已有準備，在這一兩天內決不敢再來冒險。你姑且定定神，別自起驚慌。我此刻回去，找霍桑先生商量一個方法，以便在最短時期中給你解決這個難題。明天飯後，你可到他的寓所裏去聽消息。你可知道霍先生的住所的號數？」

金棟成點點頭，又向旁邊的僕人楊小弟睇了一眼。「我已經開過小弟，霍先生不是住在愛文路七十七號嗎？」

我應道：「是。你準明天去。今夜裏你儘管安睡，別再自起猜疑才好。」

我回到霍桑寓裏的時候，霍桑還沒有進晚餐。他因著血力的試驗沒有效果，心中正感到非常悶懣。他留我在他的寓裏吃夜飯，飯後又問我經過的情形。我就把見聞所得扼要地說了一遍。末了我又補充些意見。

我說：「霍桑，今天你的料想未免差些了。這件事並不像你估量的這樣簡單，實

際上確有一個人要和金棟成作難。我相信他們中間一定還有某種不可告人的祕密。而且那幕後人也一定非常可怖，金棟成才如此喪膽。不過金棟成既然不肯說明，偵查時實在很棘手。」

霍桑正在火爐旁邊，嘴裏啣着紙烟，垂着目光打盹似地聽我說。我說完了，他的頭仍不拾起來。隔了一回，他才緩緩地舉起手來，從口中取下紙烟，他的眼光仍瞧在地毯上面。

他說：「這樣看，這件事倒也有些興味。我剛才不是估量錯。我覺得那女人的態度有些不自然，所以我懷疑到伊的故事的正確性，至少限度很像是出於誤會。現在據你觀察，事情是實在的。不過當事人既然不肯把真相說明白，或是用謊言搪塞，我們自然也無從下手。你想一個患病的人說報病狀，醫生即使隔靴搔癢地下了藥，又怎麼能見功效？」

「你覺得金棟成有什麼地方說謊不實在嗎？」

「是。他說那個要作難他的人，是他的死了的哥哥的仇人，與他本人並沒有相干。

這明明就是謊話。」

「是啊，我也覺得他這句話靠不住。」

霍桑又說：「根據心理的原則，一個人的內心如果沒有內疚的缺陷，決不會憑空自

飯。孟子上引曾子告訴他的弟子子襄的話，『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所謂理直氣壯，就是這個意思。假使姓金的話是實在的，他是代人受過，那末他問心無愧，又不是瘦弱無能，又何致於見影心虛，害怕得這個樣子？」

我應道：「對，你說得不錯。現在你打算怎麼辦？」

霍桑道：「我們假使能够知道他和那人所以結怨的實在情形，和那怨仇的性質怎麼樣，那才有線索可尋。若能如此，解決的希望自然也有把握。」

我說：「照眼前的情形看，你說的兩個問題就不容易處理。你豈可還有什麼着手的方法？」

霍桑不答，重新把紙烟送到嘴唇間去。他呼吸了幾口，凝視著烟端的烟紋續續地上升。他的神氣很寧謐。我知他正在竭力運思，不便打斷他的思緒，祇索守著靜默。

一回他又放下了烟，微笑說：「包朗，據我意料，這件事像是一件尋常的脅詐案，不見得怎樣了不得。」

我問道：「噯，你又來了！何以見得？」

「你想那姓董的兩次到金棟成家裏去，可是沒有動作；又打一次電話給他。那有什麼意思？不是祇有恐嚇一下的作用嗎？如果他的目的在圖害金棟成的性命，那儘可乘機下手，又何必如此客氣，預先打電話通知他？」

「雖然，也許那人另有用意，先嚇金棟成一嚇，使他心虛神慌，以便容易落手。因為就體格方面說，金棟成不是『個容易對付的人。』」

靈桑搖頭道：「你的理想太美麗了，實際上不一定可能。你給予姓董的評價太高了。因為你所假定的姓董的用意很狡猾，而且非有些心理的研究辦不到。但據你說的這個人金棟成像是個粗人，不像會有這樣智黠的敵手。另一方面說，他所下的代價未免也太。他要行兇報仇，勢必求迅速了事，以便脫身逃罪。他這樣兩次虛聲恐嚇，豈非太不經濟？萬一目的沒達到，却給人捉住了，又怎麼樣呢？」

理論很正確，辯證也很顯豁，我自然不能再辯。

我又道：「照你的話，那姓董的祇想詐索，金棟成又爲什麼如此恐怖？」

靈桑道：「這件事在金棟成的心目中，一定自以爲是他的仇人要謀害他的性命，因此才神魂不安。」

「你怎麼說他『自以爲是』？難道實際上並不如此？」

「這很難說。就現狀論，或者這個人並非姓董的本人，却另有人假冒了，借此完成他的恐嚇詐錢的目的。」

「但是他對我說過，他和姓董的怨仇，除他自己以外，沒有第三個人知道。誰又能够利用這個機會？」

「這個算不得。金棟成也許故意祕密，假說沒有別的人知道，防我們從別方面刺探他的隱秘；或是他的祕密實際上早已洩漏，不過他自己還沒有知道罷了。」

「那末你看這件事我們應得對付？」

「我看事情還待開展，這祇是一個引子。」

「我們靜坐著等待自然發展嗎？」

霍桑彈去些烟灰，皺眉說：「要是馬上進行，眼前也有一條值得一試的線路。」

我懷疑一個人——從這個人身上着手。」

我忙插口道：「你說的人不就是那個向金棟成借錢的姓何的？」

霍桑點頭道：「是。你總記得金棟成的妻子曾說，他們到上海以後，本來很快樂。金棟成也逍遙自在，可見他心中原沒有什麼罣礙。直到那晚在大新戲院裏看戲以後，他才發生變態。但那個姓何的第一次去訪他，就在他們看戲的前三天。這裏面不是有些兒痕迹可尋嗎？」

我贊同道：「對。我起先也很懷疑這個人。但金棟成竭力替他辯白，說他並不知情，決沒有關係。」

「我們不必聽他。就目前的事實論，這個人像是案中的重要角色，決不能因著金棟成的見解就放棄不理。」

「那末假冒的人可就是這個姓何的？」

霍桑丟了烟尾，搖搖頭。「這還不能說定，我們也不必先存什麼成見。你既然練成明天飯後到這裏來看我，到那時候我們對於這個謎團一定可以更加明瞭些。」他瞧瞧爐簷上的小瓷鐘。「包朗，回去罷。嫂夫人盼望太久了。事情並不太緊張，我不留你在這裏過夜哩。」

第二天飯後，我依約往霍桑寓所裏去。我看見他沉着臉兒，默坐在爐邊，模樣兒不快樂。我不知他是否因着金棟成的案子，或是那另一件血刀案發生了阻礙，才有這種懊喪的神情。經我一問，才知道這兩件案子的進行都不很順利。血刀經過再度的試驗，仍沒有確切的結果，因此他不能不另請化學專家去化驗。金棟成的案子，他早晨也已出去探詢過一下，同樣沒有端倪。他會到那雲南路方泰棧去找姓何的人。據說那人先前果會在棧內就攔過幾天，但在一星期前已離棧不知去向。他又往金棟成常到的興發園浴室裏去問過。一個堂倌說，這幾天金棟成已經換了浴室，不再去洗澡。起先每天午後，他總要在浴室裏打一個盹，消磨四五個鐘頭；並說金棟成性子很躁急，用錢也很闊綽，故而在一般堂倌們眼中，金棟成手裏一定很有些錢。

我問道：「你可會問有人打電話去的一回事？」

霍桑道：「問過的。堂倌說確有這一回事。這電話，使他失去一個好主顧，給予他

的印象特別深。因爲金棟成接電話以後，形狀很慌張，匆匆地穿好衣服便走，以後竟一去不回。」

「後來打電話的人可曾到浴室裏去找他？」

「沒有。我也問過那堂倌，據說並沒有人問起金棟成。」

「此外你可曾得到什麼別的線索？」

「我還知道那個姓何的是個鬍子，身材瘦長，年紀四十光景，名字似乎叫少梅。他會和棟成一塊兒到浴室裏去過幾次。除了這個人以外，金棟成更沒有別的相識的朋友。」

「那末你現在想用什麼方法了結這件案子？」

「我仍想照原定的方針，打算先找到這個姓何的人。我相信這個人是案中的一個要角。」霍桑頓一頓，忽向窗外望一望，繼續道：「唉，有人來了，大概就是金棟成。你等一等，讓我來問他幾句，或者另有別的線索，也說不定。」

五 曙光

施桂領了一個客人走進來，果然是金棟成。他穿的仍是昨天墨綠花緞的皮袍和玄色短外衣，頭上却多了一頂青灰色高頂的呢帽，更見得特別。他見了霍桑，脚跟相並地僵立著，似乎有些瑟縮不前的樣子，幸虧我在旁招呼他，他才走進來。霍桑的眼睛在他的

臉上暝了幾瞬，便婉聲招呼。

「金先生，別拘禮，請坐。我們不妨隨便談談。」

客人在爐邊坐下了，沒有卸外衣，他的兩隻手插在外衣袋裏。霍桑也在來客的對面坐下來。

「金先生，你昨夜可會安眠嗎？」

金棟成點了點頭，又向我瞧瞧。他的兩隻手從衣袋中抽了出來，兩相交搓著，却不答話。

我又不禁暗暗詫異，這個人外表上明明像是個鹵莽漢，誰想到還有這一種害羞怕醜的神氣。

霍桑開始用婉言問他，這姓董的人究竟和他有什麼怨仇。他的答語仍是昨天向我說的幾句老話，絕對不承認是他自己的仇人，祇補充了一句姓董的叫老九，是浦口人。霍桑雖用旁敲側擊的方法，却到底不能教他吐實。霍桑忽然採取一種衝刺的襲擊。

「金先生，你和姓董的是不是在軍隊裏面結的怨？」

問話和反應都出我的意外！來客突然跳起來，哆開了嘴，突出了眼球，好像一個膽小的人驟然間看見了鬼魅。

「沒有的事！……沒有的事！」他怕他的答辯還不够強調，還用兩手亂搖著。

霍桑仍很鎮靜地說：「沒有？我說錯了？那末你不是在軍隊中服役過的嗎？」

「嗯——嗯，沒有——也沒有……霍先生，你怎麼有這奇怪的念頭？」他還在發喘。

霍桑淡淡地笑一笑。「我看見你走路的姿態和立正的姿勢，都像受過軍隊訓練。」

金棟成點點頭。「喔，那不錯，我當過幾年警察。霍先生，你的眼睛真兇！」

霍桑又笑一笑。「好，好，請坐下來。」

來客歸座之後，室中一度沉默。我默付，霍桑的問句雖近乎虛冒，但是也並非絕無根據。

霍桑又問道：「那末這個姓何的人和你有怎樣的關係？」

金棟成道：「他是我的同鄉，並沒有深交，這一次也是偶然碰見的。」

「我聽說他曾向你借貸。這事可實在嗎？」

「實在的。他祇問我借些做小生意的本錢，數目並不大。」

「他什麼時候問你借的？在你瞧見那姓董的仇人以前？還是以後？」

「以前。他第一次到我家裏去時就開口。」

「借多少？」

「二十塊錢。」

「你答應他沒有？」

「我答應的，第二天便在興發園裏如數給他。」

「以後可會再向你借過？」

「唔，是的。第二次他又開過口，那時他又尋到興發園去。」

「這一次又借多少？」

「他要借五十塊錢。我沒有借給他。」

雲柔的眉毛忽而掀一掀，眼梢向我驟一驟，彷彿暗示我已尋得了什麼線索。

他又問：「這一次一定是在你瞧見姓董的以後了。是不是？」

金棟成沉吟了一下，皺着眉頭，答道：「唔，是的。但是——霍先生，你不要誤

會。少梅和這件事實在沒有關係。」

「你爲什麼要給他辯護。」

「不是辯護。因爲他實在沒關係。」

「何以見得？你有憑據嗎？」

金棟成立即應道：「是。因爲在二十那天，姓董的打電話給我，何少梅跟我一塊兒
在浴室裏。他還在我的旁邊。」

這確是一個重要的反證，我不禁暗暗地點頭。有這一著，莫怪他深信這姓何的無

關。但是霍桑似乎還不肯放棄他的見解。

他說：「雖然，這何少梅即使沒有直接關係，但說不定還有居間通線的嫌疑。你也可以有證據給他證明嗎？」

金棟成把眼睛移瞧着我，說：「昨天我已和包先生說過，這件事決不會是別的人假冒。因為我和姓董的關係，沒有任何旁的人知道。你想誰又能夠託名假冒？」

「你確信沒有別的人會知道你們間的事？」

「對！我確信如此。」

金棟成的斬釘截鐵一般的答語使霍桑有些失望。他低垂了目光，靜默了好一回。

他又道：「那末你告訴我，這何少梅現在住在那裏？」

金棟成不高興地答道：「我不知道。但這個人決沒有關係，我勸你別釘住在他的身上。要是你肯幫我的忙，你得另尋方法，才能抓住那姓董的。或者你派個人在我的屋子外面也行。」

霍桑不答，緊皺着眉峯，立起身來，背負著手，緩緩地踱着。局勢有些僵，可是我沒法打開。

一回，霍桑回轉頭來，冷淡地說：「既然如此，我也祇能聽它自然。我不能接受保鏢的任務。以後如果有什麼變化，你立即通知我們。再會。」

金棟成現著十二分懊惱的樣子，悻悻地退出去。我注意他的舉步的姿勢果真像個軍人。

霍桑作懊喪語道：「這種案子真教人氣悶極了！他既守著秘密，不信任我，我自然也無能爲力。包朗，你回去罷，眼前祇能攔一攔，有消息我再通知你。我準備繼續進行那血刀案了。」

於是我也無精打彩地回家去。先前我本抱着滿腔希望，以爲這件案子轉瞬便可了結。現在看起來，事情已成僵局，莫說結果，連進行的路徑竟也無所適從。

我到了家裏，不到半個鐘頭，正在和我的妻子佩芹談論這件事，忽然霍桑打電話給我。他說他先前本託警署偵探長汪銀林查訪那個姓何的鬍子。這時有一個探夥，在妙法路鴻昇客棧內訪得了一個狀貌相同的人。不過那人是個賣叫貨的小販，白晝往各馬路去叫賣；必須上燈時才回棧房。故而霍桑約我傍晚時再去。

消息雖還空洞，但比較地還算可喜。這真像黑夜漫漫中，東方陡然漏露一線曙光；又彷彿炎 悶損的夏天，忽然聽得隱隱的雷聲，雖未必立即有雨，但心理上往往會有涼快的感覺。據霍桑意料，這何少梅多分和此案有關，金棟成却又盡力替他分辯。現在那人既然有了着落，誰是誰非，不難立即解決。

陰曆二月裏的天氣，日晷還短。那天又恰是欲雨不雨的陰天。寒風開始在加勁。灰

褐色的雲片密佈在天空中，中晝時已像垂暮，到了六點鐘時，天色已逐漸就暝。我趕到霍桑寓裏，看見他的精神似乎比早晨時煥發得多。

他先向我說：「這何少梅假使當真找到了，沒有錯誤，那末對於這件案子上多少總可以得到些光明；最少限度，我們也可以明白金棟成和董老九究竟有什麼怨仇。如果如此，我們才可以著手。」

我問道：「你想何少梅會知道金董二人間的祕密？」

霍桑道：「很可能。你可覺得金棟成有一種明顯的表示，不願意我們追究那個何少梅嗎？這無非就怕我們找到了何少梅之後，他的隱祕便不能保守。」

我把點頭的動作表示我和他同意。

霍桑又說：「方才你走了以後，金棟成的妻子又來過一次。伊是來探聽消息的。我乘機約伊上燈時再來，以便汪銀林把那人帶來以後，叫伊辨認一下，是不是何少梅本人。」

這時候街上的電燈已早明亮。霍桑的辦事室中也燈光燦灼。我默念約時將到，這案子的祕幕不久也許就可以揭穿，精神上又興奮起來。我們談了一回，消耗了兩支紙烟，便聽得前門外一陣步聲。胖胖的汪銀林果真已領了一個人進來。

那人身材瘦長，穿一件玄色假花呢的舊棉袍，額上雖有鬚髭，却已修葺整潔。我們

和汪銀林經過簡單的招呼，彼此坐下來。但那人仍呆立着向我們亂瞧。

霍桑婉聲招呼他道：「朋友，請坐。我們請你來，沒有別的意思。祇要向你問幾句話。你不用驚慌。你不是叫何少梅嗎？」

那人點一點頭，勉強在沙法的邊上坐下來。他的嘴唇牽一牽，似乎要答辯，但沒有聲音。

霍桑道：「你儘官實說。這件事與你沒干係。可是你若使說謊強辯，那未免反而壞事。現在我問你，你做什麼生意？」

那人停了一停，才答道：「我做賣叫貨——賣肥皂。」

霍桑點點頭。「唔，但是我瞧你以前決不是做這種生意的。你是當過兵的。是不是？」

那人霎霎眼，忽現出詫異的眼光，但也不期然而然地點了點頭。

霍桑又道：「我沒有說錯嗎？好。你因着潰敗以後沒處活命，才逃到這裏來做叫賣生意。是不是？」

何少梅的眼光，詫異中又含着驚服的神氣。他雖不答應，可是明明有承認的暗示。霍桑作讚許聲道：「很好！你眼前的營生雖是辛苦些兒，可是心安理得，比較在那爭權奪利的軍閥們的手下，幹那殺人喋血的勾當，總要高出幾百倍。」

語氣很婉和，詞意是溫慰。這是霍桑的談話的藝術，目的在籠絡對方的心，使他能心悅誠服地說真話。效果真不壞。來人微微嘆一口氣，又點點頭。

霍桑順水推舟地問道：「我問你，你從前的伙伴中，不是有一個叫金棟成的嗎？」那人定着眼睛尋思著，一時似乎追想不出；接着他搖搖頭。

「我不認識。」

答語又是意外的。霍桑正要繼續發問，忽而仰起些身子，側著耳朵傾聽。他隨即向我微微點點頭，目光向室門轉一轉。我立即領會了，急忙走出辦事室，反身將室門拉上。

六 警報

我到得外面，果然看見施桂領着金棟成的妻子輕聲走進來。伊的身上還是那套過度時髦的裝束。我忙迎上前去，向伊附耳說了一句，叫伊不要聲張。伊點點頭，一言不發，跟我走到霍桑的辦事室的門口。

我先在鎖孔中張一張。那何少梅正面向門坐着。我向婦人招招手，叫伊瞧視。伊俯下身子來略一窺視，便立直了我點一點頭，似回答正是這個人。我暗忖這人既然就是何少梅本人，爲什麼又不承認和金棟成相識？

辦事室中的談話在繼續，我當然不便再進去。我向那婦人演個手勢，並站在門外偷聽裏面的談話。偷聽是不道德的行爲，不過我是執行職務，在理應當別論。

何少梅答道：「我當真不認識這個姓金的，並非說謊。」

霍桑道：「你新近還向他借過錢，怎麼說不認識？你不是說謊是什麼？」

室中靜一靜。接著何少梅忽發出突然醒悟似的聲音。

「喔，你說借錢給我的人？他不是住在新生路的嗎？」

「是，新生路一百四十一號。」

「對了。可是他並不姓金，他姓王啊。」

「姓王？叫什麼？」

「叫王得魁。」

「得魁？……唔，不錯。他是和你同伍的？」

「是的。他是砲兵第七團中的少尉排長，我在步兵二十一團當上士。我們從前雖然早相識，不過並沒有怎樣交情。」

兩個人都是吃糧的，霍桑的觀察沒有錯。剛才那假託的金棟成所以不承認，用意顯然在掩護他的祕密。進一步推想，霍桑所假定的「在軍隊中結怨」，大概也離事實不遠。

我回頭向婦人瞧瞧。伊也恰巧在瞧我，伊的臉上顯着驚異的神氣，似乎伊的丈夫是

軍人這一點也是伊以前所不知道的。

霍桑和何少梅的問答實際上沒有斷，我的聽覺也不會溺職。偵探長汪銀林却始終旁聽。

霍桑說：「王得魁有一個哥哥，你可也認識？」

那人停了一停，才道：「這個我不知道。」

「那末還有一個姓董的人，你總認識？」

堂中又靜默了一回，才聽得何少梅的答話。

「我認識姓董的有三四個。先生，你要問的那一個叫什麼名字？」

「我知道有一個姓董的和王得魁有些怨仇。這個人當然也是行伍中人。你可知道這一回事？」

「我——我不知道。但是當我第一次碰見王得魁時，他曾問我，有沒有看見過董團長。」

「唉，那末這董團長你也認識的？」

「是，他就是砲兵第七團團長，是老魁——嗯，王得魁的上司。」

「唔，你可知道王得魁和董團長究竟有什麼怨仇？」

「這個我不知道。得魁從來不曾提起過。」

「那末得魁問你的時候，你怎樣回答他？」

「我說我沒有看見他。王得魁又問我可知董團長在那裏，我也回答不知道。」

「實際上你可知道董團長的蹤跡？他此刻不在上海嗎？」

「先生，我實在不知道。」

「真的？我想你當時決不止這幾句話。」

「先生，我實在沒有說什麼。我完全不知道他們倆有什麼糾葛；祇知道得魁是董團長手下的一個排長——」

蓬蓬蓬！……

意外的岔子發生了。外面前門上拳擊聲亂作，立即打斷了室中的談話，並且驚得那婦人縮成一團。我正打算走出去瞧個究竟，忽見施桂已搶步出去開門。轉瞬間一個渾身黑黑的短衣的人飛步進來，滿嘴裏高聲亂嚷。

「不好了！……不好了！……」

我仔細一瞧，不是別人，就是那王得魁——假名金棟成的——男僕楊小弟。

警報聲早已傳進了辦事室。室門突的拉開。霍桑首先從室中衝出。汪銀林緊緊地跟在他的後面，他的玄色毛細呢的長袍袖口也捲了起來，好像準備應付任何緊急措置。我看見霍桑的面色灰白，眼睛中射出駭異的目光。霍桑臨變不亂的精神，本是我素來佩服

的，這時候他的驚奇出神的反常狀態也是我難得瞧見的。

那婦人首先開口。「小弟，什麼事？」

楊小弟氣息咻咻地答道：「他——他死了！……他死了！」

霍桑搶著道：「誰？……誰死了？」

楊小弟道：「老爺——老爺給人殺死了！」

「哎喲！」

那婦人一聲慘呼，身子便站立不穩，向後倒下去。我急忙張臂將伊扶著。汪銀林無所措手地在發呆。霍桑也咬着嘴唇，頓足嘆息。

「完了！……我失敗了！」

「霍先生，這到底是什麼一回事？」汪探長迷惘地插一句。

霍桑不答，仍閉緊了嘴，在瞧那報警耗的僕人。我暗忖霍桑本假定這是一件詐案，此刻竟釀成了命案，怪不得他要自認失敗。接着霍桑回復了鎮靜態度，開始問話。

「小弟，他死在那裏？」

「在門口的階沿上。」

「兇手是誰？有人看見嗎？」

「沒有。我不知道。」

那婦人勉強站住了，一聽這話，不禁哭出聲來，爭著要奔出去。我仍拉住伊不放，覺得伊的兩手如冰，呼吸也短促異常。

霍桑回頭向汪銀林道：「銀林兄，你和包朗兄陪這位王夫人先走一步。我還要向何少梅問幾句話，隨後就來。」他重新進辦事室去。

汪銀林點點頭，就和我一同扶着婦人，跟楊小弟走出去。小弟是乘了車子來的，這時一輛黃包車仍停在門口。但汪銀林有汽車等着。我們爲迅速計，叫楊小弟回絕了黃包車，我們四個人一同乘汽車駛向新生路去。

我乘機問楊小弟發案的經過。事實很簡單。據說在這天午後，他又回家去瞧他的妻子，直上上燈以後才回主人家去。他進了那綠漆鉛皮的前門，看見屋子裏黑漆無光，分明主人主母都不在家。他正要摸出鑰匙，打算走上水泥階級去開屋子的門，斗覺階下有一个人躺著。他俯下身去一瞧，正是他的主人——王得魁。那時他看見主人的臉上血液淋漓，知道已沒有救。他高聲喊了兩聲太太，沒有人答應。他不知道主母在什麼地方，一時沒法，便想起我們本擔任這案子，所以便趕來報告。

王得魁的妻子因著受驚過度，靠著車子座墊，不住地發抖。伊用手捧住了臉，嗚咽地低泣，一隻右手上的兩枚闊厚的金戒指在車廂的燈光中反射。我問伊離家時的經過，伊的答語吞吐不清。伊說伊在六點半鐘時，因著霍桑的預約，將前後門關鎖好了，到愛

文路來踐約。伊預料到霍桑寓裏，證明了何少梅之後再回家，伊的丈夫還不會回來。不料得魁這一天偏偏早歸，才讓那兇手得到了下手的機會。那時候屋子裏完全沒有人，兇手自然容易脫逃。

我聽了這番話，也不禁暗自責備。昨晚我將那兇手嚇逃以後，以為他不敢再來；後來霍桑又假定它是一件尋常的脅詐案子，愈加覺得無足重輕；他又因著王得魁的不肯實說，也不接受派一個暗探在他們屋外守伺的辦法。誰知那兇手再接再厲，竟然出乎所料地實行動手。俗語說，「智者千慮，必有一失。」這句話恰好是我們倆在這件案子上的寫照！

汽車到了新生路一百四十一號門前，汪銀林先跳下去，推開了綠漆的前門，向裏面張了一張，便回過來扶那婦人下車。婦人仍掩住了面，嚶嚶地啜泣。

汪銀林問那僕人道：「你可有後門上的鑰匙？」

小弟點點頭。

銀林又說：「那末你扶着你家太太走後門進去，免得經過這屍體。」

短衣人答應了，扶了少婦，轉彎向膠州路後門方面走去。

我和汪銀林走進了前門，仍是靜悄悄的。隔壁窗上也和上一天一樣，沒有燈光也沒有人聲。分明這兇案除了小弟以外，還沒有第二個人知道。銀林摸出一個電筒，向地上

一照。我便瞧見王得魁仰面躺在階級下面。

他的口目都緊閉，神氣似還安寧，身體微微偏斜，右足擱在最下一層的階上。汪銀林伸手摸摸死者的鼻子，就用雷筒照那傷口。他的咽喉間露出一把刀柄，已被血液塗滿；身上仍穿着皮袍外衣，並不過分凌亂；胸口有一個很大的血迹；他頭部下面的水泥徑上也染了一大灘血。另有一隻高頂呢帽，遺落在水泥徑旁邊。汪銀林摸摸死者的衣袋，又看看那隻曲在身側的右手，站起來。

他說：「手槍還在他的袋裏。」

我說：「致命傷既然在咽喉，諒必一中刀就死。他不但來不及用手槍抵抗，我看連救命聲音都喊不出。」

汪銀林乾咳了一聲，答道：「是。兇手着實厲害。假使他不用這種措手不及的方法，這個人也不容易對付。你瞧，他的身材如此高大，生前不是很有些蠻力的嗎？」我默然不答，世界上的事，若是單從外表推測，理論雖是，實際上往往會相反。假使銀林先前也見過他的那種驚悸虛的狀態，此刻就不會說這句話了。

我們爲著等霍桑來瞧驗屍體，便守在屍旁，並不把尸身移動。汪銀林趁空向我談論。

他說：「死者的右手上有一兩隻金戒指，衣袋也不像給搜索過。我看決無謀財的意

味。」

我答道：「當然不是謀財。我相信的確是仇殺。」

「唔，你看這個人怎樣被殺的？」

「我想當他回來的時候，他的仇人或是預先埋伏着，或是偷偷地跟在他的後面。當他將要跨上階沿的時候，方始發覺他的背後有人。大概在他旋轉頭來瞧視的時候，那兇手便乘機下刀。」

「對，這見解我很贊同。你可知這殺人的兇手是誰？」

「他本來有一個仇人，先前已經向他圖刺過幾次，都沒有成就。這一節霍桑可曾告訴你過？」

「談起過的。但霍先生的初意，以為這祇是虛聲恫嚇；並且他所懷疑的人就是那個何少梅。瞧現在的情形，他的理想已經不能成立。我們應當另尋線路才是。」

「不錯，這王得魁的被殺，何少梅當然沒有絲毫嫌疑，但那殺人的是誰，何少梅也許知情。霍桑方才說還要問他幾句，大概就為這一層。」

汪銀林忽自言自語地咕着道：「雖然，我以為——」他說了半句，忽忍住了不說。我催着道：「你有什麼意見？」

汪銀林低聲道：「我以為這屋子裏的兩個人不無也帶着幾分嫌疑。」

「噓，何以見得？」

「第一，死者回家的時間問題，尙待調查。當他的妻子離家的時候，死者是不是還沒有回來，現在還不知道。」

我想一想，反問道：「你這樣說，莫非連他的妻子也在嫌疑之列嗎？」

汪銀林躊躇道：「從時間上推測，伊似乎也不能例外。」

「這未免離題太遠。伊昨天就來求教我們，對於伊的丈夫的安危，萬分關心。怎麼會有這相反的事實？」

「唔，那末除這女人以外，還有楊小弟也得仔細查一查。就時間上推測，這僕人一樣有可能性。試想楊小弟究竟在什麼時候回來的？他自己說是上燈時回來的。這話可信嗎？」

我岔口道：「這一着容易證明。他說他的妻子新近生產，昨天和今天都會回家去。他的家在溫州路八十八號。他究竟什麼時候從家裏出來，一問便可以明白。」

「那很好，回頭我馬上去查一查。」

我問道：「銀林兄，你疑心他，有什麼根據？他爲什麼要謀死他的主人？」

汪銀林又猶豫了一下，才說：「這雖還難說，但死者既然有仇人，那仇人不能自己下手，怎知道不會想賄買串通的方法？」

理由不能算牽強，我沒有反證，一時自然不能辯答。靜默中汪銀林又向我提議。他道：「包先生，你在這裏等一等，我去叫一個警士來，準備等霍先生一到，就可把屍體移送驗屍所去。」他轉身從那綠漆門口出去。

七 手印和碎磚

我一個人陪在屍旁，焦慮著霍桑怎麼還遲遲不來。一陣陣寒風吹來，棕櫚葉發出細碎的聲音。天氣似有雨意，越覺得陰颯刺人。樓窗上已有燈光透出，我知道那婦人已經進了臥室。隔鄰一幢屋子依舊是上下墨黑，我才知是空屋。一個幻念打動我：兇手不會是預伏在空屋中的嗎？

一回汪銀林帶了一個站崗的警士回進來。那警士偻着身子，先用電筒向地上瞧了一瞧，忽然仰起來發表他的意見。

「汪探長，這個人我看見他坐車子過來的。」

汪銀林問道：「你可記得在什麼時候？」

警士疑遲道：「這個我不能說定，我記得那時候電燈已經亮。嗯，我記得同時有兩部車子經過我的崗位。」

我也插口問道：「你瞧見有兩部車子？」

警士道：「是，我確實記得。因為這地方很冷靜，經過的人不多，我容易注意到。」

「當時的情形怎麼樣？你說得仔細些。」

「我先瞧見這個人的車子。他的那頂高頂狹邊的呢帽，戴在頭上似乎太小，故而引起我的注目。」

「還有一輛車子呢？」

「那是在後面。車上坐的一個男人也戴一頂黑呢帽子，衣服我沒有瞧清楚。兩部車子一前一後，相差不過十多步路。」

這一著和我所假定的仇人尾隨的理想有幾分符合，不過我尋的方式還沒有把握。我偷眼瞧瞧汪銀林，汪銀林低頭不語。

警士繼續道：「汪探長，我記得在兩部車子經過以前，另外有一個人向這方面走過來，形迹很可疑。」

汪銀林問道：「怎樣可疑？」

「那傢伙穿一件黃色大衣，頭上戴一頂花呢鴨舌帽，不像正經人。他走過我身旁的時候，兩隻手插在外衣袋裏，連連回頭向我瞧了兩瞧。」

「那時是什麼時候？你可記得？」

「記得的。大約在六點鐘模樣，電燈還沒有亮。」

我接口道：「銀林兄，我看另一輛車子和這個黃衣人，或者和此案有些關係，也說不定。」

汪銀林點頭道：「是，好在霍先生馬上就來。我們聽聽他的意見再說。」

花玻璃門裏面的電燈亮了。接著的是開鎖聲音。楊小弟拉開了門，張一張，重新縮進去。汪銀林吩咐那警士看守屍體。他向我招招手，似乎預備先進屋子裏去。正在這時，我看見走進兩個人來，一個是霍桑，後面一個我不認識。汪銀林也立定了。

霍桑祇向我們點了一點頭，便掏出電筒來照察地上的屍體。那個跟霍桑進來的人向汪銀林打了一個招呼，顯然彼此也素來相識。那人穿一件暗藍色呢袍，身材不高不矮，戴一頂花呢鴨舌帽。他站在霍桑的背後，從旁瞧那屍體，嘴裏自言自語，似在那裏低低地驚異嘆息。我和汪銀林都靜默旁觀。

一回霍桑立直了身子，向四周瞧一瞧。「這地方當真怪靜僻。」他旋轉頭來，向那同來的人說：「海林，你幹的什麼事？怎麼說不聽得什麼？」

那人期期地答道：「霍先生，這件事發生的時候，委實一些沒有聲響。我到這裏以後，一步不曾離開過。要是有喊救命的聲音，我一定聽得到。可是實在沒有。」

我低聲向霍桑道：「你可是派這個人守在屋子外面的？」

霍桑點點頭。「是。我表面上雖沒有接受王得魁的請求，實際上我也認為有守伺的

必要，所以派海林來。」

起先我本以為霍桑也和我一樣疏忽失算，拒絕了王得魁的建議，不會設法防備。誰知出我所料，他是暗中有埋伏的。汪銀林就將崗警的報告簡要地告訴了霍桑。霍桑重新蹲下去，用電筒察看屍體。

我又道：「這樣，這個疑團不難打破。剛才我們正苦時間問題沒有著落。現在既然有一個證人，當然容易明白了。」

汪銀林道：「對。海林，你把經過的情形說一說。」

那海林除了鴨舌帽，戰戰兢兢地答道：「我受了霍先生的吩咐，馬上就到這裏來守伺。那時路燈還沒有亮。我站在這屋子對面的一垛短牆旁邊。這門口裏進出的人，我都看得清清楚楚。過了一刻鐘工夫，電燈亮了，但天還沒有完全黑。我看見一個女人從這屋子裏面出去，到了門外，立定了像要找黃包車的樣子。但那時候路上並沒有空車，伊就左手轉灣，向膠州路去。我又等了十分鐘的光景，又看見有兩部車子從東面過來。一部停在這屋子的門口，就是這個死者；另一部並不停，轉灣向南去。」

我向汪銀林道：「這樣，可見王得魁回家時，他的妻子已先出外。你剛才第一個疑點已經不能成立。」

汪銀林點點頭，低聲道：「是，我原祇隨便猜度一下罷了。現在別打斷他，讓他說

下去。」

海林用手指着地上的臥屍，繼續道：「我看見他進門以後，順手把鉛皮門合上。但是過了十多分鐘，仍不見屋子裏有燈光透出。我心中不免奇怪。正在那時，我又看見一個穿黑色短衣的人從外面進來，不久，短衣人忽而退出，向東飛奔過去。這一著當然很可疑。霍先生吩咐我，看見形迹可疑的人進出，應得尾隨他的蹤跡。我一直跟他到沙渡路口，他跳上了一部空車。我奔追了一回，也僱得一部車子，使跟隨在他的後面。不料他是到愛文路去找霍先生的。但我仍舊等在霍先生寓所對面的樹背後，看他有什麼動作，以免當面撞破他。直到你們四個人坐了汽車走後，我才進去報告霍先生。」

就情勢而論，當楊小弟進來的時候，王得魁必先已被人殺死，小弟剛才的說話也是實情。因為王得魁雖然先回，勢不致一個人站在門外至十多分鐘之久，才被小弟進來殺死。我向汪銀林瞧瞧，暗示他的第二個疑點也落了空。

汪銀林緩緩地說：「這樣看起來，殺人的兇手是誰，簡直無從捉摸。霍先生，你的意見怎麼樣？」

霍桑仍彎著腰，還在用電筒細察那把兇刀，似乎沒有聽得汪銀林的說話。

他自言自語地說：「刀柄上已被血液塗滿，即使有什麼指印，現在也瞧不出了。」汪銀林見霍桑不回答他，似覺沒趣，也默然不接口。霍桑用電筒照着那堞和隔鄰分

隔的短牆，又把光線射到空屋的窗上去。

我乘機說：「我以為這案子的第一個關鍵，就在海林到這裏來時，可惜太晚了些。」

汪銀林忽現注意色，問道：「這話有什麼意思？」

我道：「我以為那兇手必預先伏在這裏。當兇手進門的時候，海林還沒有到場，故而沒有瞧見。那人掩進來以後，或者躲在屋子的後部，或者伏在圍牆裏面的棕樹底下，直等到王得魁回來，那人出其不意，突然跳出來行兇。行兇以後，他也許早已瞧見海林在對面守伺，一時自然不敢冒險；或是他安排完畢，正待動身逃走，忽聽得楊小弟回來的步聲，因而重新匿伏。直到楊小弟重新退出去，海林也跟隨著走開了，外面沒有了障礙，他就安然脫身。」

汪銀林點了點頭，沒有說話。旁邊的海林在搔頭皮，顯得很窘。

霍桑離了短牆，執着電筒，在照視那條水泥通道；接著他照到了鉛皮門上，忽而把門推開了，讓電筒光停住在一處。

他低聲說：「奇怪！銀林兄，包朗兄，瞧，這是什麼痕迹？」

汪銀林和包朗都走近去。電筒光集中在鉛皮門裏面邊上的一個痕迹，像是三個指印，可是不清楚。

汪銀林說：「我看是手印。」

我接嘴說：「是，是血的手印。」

霍桑把眼睛貼近了門邊，點點頭。「是的，不過很淺淡模糊，線紋自然更瞧不出。奇怪。」

電筒光移動了，從那鉛皮的大門起始，經過了那兩棵棕樹，一直向屋子的後部照過去。這一著分明暗合我的意思。他大概在我兇手伏匿的痕跡。不一回，他又沿着圍牆退回出來。他仍扳亮了電筒，在地面上照察。忽而他在牆邊屈曲了身子，取出軟尺來量了一量，顯見他已找到了什麼足印。

我和汪銀林都站立不動，防走過去踏亂足跡。接着，他回到門口，重新在鉛皮門的下部照了一回，嘴裏似在低低地詭異。他把電筒光移向地面，忽又在水泥通道的旁邊立定。他找了一回，從地上拾起了什麼東西，放在電光中仔細照視。接著他從衣袋中摸出一張白紙，輕輕地將拾得的東西包好。

我問道：「你找得了什麼東西？」

霍桑作簡語道：「半塊碎磚。」

「半塊碎磚？」

「是，也許有些用處。」

「有什麼用？」

「磚上有些兒綠色的漆。」

「有什麼意思？」

「等我帶回去驗一驗再說。」

汪銀林的注意點顯然和我的不同。他並不注意我的充滿了詫異的疑問，却自顧自地重新提出他的問句。

「霍先生，關於兇手問題，你的意見到底怎麼樣？」

霍桑搖頭。「這案子委實很複雜棘手。對不起，現在我還不便發表什麼。你先把屍體移送出去，這屋子也得照顧著，別的事我們再討論。」

他把紙包和電筒放在袋裏，向海林和我招一招手，便先自垂頭喪氣地走出去。我也和汪銀林點頭作別，同着海林走出屍屋。

八 故 事

那晚上我和霍桑分別的時候，本抱著滿腹疑團。因為霍桑先發制人地向我表示，解釋的時候還沒成熟，關塞了我的質疑的門。我自自然毫無辦法。所以我第二天再去見他，原打算質問他案子的究竟，却不料沒有見面。過了一天我再去，雖然會面了，但他說他所得到的線索不够正確，還沒有端倪。這樣過了兩三天，仍舊沒有結案的消息。我心中

越發不安，因不憚煩地再去找霍桑探問。

他約略告訴我，銀林已經到楊小弟家裏去調查過，小弟的妻子生產和小弟回家去探訪等事都是事實。銀林也曾去訪問王得魁的再隔壁的鄰居，也找不出可疑的人物。那貼鄰的空屋也經察勘過，並沒有匿伏的痕迹。霍桑又說從那圍牆裏邊得到的足印，已經與楊小弟和死者得魁的足印比過，尺寸都不相同。顯見那足印屬於另外一人。不過這個人的蹤跡難明，一時還無從落手。末後，我又問起那兇手究竟和那個何少梅有沒有關係。霍桑答道：「這個人我已仔細問過，實在沒有關係。那天他在這裏聽得了王得魁的死耗，非常吃驚。在你和汪銀林走後，他便向我和盤託出。據說當王得魁第一次見他，就問他有沒有關於董團長的消息。何少梅隨便回答董團長似乎在南京。不料王得魁一聽得，馬上驚慌失措。但何少梅實在不知道他們中間有什麼糾葛，也並不知董團長的實在下落。這一層我確信不疑，故而已經將他放掉。」

我道：「那末你此刻可有什麼具體的方法，追緝那個董團長？」

霍桑皺眉道：「我實在沒有方法。我早已說過，我在這案子上已經失敗了。請你原諒，別再催逼我。」

失敗是霍桑難得承認的。這一次他當真是失敗了嗎？可是我聽他的口氣，這還像是託詞——是一種對於我的質問的防禦性的託詞。有什麼辦法呢？我自然祇有採取迂迴策

略，從另一角度進攻了。

我問道：「霍桑，在發案那天的晚上，你不是在死體旁的水泥徑側邊拾起半塊碎磚嗎？」

他點點頭。「是。」

「這東西到底有什麼用？」

「唔，有些用——」他頓住了，皺皺眉。「包朗，我老實說，這件事我委實沒有把握，我準備放棄了。你不必再打擾我。」

迂迴也受了阻礙，我自然非常失望。但霍桑的防線既然築得這樣堅密，我也沒法可施。

隔了一天，報紙上忽然發出一段懸賞廣告。

廣告內容略謂本月二十四日晚上，有一個穿黃色大衣，戴花呢鴨舌帽的人，會到新生路一百四十一號屋子裏去行兇，事後潛逃出外，迄無下落。如果有人知道他的蹤跡，出首報告，因而拿獲，定有重賞云云。

廣告是警署裏發的，顯見霍桑果真已謝絕不幹，因而才推疑到這個不知誰何的人，又登出這種百無一效的無聊廣告。照此看來，這件案子大概要變為懸而不決的疑案了。一個星期的時光又無影無蹤地溜走了，王得魁的血案的結局仍舊杳無消息。到了第

二星期，那懸賞的廣告也不見了；兇手的下落更似石沉大海。

掃興嗎？自然。可是情勢如此，我也無能爲力，祇索準備把這案子歸入我的日記中的沒結果的懸案頁中去。三星期後，我對於這案子逐漸淡忘了，忽而霍桑打電話來，叫我立刻就去。電話很簡單，並不說明事由，我不知道是否就爲着王得魁的被殺案子已有結果；或是他早先進行的那件血刀案有了新的發展。但是霍桑的招致，我是慣例地不敢怠慢的。

我到達他的寓所時，時間是午後三時，忽見施桂搶步走出來迎接我。

他低聲說：「包先生，霍先生說，請你在外面等一等。裏面正在談話呢。」

我在辦事室外面站住，正要向施桂詢問，霍桑和那一個人談話。施桂忽像故意規避似地走到了後面去。奇怪！這又是什麼意思？

一陣沙沙的異聲，突然接觸我的耳膜。什麼聲音？從那裏發生？接着一個女子的聲音說話了。

「霍先生，你既然知道得這麼詳細，我也用不著瞞你了。是的，你說得對，他實在我殺死的。但你可知道我爲了什麼殺死他？」

語聲略略停頓。我感到十二分驚奇。那女子的聲音是從辦事室出來的，雖很低弱，我聽得出像是王得魁的妻子。伊所說的「他」，不就是指王得魁嗎？那末王得魁竟是他

妻子殺死的？怪事！

我聽得霍桑的聲音接下去。

「這就是我要請你說明白的。你爲什麼謀死你的丈夫？」

「不，他不是我的丈夫。我是給他強佔的！他起初把我當玩物看，後來又把我做奴隸！我本來姓沈，從小也念過書。我的丈夫叫沈銘三，是做教員的，不幸早死了，我一直守著寡。去年軍閥們爲了奪地盤，互相打起來。我和我的婆婆沒力量逃難，故而強盜般的駐兵一到，我便受辱了。那個污辱我的，就是這可殺的王得魁！」

聲音很淒惋，又含著憤慨。語聲停一停，又是一陣沙沙沙。我雖充滿著疑惑驚訝，但仍平息靜氣地傾聽，不敢移動一步，也不忍漏一句話。

婦人的聲音又繼續下去。

「霍先生，你知道軍閥們在混戰的時候，真是無法無天！那如狼似虎的兵正像一羣猛獸！小百姓的性命財產一任佈擺，婦女們受辱的也不止我一個，說出來叫人心痛。我受辱以後，一時死不得，也祇得吞聲偷活。」

「不多幾時，他們敗退下去了，地方才略見安靜。我們婆媳倆才得透一口氣。那知幾星期後，王得魁忽又到我家裏來。那時候他穿得很闊，完全換了一副面目。他取出一捲鈔票，幾隻金戒指，向我的婆婆手中一塞，說要娶我做妻子，這就算是聘金。我婆婆

不答應，說我們情願做苦工活命，不願意分開。可是這有什麼用？我正從後門裏逃出去，他忽而摸出手槍追住我，強迫我馬上走。我拗不過他，沒奈何，跟他到了上海。他就領我到新生路的屋子裏去。

「他起先用軟語勸我，又拿許多奇怪的衣服首飾給我穿戴。他說他已經發了橫財，不再吃糧當兵，叫我別三心兩意。我心裏雖恨他，但是孤零零的一個女人，當然不能和他抗。」

「過了幾時，他的惡相露出來了，常常罵我不會服伺。他晚上回家，我又打盹不等他，他就用皮鞭揍！哎喲！霍先生，我怎麼受得住呢？因此，我存了拚死的心，打算找一個復仇的機會。」

沙沙聲又接替了語聲，再來一個頓挫。故事很悽楚。我對於兇案的動機已經有一個輪廓。一霎那間，故事又接下去。

「在我動手的十多天以前，我的機會來了。原來他喜歡喝酒，每次喝醉了回來，常常做惡夢，夢中會跳起來亂喊。有一天夜裏，他大聲喊叫，我聽得清楚。『董團長，別裝腔！我老魁不怕你！』好像有個姓董的人要找我報仇，他非常害怕。直到那晚上我們從戲院裏回來，我才知道他確有一個仇人，他看見了嚇得不成樣子。可是當時我瞧見對面中的人毫不在意，分明祇是他自己心虛。我才想起他雖誤會了人，我何不利用這個機會

向他報仇？我打定了主意，一面假意和他親暱，使他不疑心，一面趁他在浴室裏的時候，變了聲音，打個電話嚇他一嚇。他果然信以為真，並且嚇得厲害。我就定意託着那仇人的名義，預備乘間將他殺死。

「我悄悄地買了一把刀，一件棕色大衣，一頂黑帽子，一雙舊皮鞋，臉上塗了些鍋灰，設法假裝那人的模樣。第一次我假裝了走出後門，過一回重新從後門進去，馬上退出來，無非要借楊小弟做一個證人，使他確信另有一個兇手，以便事成以後，我可以脫却干係。後來我等小弟走開了，又悄悄地從後門溜進，溜到了樓上。小弟告訴我有个黑臉人闖進來。我知道我的計策已經成功，叫他報告那惡鬼。他聽得以後，忽向小弟打聽，要請什麼偵探。小弟就把你先生介紹給他。我素來知道你的大名，心中不免害怕起來。小弟又說你的本領怎樣大，上海人沒有一個不知道。無論什麼奇怪的疑案，一經你的手，沒有不穿破。他果然有些心動。霍先生，我也識得幾個字，好幾年前，曾讀過你的探案紀錄。現在想起來，果真名不虛傳，你委實是一個聰明人！」

霍桑問道：「那末，你當時所以比他先來見我，莫非就想將機就機，利用我做一個證人，事後不致於懷疑你。是不是？」

婦人道：「正是，我實在有這種意思。所以你的朋友包先生到我家裏去的時候，我還冒險漏漏臉，也讓他證明一下。我裝扮了走上陽台，把臉在窗上現一現，馬上逃開。

逃走時先讓鉛皮門響一下，叫包先生信做是從前門出去的，其實我重新逃到後面，溜上了樓，換了衣裳再下來。那時包先生沒有看破，我自以為我的計劃已經成就了。故而第二天我就把衣鞋等東西竄掉，一心等待動手的機會。後來你約我傍晚時再到尊寓，我認為機會已到。因為我知道那幾天他回家較早，我若使殺死了他，再到你寓裏，事後決不會疑心我。

「不料那天傍晚，我看見我們屋子的對面，有一個人徘徊著不去，因此引起了我的疑心。我暗忖這個人如果特地為守伺來的，我的計劃不免要完全失敗了。接着我又想出一個計策。我先從前門出來，轉了灣後，仍悄悄地從膠州的後門進去，隨即伏在花玻璃門的裏面。

「一回他果真回來了。我等他將要跨上階沿，就開門出來，出其不意地舉刀直刺他的咽喉。我料他或者要掙扎一下，或者會喊叫，不免有些危險。不料非常容易。他一吃刀就倒下去，我竟像殺一隻小狗一般。當時我怕對面的人瞧見，把鉛皮門推上些，隨即退進室中。我才發覺我的手套上染了血，馬上脫下來，重新將門關上了下鎖。我不敢把血手套留在屋子裏，故而出了後門，就把手套塞在膠州的陰溝裏。那裏很靜僻，天又快黑，路上沒有人。我將鐵陰溝的蓋用力扳開了，將手套丟進去，然後才趕到你寓裏去。我自以為這手套萬無一失，却不料到底被你拾得了做證據！」

霍桑說：「你兩次到我的寓裏去時，我看見你都戴着那副白麂皮手套；但第三次去時，你聽了小弟的警報，裝做昏倒。我的朋友包朗將你扶持的時候，我見你的右手指上戴著金戒指，可是已沒有手套。後來我又看見兇刀的柄上塗滿血漬，可知兇手的手上也當然不能不染血。我又發見鉛皮門的邊上有個淺淡的血手印。那不像是手指直接印上去的，像是血手套的印。這兩點既然合符，我的理想馬上成立。我又料定你不敢把血物留在屋子裏，因而姑且在附近找尋一下。我費了兩個黃昏，方始找得。現在——」

搭的一聲，話聲戛然停止了。

我仍屏息地站著，希望還有下文。同時我開始自咎疏忽。當時我的確也覺得那婦人的手冷如冰，在汽車裏時又看見伊的手上的戒指，可是不曾聯想到這手套的有無竟是全案的一個要證！

刮搭！

辦公室的門鈕在轉動，接着門便開的開了。

九 不可解釋的疑團

霍桑站在門口，向我點點頭，含羞說：「包朗，對不起，勞你久待了。但是有這樣一個故事飽你的耳福，你也不見得會感到寂寞罷？」

我點點頭，跨步走進去，正待瞧瞧那個婦人。奇怪，辦事室中除了霍桑以外，更沒有第二個人。我驚訝之餘，更張目四瞧，委實看不見那婦人的蹤跡。不過前窗開着。那婦人會從窗口裏出去了嗎？」

霍桑隨手把門關上，慢慢地走到爐邊，坐到那隻沙法椅上去。

他又含笑問我：「包朗，你找什麼呀？」

我瞧瞧他的容色，又聽他的語聲，分明含着調笑的意味。我呆立着。

「霍桑，你搞什麼鬼？你存心要戲弄我，一個人在這裏玩『隔壁戲』？」

「你太恭維我，我可辦不了。……瞧。」他舉着右手的食指，向靠壁的一張小桌上指一指。「老友，你這樣少見多怪？嗯——我不能怪你！我置備這一種特製的收音機，還沒有和你說起過哩。剛才你隔着一層板壁，還能够信以為真，可見我這一次收音的成績着實不壞。」他又笑一笑。

小桌上果真有一架留聲機，是黑漆小型的。我才恍然醒悟。

「原來是這麼一回事！我那裏想得到？」我在他對面的椅子上坐下來。「霍桑，這一件案子，你起先不是懷疑會失敗嗎？後來又怎樣發覺的？」

他抽出一支紙烟來燒著，緩緩答道：「我所說的失敗有兩層含意：第一，我起先料想這是一件尋常的脅索案，結果是謀殺案。第二，我看穿了它的真相以後，還決不定怎

樣解決，爲保留自由處置起見，準備向汪銀林表示放棄。你若使要問我怎樣查明案中的真兇，有兩個線索。內中一個你剛才在留聲片中總已聽得了。」

我說：「是不是那個門邊上的血手印？」

「是。你總也看見那印淺淡模糊，指紋根本看不出，可見決不是肉手指所印，而是戴手套的手指所留。另一個線索在這裏。」

他立起身來，走到書桌面前，放了烟去開抽屜。我默坐著看他。他從抽屜中取出一個厚厚的白紙小包，打開來，內中是半塊碎磚。

他道：「包朗，你來瞧瞧，這就是破案的另一個線索。」

我走近去把那磚頭仔細瞧瞧。磚約有二寸見方，但並不完整，那斷碎的一面微微塗着些綠色的漆，此外並無異狀。

我道：「這東西究竟有什麼用，我至今還莫名其妙。」

霍桑重新拿了紙烟，又回到沙法椅前坐下來。

他答道：「你坐下來，吸一支烟，我來解釋給你聽。」

他說着，又抽出一支烟遞給我。我接過燒著了。他吸了幾口，才緩緩地分析。

「我對於這件案子，起先不是假定有別的人從中假冒嗎？當初還以爲假冒的目的在平詐財，不料當真傷了那傢伙的性命。我看見那死人目閉口合，死時似乎很安寧。假使

他當真是被他的仇人所殺的，兇刀既然從他的咽喉刺入，他眼見著仇人行兇，他的死後的神態決不會如此平安。因此我料想那殺死他的人，仍舊不出我的假定，必定是另一個人假冒的。死者在臨命時必已看清楚這個兇手，而且認做是不足畏懼的，故而有這種寧謐的神情。

「接着，我在那前面的鉛皮門和圍牆旁仔細察驗。除了門邊上的血手印以外，又在那西面一扇門的裏面，看見鉛皮上新漆的綠漆給擦去了一些。那擦痕還很新鮮，自然引起我的注意。我又在附近找尋，果然找得這一塊碎磚，磚上也有綠漆塗着。略一推想，我假定有人把這碎磚在鉛皮門上擲擊過。這擲擊的動作有什麼作用嗎？還是偶然的呢？我想起了你的經歷，前後推想了一下，胸中便有了成竹。你明白了嗎？」

「抱歉得很，我還不明白。」

「那天傍晚，你去見王得魁時，那個仇人不是曾在窗外現過形的嗎？這一著也顯然是假冒的，目的無非要借你做一個證人。否則那人既然看見客室中另有他人，不便下手，怎麼反會在窗外露形？並且那人逃避的迅速，也出人意外。因為據你告訴我，你馬上追出去時，路上已是影迹全無。那人的來去太飄忽了，除非那些無稽的神話性小說中的所謂「劍俠」，才能有這樣超自然的本領。這怎能不使我十二分驚訝呢？」

「後來我因著這碎磚的印證，記得你曾經說過，當你追出來時，聽得門上的鉛皮擦

動。你以為那人開了門逃走，所以直追出去。實際上那前門祇被那塊碎磚擊了一下，並沒有人出去，你祇是中了人家的狡計！因此之故，我就假定那假冒的人當時並沒有出門，祇是從空地上逃往屋後去的。但那時候屋中除了你和王得魁以外，那男僕楊小弟還沒回去，不是祇有王得魁的妻子一個人在樓上嗎？因這兩點又加上我的最初的印象，和其他證迹，我就推疑及伊。」

「唔，說破了的確很合理。你的最初印象是什麼？」我不自覺地讀一句，又追問一句。

霍桑自顧自地說下去。「你總也記得，當伊初次來請教我時，伊帶著一種精神恍惚，瑟縮畏懼的神氣，但是實際上缺乏充分的理由，像是故意做作，至少是過度誇張。因為伊所疑懼的，在當時還很空洞，用不到如此慌張。伊不知道伊的丈夫的真姓名和職業，又絕不知這一回結怨的事的真相，可見他們夫妻間未必有密切的感情，也可想像到他們傾結合的情況。因此種種，伊最初就給我一種不自然的印象。」

解釋停一停，霍桑寧靖地吐吸著紙烟。我不再催促，料想他會分析他所說的其他證迹，不致於賣關子。一回他果然自動地說下去。

「我的另一個線索就是那個血手印。我已經說過，那印像是手套的印。這女人兩次來看我都戴著手套，但是第三次——最後一次——來時，伊的手套沒有了，我看見伊的

右手上帶著兩枚金戒指。這不是一個重要的證迹嗎？此外我既然假定這回事出於假冒，顯見不是外來的人。但有關係的人，除了何少梅和小弟在實際行動上缺乏可能性外，嫌疑也集中在這女人身上。因此我從各種證迹歸納攏來，就決定這兇案的主動人是伊。」

「那末伊在實際行動上，你也看出了可能性？」

「是。海林說，那天快要斷黑時，他看見伊走出前門，轉灣向膠州路去。膠州路有伊家的後門，伊不是可以故弄虛玄，出而復進，行兇以後，再從後門出來，趕到我這裏來嗎？後來我從陰溝裏找著了那副麂皮手套，我的理想便完全證實。」

我毫無異議地贊同道：「你的分析很清晰。但是你當初爲什麼不馬上說明，却反而自認失敗？」

霍桑丟了烟尾，皺眉道：「我已經說過了啊。我所以卸責，就要保持我的自由，原因就爲我還不知道這兇案的動機。但是我料想這女人冒險行兇，一定有著某種深祕的內幕。我不忍使伊做法律的犧牲，故而暫時沉默，靜待它自然的發展。直到三天以前，我探知伊變賣了東西，辭歇了小弟，動身回鎮江去。我就悄悄地跟著，又特地帶了收音機去。我跟到了伊的家裏，才知伊的婆婆已經病故。我當面見了伊，把血手套取出來作證，又指出伊的種種隱祕，伊才不再掩飾地供出那段可痛可恨的慘史。」

室中靜一靜。霍桑又抽出一支白金龍。風進來，攪亂了他的烟紋。我也靜默了好一

回。

我說：「這姓沈的婦人竟有這樣的能耐，報仇設計會如此巧妙，委實出我的意外。伊說伊是識字的，也會讀過我紀錄的探案。那末伊的計謀也許受了探案的影響。你說是不是？」

霍桑點頭道：「不錯。不過我聽你的話的含意，不但我們應當對伊負責，連伊所識的「字」也有同樣的處分的。不是嗎？因為伊若不識字，又怎能讀我們的探案紀錄呢？其實世間的事不能執一端而論。我們的紀錄，對於潛發理智，裨益思考，和灌輸一般人的偵探常識，又安知沒有些貢獻呢？譬如科學，在一方面確足以增進人類的文明和福利，同時也有人利用科學，當做殘殺同類的工具。可是這豈是科學的罪呢？」

這見解我當然沒有異議。略停一停，我又提出一個疑問。

「現在這婦人怎麼樣了？」

霍桑嘆了兩口氣，緩緩地答道：「論王得魁的為人，一死還不够抵償。我料他生平蹂躪的婦女，決不止這姓沈的一個。這一次沈姓婦直接果報了自己的驕，間接也替一般別的受辱的婦女吐一口怨氣。這原是一件痛快的事。至於那些財物，他本是從平民手中掠奪來的，此刻仍還給平民，情理上也很公道。我怎能忍心讓伊做法律的犧牲品？」

「不錯，我們憑良心判斷，不如將伊放掉了。」

「原是啊。但別一方面，也有爲難之處。」

「那是什麼？」

「因爲這件案子，我們既已正式受理，負責的又是我們的朋友汪銀林。我若守祕不宜，未嘗對不起他。故而我昨天從鎮江回來後，已經和銀林說明情由，如何發落，聽他處斷。他也覺得左右爲難，不能決定。所以這婦人的結局怎麼樣，我現在還不知道。」

我又靜默，心中很難過，可是一時又想不出什麼方法，祇是低低地嘆息。

一回，我又問道：「那王得魁和那姓董的團長之間究竟有什麼怨仇？你可也知道？」

霍桑搖頭道：「不知道。這一節我們也許永遠不知。但我相信『惡因惡果』不單是佛家的說法，也有論理上的根據。我們也用不著深究。」

從這一席談話以後，我以爲這案子就這樣不結而結了。不料三天以後，霍桑忽得汪銀林的報告。他說他曾親自到鎮江去過，打算親自聽聽那婦人的故事，再行決定。誰知他到鎮江的時候，那婦人已在前一天投河自盡；伊帶回去的財物也已散給了鄰近被災的入家。這就算是這齣慘劇的最後一幕。我每次想起了，還不由不低徊嘆息。

兩星期後，另有一個消息，是何少梅自動來報告霍桑的。他偶然遇見了一個舊時的伙伴，叫李福；本是董團長手下的護兵。據李福說，他在南京的時候，聞得董團長已經

溺死，有人在江口裏撈起了他的屍體，但不知道怎樣致溺。又據熟識的人說，董團長在這次戰事上所得的「戰利品」不少；後來他丟了職務，潛往上海，不知怎樣，竟會死在水中；他帶走的無數箱籠也沒有下落。

霍桑把這個消息轉告訴我以後，我曾約略談論過。我假定當那董團長帶了贓物逃走的時候，王得魁大概是同船而行的。或者王得魁抱著黑吃黑的心思，乘間將董團長推入江中，他就獨吞其贓。因為他本是董團長的下屬，幹了這件昧良心的事，故而疑影疑聲，竟嚇得不能自持。不過我這一種推測是否和事實相符，霍桑既不願表示意見，我也無從取證，祇能成爲一個不可解釋的疑團。

關於那件血刀案子，因著霍桑企求充分的正確，特地去請教化學專家徐景周教授。化驗的結果，果真不是人血，那個被嫌疑的少年總算得了昭雪。但是偵查兇手問題，又另起了一番波瀾，牽涉到好幾個其他的人。這裏面變化曲折也很複雜。它既然不屬於本案的範圍，我祇能另行紀述了。

（終）

霍桑
探案

反抗者

程小青著

一 出走

這一件小小的案子發生在我和霍桑還沒有離開蘇州以前。那時霍桑連續地破獲了「江南燕」和「無頭案」，又在故都中解決了「血匕首」的疑案，飲譽歸來，他的名姓在蘇州城中已是婦孺皆知。這一件「反抗者」案的情節雖並不怎樣「驚人」，但也相當曲折，而且內中還含著一種婚姻制度因時代演進而起的轉變的啓示。

那年九月中旬的一天早晨，蘇州日報上登載著一節自殺新聞。發案的地點是城外鐵道旅館。死者叫張秋柏，是個二十五歲的少年，留下一封遺書，說明他因著家庭的壓迫，婚姻不自由，便自動地服毒自盡。這新聞給予封建勢力還相當濃厚的蘇州社會的衝動委實不能算小，茶坊酒樓中便憑空添上了不少談論資料，尤其是那些「遺老」之流，十之八九都搖頭擺尾地嘆息著「世風不古」。

霍桑也和我談起這回事。他的見解固然和那班遺老們絕端對立，不過他認為張秋柏的勇氣不足，既然要反抗違反時代的傳統制度，却採取這種懦弱的自殺方式，未免「不足為訓」。

第二天早晨我們忽接得南園沈筠章的緊急電話。沈筠章是前清的翰林，寫得一手好字，國學上很有根柢。他是個著名的道學先生，我們雖見過一面，平素並無往還，這時他忽來請教我們，不知道爲什麼緣故。我們趕到沈家，在那書畫滿壁古色古香的客堂中坐定，經過了幾句例有的客套，那位白鬚飄拂道貌儼然的沈筠章便連聲嘆氣。

他說：「霍先生，包先生，我爲了不肖的少章，才不得不煩勞你們。這孩子書讀得越多，卻越發糊塗了。昨天夜裏他竟然不告而出！剛才我已打發人往親友家和他的本城的同學家裏去問過，都說不知去向。試想這樣鬼鬼祟祟的舉動，我如何能耐？總要請兩位設法把這不長進的東西追尋回來，讓我切切實實地教訓他一番！」

筠章的年齡已在花甲以上，體格似乎本來很虧弱，又加上這麼一氣，便喘咳連聲地有些擔受不起。霍桑的態度仍很自然，臉上微微透出一絲笑容。

他作安慰聲道：「老先生，你別這樣氣急。少君雖不別而行，但未必就一定有什麼不端行爲。」

筠章堅決地說：「不！霍先生，你大概還不明白我們家庭的情形。讀書人家總得有些家教。我是素來主張嚴格的。孩子做事，必須先稟明了我才能實行。這一次他竟敢越軌行動，顯見有什麼不可告人的祕密。他從前在家的時候，還算能循規蹈矩，但是這幾年他出外求學，難保不結交了幾個損友，因此他也許背地裏有著什麼不端行爲。而且他

還是帶了一千元鈔票走的——」

霍桑突然張目道：「喔，他還拿着錢走？是誰的錢？」

「錢自然是我的，不過現在由他保管着。」

「唔？」

「這筆錢本來是他的學費。因為他在遠東大學的附中畢業時，考得了第一。該校的定章，凡得第一的得免費升入大學，作為獎勵；如果以後能够每年保持在前三名，還可繼續免費。這件——倒虧他，一直維持到今年大學畢業，所以省下了這項款子。當時我向他說過，既然是學校裏好意獎勵，我做家長的自然應當贊助，所以就這筆錢給他自己執管。那裏知道現在——反而助他作惡哩！」

「少君的錢平時安置在什麼地方？」

「他一向放在他的一隻小鐵箱裏。今天早晨，我查看箱子，已經空了，才知道他是帶著錢走的。」

霍桑沉吟了一下，又問道：「他在昨晚什麼時候出去的？」

筠章搖頭道：「我不知道，直到今天清早，阿林看見後園的門開著，方才發覺。後來我去查看他的臥室，牀上的被褥摺疊整齊，光景是昨夜裏他沒有睡過。」

我插口道：「這樣看，大概是上半夜走的。他如果去等火車，至少要捱過五點鐘才

得趁上午四點十八分的車到上海去。」

霍桑向我瞟了一眼，緩聲說：「你怎麼知道他要趁火車？即使他要乘車，又怎麼知道他的目的地一定是上海？兩點四十三分，不是也有一班往西的火車嗎？」

他的話雖未必沒有反辯的餘地，但這時憑空無據，我也不便再說。

霍桑又向沈筠章道：「少君平日可有什麼嗜好——譬如飲酒賭博之類？」

筠章道：「沒有。有時候他出去瞧瞧電影，然而至遲不過半夜，總要回家。」

「那末最近家中有沒有口角的事？」

「也沒有。」他略一沉吟，又期期地道：「不過——不過上星期他爲著他的婚事，曾露過幾句不滿意的話。經我申斥了一番，他也不再提。我想他不至於就爲著這件事出走。」

霍桑的眉毛掀一掀，問道：「少君已經訂婚了嗎？」

筠章點點頭。「是的。」他從桌子抽屜裏取出一張照片來。「這就是錢美珏小姐去年拍的照片。你瞧，相貌也不錯呵。」

那照上的女子作學生裝，白衣玄裙，肌膚並不太白，濃眉巨目，嫵媚中有一種英武之氣，年齡在二十左右。

霍桑在照片上瞧了一瞧，又問：「這婚事是不是出於老先生的主意？」

沈筠章嘆一口氣，應道：「正爲著如此，他才覺得不滿意！」

「少君可曾提出什麼不滿意的理由來？」

「沒有。他祇說什麼婚姻應當由他自主一類的荒謬話！」

「那末他已經另外有對象嗎？」

「我不知道。至少他不會向我說。」沈老頭子連晃幾晃頭，又來一陣嘆息。「唉！現在的時世真是什麼都變了，孩子們談到婚姻，便會說出自由不自由的話來！這頭親事，還是二十二年前，我和錢家駒親家指腹約定的。霍先生，你總也聽得過罷？錢家駒住在百花巷，是甲辰科的進士，也是書香門第。家駒去年已經故世了。這時我們如果毫無理由，突然退婚，怎麼對得住人家的女兒？況且婚期又近，祇有三個多月了。我怎麼能讓這孩子自作主意？」

霍桑忽回頭瞧著我，問道：「包朗，這種指腹訂婚的制度可算是我國獨特的風尚，孩子們還沒有離母胎，雙方的父母們便代替他們解決終身大事！包朗，你可也贊成？」我淡淡地答道：「要是我生在三世紀以前，那也許還有考慮的餘地！」

這一問一答顯然含著強烈的譏諷意味，竟使那老太史撚鬚咬唇地有些不安。解除這僵局，還是霍桑。

他說：「沈老先生，你別見氣。我看少君的出走，多半是爲了這婚姻問題。」

篇章遲疑了半嚮，忽作愠怒聲道：「如果這樣，那真是豈有此理！太放肆！讀書所以明理，他越讀越不懂理了！」

我耐不住，又說道：「沈先生，請恕我荒唐。我以為你所說的理的標準也是有時代性的。父權專制的時代已成過去！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方式也將成爲歷史上的史蹟；指腹成婚，更其滑稽！」

「唔，滑稽？」他的語聲很詫異。

我仍毫不留情地說：「是的，對不起。婚姻關係雙方當事人的一生的幸福，思想，旨趣，品性，教育程度，都須顧到——」

「喔，門第倒不要緊？」

「是。那是封建時代的條件。現在已是科學時代，一切都須注意合理化。生活在現今的時代，若使一例用舊的繩墨來衡量，自然會激出意外的事來了！」

一一 死耗

當著這位年高德劭的老前輩的面，我說出了這一大串話，即使不算放肆，也近乎挺撞。不過我覺得「當仁不讓」，竟有些骨鯁在喉，不得不吐。但霍桑究竟有權變。

他婉聲說：「是的，少君已經成年，論法律，他有自主之權。沈老先生，你的確得

寬容些兒。」

筠章氣壞了，張著眼向我們交替地呆瞧，答不出話，彷彿他在懷疑，他是否請錯了人，請來了兩個替他兒子辯護的人！我把目光移開些，恰巧射在桌子上的一張報上。我忽而記起一件事，就起身取了那張報紙，果真是當日的蘇州日報。我的眼光祇在封面告白上略一瀏覽，便滿足了所望。

我說：「沈老先生，你不贊成我的話嗎？那末請你瞧這一段廣告。」

那廣告就是本城鐵道旅館登的，大意是說有個姓張名秋柏的少年旅客，爲着婚姻不自由的緣故，留下遺書，已服毒自盡，現在正在招家族去認領尸體。沈筠章接過報紙瞧了一回，臉上漸漸地泛白，兩隻手也擻擻地抖個不住。他咳嗽了一陣，才顫聲說話。

「唉！唉！我——我真想不到，現在年輕人的心思，竟然這麼奇怪？……」

當筠章讀報時，霍桑望着我微微點了幾點頭，似乎讀許我這臨機應變的舉動，恰到好處，而且已產生了效果。等到筠章說完，霍桑忙表示他的慰藉。

「老先生，你不必着急，我料少君還不至於效法這張姓的少年。」

沈筠章忙抬起頭來。「霍先生，何以見得？」

霍桑答道：「這是很明顯的。少君如果有決死的意念，他也用不着帶這許多錢。假使情勢上不逼迫他鋌而走險，似乎還不至於發生什麼慘劇。可是未來的結果怎麼樣，此

刻也難預料。那要看你老人家處置如何了。」

那道學先生深深地呼了一口氣。「霍先生，你想他不會如此？……唉，老實說，我一把年紀，祇有這個孩子。他……他平日倒還不壞，要是真有個三長兩短——」

霍桑忙接口說：「老先生，請放心，我保證你，決不會有不幸的意外，祇要你老人家肯通融些。」

沈老頭子撚撚白鬚，皺着眉頭，說：「可是就是我肯通融，也得當面談一談。我不見他的面，又怎麼可以和他談判？」

時機已經成熟，他已有些悔悟了。我便乘機進議。

我說：「那倒不難。我有辦法。」

他忙道：「喔，包先生，什麼辦法？」

「最簡捷的，祇須在本城和上海的報紙上登幾天廣告，應許他的要求，他也許就會回來。」

霍桑也點頭道：「這法子很好，不妨就試一試。」

筠章想了一想，才緩緩點頭道：「兩位既然這樣說，我就去擬一個廣告，託上海朋友去代登，本城的報紙，也揀銷路廣的登幾張。」

我們都點頭贊成。筠章招呼了一聲，便轉身走出去。霍桑目送他出了客堂門，向我

牽牽嘴，我也用微笑答覆他。

我說：「看起來事情很簡單。」

霍桑點點頭。「是。不過很有意思。」

「唔？你指什麼？」我覺得他的話很含混。

他減低些聲音，說：「你發揮了一些婚姻理論，居然把這樣一位頑固的太史公說服了。那不是很有意思的嗎？」

我搖搖頭。「我不敢居功。我相信他並不是對於新理論有了認識，才有這個轉變。他還是受了舊觀念的支配。他看見了張秋柏的實例，才引起了嗣續問題的恐怖。」

沈筠章匆匆地回進來，打斷了我的話頭。他手中捧着一卷宣紙，恭敬地授給我們倆。

他說：「兩位先生，這裏有兩副拙書的對聯奉贈，請不要見笑，算不得酬報，祇留個紀念。」

霍桑忙彎彎腰。「唉，那真是求之不得！」他展開了一聯，念道：「鐵肩擔道義……唉，寫得好，真有顏魯公的神髓。謝謝。」

他隨手將聯捲起來。我也謝了一聲。沈筠章又拿出一張信箋來。

他說：「現在我把擬就的廣告念給兩位聽。」接着念道：「少章知悉。汝不告而走，

予殊詫異，卽有難決之事，父子間亦可剖誠商榷。見報卽速歸家，勿固執自誤。筠白」

霍桑點頭道：「這樣很好。事不宜遲，如果立卽就寄，明天還來得及登出來。」

章筠答道：「我已經寫好了一封快信，寄給我的一個上海朋友，叫他速卽代登。」他把廣告封好了，走到門口去，喊道：「阿林！……阿林！……」

一個年輕的男僕走進來，應道：「老爺，阿林出去了。」

沈筠章說：「那末這封快信，就是你去寄罷。趕緊些！」

僕人應了一聲，拿着信奔出去。筠章回身來向我們拱拱手。

「勞兩位的駕，很抱歉。」他定一定神，又道：「廣告雖然登了，然而內中有沒有別情，我想還得請兩位偵查一下。」

霍桑應道：「那可以。等少君回來以後，我們跟他談一談。要不然，我們也可到他的學校方面去調查。」

外面突然闖進一個人來。那人年紀已在五十開外，穿一身青布襖褲，頭髮花白，面貌似很誠懇。他的手裏執着一隻白帆布鞋子，額角上汗珠滴滴，呼吸也很急促，狀態上異常慌張。

他斷斷續續地說：「老——老爺——不好——不好了！」

我們都不由不愕哈起來。我們都不知這警報的內容。筠章更慌得厲害，好像有先見

之明。

他顫聲問道：「阿——阿林，怎麼樣？」

阿林止不住眼淚直流，嗚咽着說：「少——少爺死了！」

「怎麼？……怎——怎麼？……」

「他——他是投河死的！」

消息太突兀。這和平雅靜的客堂立刻給緊張恐怖的空氣所充塞。霍桑也沉下了臉，咬著嘴唇，不發一言。他能說什麼呢？數分鐘前，他還簽過保證決無意外的支票。現在這支票又怎樣兌現？他手中拿着的兩副對聯怎樣受得下帶回去呢？

筠章直跳起來，緊握着阿林的兩臂。「你——你的話實在？」

那老僕道：「老爺，這——這是什麼事，我敢撒謊？這就是少爺的鞋！」他舉起了手中的那隻白帆布鞋。

老太史並不看鞋，戰慄着問：「他——現在——他在那——裏？……快——快領我去！」

筠章拖了阿林走出去。我和霍桑相覷了一下，也急急跟隨着。出了大門後，穿過一條小巷，便是一片廣田。四個人的急遽的步子經過了一座鄉人的村落，那老僕方才停止。那邊有一條石橋，橋旁邊圍着許多人。橋下是一道相當寬闊的河流，正潺潺地流向

城河去。

筠章顛簸地搶上前去，問道：「就是這裏嗎？少——少章呢？他——他的尸體在那裏？」

阿林還沒回答，有個鄉下人從旁邊代勞。

「一定沈到了河底去，還沒有浮起來哩。」

又一個心直口快的說：「前幾天下了大雨，河水流得多麼急；也許要飄到城河裏去了。」

筠章的身子搖晃著，老淚縱橫地掩面悲泣起來。霍桑恐怕再發生什麼意外，走近去扶住他，又吩咐阿林扶老主人回去。筠章還不肯依，彷彿要自己跳到河裏去尋覓地一歿。幸虧有幾個見義勇為的鄉下人都自動地走過來，才帶拖帶勸地扶着老人回去。

霍桑和我仍留在發案地點。他先在橋上和河邊草叢中察看了一下，便向旁觀的幾個鄉下人細問情由。內中有一個首先發見這事的老年男人說明了他的經過。

他說：「我剛才經過這裏，看見幾個江北人在橋邊打撈什麼東西似的，走近來一看，他們正在從水面上撈起幾張鈔票。他們見了我，便一哄而散。自然，當時我很覺詫異，可是看看水面已尋不出鈔票，祇見水草中間還浮着兩三張名片。我不識字，不知道是誰的。後來我又在那邊草裏找到了一只白帆布鞋子，我更覺得疑心，因此就拿到弄口

雜貨店裏去問金先生。金先生說是沈少爺的名片。那時恰巧阿林老伯伯經過。金先生把我叫住，我又說明了情由。阿林老伯伯一看見我手中的鞋子，便認識是他家少爺的。他又說出了少爺昨夜出走的事。所以金先生就斷定他是投河自盡的。阿林老伯伯著了慌，便搶了我手裏的鞋子，奔回去告訴他的老主人。」

故事相當簡潔而顯豁。霍桑和我都全神貫注地傾聽着。霍桑經過了短時的思索，作更詳細的查考。

他問：「你看見多少鈔票？」

鄉下人說：「數目我不仔細，大概有好幾張，給三個江北人撈去的。」

「有沒有別的東西？譬如錢夾之類？」

「沒有。我在河灘上看過，沒有什麼。」

「鞋子你祇看見一隻？」

「是。我在亂草中找過一回，祇有一隻。」

「那幾張名片呢？」

「還在金先生那裏。他因為要看店，不能出來。要不要我去拿來？」

「不必，那沒有什麼關係。你住在那裏？」

「就在那邊村子裏。」他引手指了一指。

「你可知道有沒有人看見沈家小主人投河？」

「我不知道。這裏很冷靜，過路人也許不多。我怕沈少爺是昨夜裏投河的。自然不會有人看見。」

霍桑點點頭，不再多問。他謝了那人一聲，向河岸上視察了一回，便默默地和我回到沈宅去。沈筠章淚流滿面地躺在書房中的安樂椅上。阿林悲喪地站着。霍桑一直走到沈筠章的面前。

他道：「沈老先生，你別過於悲傷。令郎的尸體既然沒有找到，似乎還算不得完全沒希望。」

筠章哽咽地說：「霍先生，我還有什麼希望？你想他在黑夜中到荒僻的田野中去，不是自盡，又爲什麼？」

霍桑說：「我看情迹有些蹊蹺，令郎不一定會投河。」

筠章彷彿不聽得，自願自放聲大哭。霍桑有些窘，低了頭在書室中踱着。我也沒法打開這個僵局。沈少章真會投河嗎？霍桑向老人的慰詞有把握嗎？還祇是無聊的安慰？筠章又嗚咽地說：「自從拙荆過世到現在，家裏雖是寂寞，幸喜還有這個孩子。我滿望他將來承權膝下，誰知道空騙我一場！……唉，我自問生平不會作惡，又何至於如此結局！」他仰起頭來，瞧那站在旁邊的僕人。「阿林，你在這裏做什麼？還不去打撈

屍體？」

那阿林用手拭着眼淚，應了一聲「是」，向書房門外招招手。「三寶，你侍候着老爺，我一個人去够了。」

三寶走到門口。阿林向他遞一個眼色，似乎教他防着主人，不要再鬧出別的岔子。三寶會意地點點頭，便走了進來，阿林才回身走出去。霍桑默思了一下，又走近筠章旁邊去，像要和他商量進行的方法。阿林忽然又急忙地回進來，手裏拿着一封信。

他說：「老爺，還有什麼人寄信給少爺哩。」

他遞過了信，又匆匆地出去。筠章接過了信，不拆開，隨手丟在桌子上。霍桑的眼角祇在信封上瞟了一眼，便將信取在手中。

他道：「沈先生，我瞧這封信也許有些關係，信面上祇寫着「名內詳」三個字，好像帶些祕密性質。你能讓我拆開來瞧一瞧嗎？」

筠章不說話，隨便點了點頭，兀自抽噎著。霍桑就動手拆信。

他念道：「少章先生，我雖和你沒有見過面，可是我聽說你已在大學裏畢業，是一個智識分子，必不願受人家的侮辱。上星期，我寫給你的一封信，報告你的未婚夫人——錢美珏——有不軌舉動，動機就在乎此。你已準備採取應付的行動嗎？如果不相信，你儘可在傍晚時分到拙政園去偵查一下，真相如何，立即可以明白。楊月清敬告」

他念完了，向沈筠章瞧瞧，又有含意地說：「這筆迹很娟秀，像是女子寫的。」

筠章呆呆地出神，接著他嘆了一聲。

「哎喲！還有這樣的事。少章怎麼不告訴我？哎喲！現在怎麼辦？」他有些悔恨交併，又嗚嗚咽咽地哭起來。

霍桑皺着眉峯，又婉聲安慰他。「老先生，你姑且別急，保重身子要緊。現在請你將令親和少君的同學的地址告訴我。我馬上去偵查一下，有消息再來奉告。」

三 推索

那天午飯罷後，霍桑忽然一個人出去。他說他要去訪問少章的同學，馬上就回來。我等了一個多鐘頭，感到寂寞無聊，決意趁空往沈家去探聽一下。

我再度到沈家時，聽說沈筠章睡在樓上，連飯都沒有吃，我暗想此刻毫無頭緒，空言無補，不便去見他。三寶告訴我，阿林正雇好了五隻網船，準備分頭往內外城河中去撈屍體。

我找到了阿林，跟着他同去。我們在內城河中繞了大半個圈子，仍舊沒有撈到。後來在盤門城外的吊橋下面，又發見一張沈少章名片，好像是從內河中流出去的。從這一點推想，似乎沈少章的尸體也已在夜間流出城去。如果如此，自然不容易撈尋。除此以

外，別的沒有什麼發見。直到夕陽西斜，五隻網船都會齊了進城，我才失望地歸家。

霍桑還沒有回來。我不知道他半天奔波有沒有成效。直到天色垂暮，他才提着一隻小皮包，愁眉不展地從外面回來。

我忙問道：「霍桑，沈家的案子怎麼樣？」

霍桑向我瞧瞧，反問道：「你也才回來嗎？你不是也出去探聽的嗎？讓我先聽聽你的成績。」

我就把網船撈尸沒有端倪，又在盤門城外發見名片的事說了一遍。

霍桑坐下來，燒着了一支白金龍，沉吟了一下，問道：「那末你對於這件案子的意見怎麼樣？」

我也燒了一支烟，說：「我以為沈少章決不是自盡。」

「何以見得？」

「如果他要自盡，爲什麼要帶了一千元的巨款？況且投河的人斷不會再愛惜他的鞋子，脫了鞋子投河，未免反常。並且他又爲什麼祇脫一隻鞋子？這都是不合理的，足以證明他不是自盡。」

霍桑微微一笑。「你的話很有意思。你說的一隻鞋子便是案中的關鍵。要是有一雙，早已給人家拾了去，便不會讓我們看見。你可還有別的見解？」

我說：「我看這少年是被什麼人害死的。」

「喔？被害死的？有什麼根據？」

「現在有一種不正當的客幫船戶，常在晚上出現，往田裏去偷摸些產品。少章也許遇着了這種人。起先他們不過見財起意，企圖行劫，但因着少章的抵抗，他們便將他處死，又將尸首拖到船上，載往別處去丟掉滅迹。」

「那鞋子、名片和鈔票等物又怎樣解釋？」

「那一定是在搏鬥搶奪的當兒丟下的。」

「那末那些歹人怎麼會見財起意？他們怎麼能知道少章身邊有這許多錢？」

「也許事前露了風聲，或是臨時他將錢露了眼。才惹出了這場大禍。……」

霍桑忽搖頭笑道：「包朗，不會，不會。這理解我不敢贊成。」

我呆一呆，反問道：「爲什麼？你有什麼反證？」

霍桑吐出了一口烟，說：「試想少章的出走，事前連家裏的人都不知道，怎麼反而會露風聲給外人知道？鈔票露眼，更不近情理。你想一個夜行人，身邊藏着輕便的鈔票，難道也會被人覺察？再進一步，照你的說法，少章的被劫傷命是偶然的事，但他既然出走，如果沒有目的，何以會走到鄉間去？這不是都說不通的嗎？」

他的駁話使我感覺到我的耳朵有些熱灼。我沉默了一下，也提出反辯。

我說：「那末你的意見怎麼樣？也請你說說看。」

霍桑答道：「我還沒告訴你我剛才的經歷呢。我去訪問少章的一個姓趙一個姓鄔的同學，又去看過他的姨丈潘芝年。末了我又到拙政園裏去撲了一個空——」

我不禁插口道：「你可是就從那封密告信上着想，以爲這件事是少章的未婚妻主使出來的？」

霍桑搖手。「你別打斷我的話。那封信固然是一個關鍵，我當然注意。不過我在拙政園裏等了兩個鐘頭，竟完全失望。我們若要明白全案的真相，這一着還不能輕輕放過。你如果有興，明天傍晚我們不妨再一同去一趟。」

彼此在烟霧繚繞中靜默了一下，我又提出質問。

我說：「你的訪問工作有什麼結果？」

霍桑說：「我知道少章的品行並不壞。女朋友是有的，不過他是否有戀愛的對象，我還查不出。因爲沈老先生太頑固，少章除了看見一張照片以外，連未婚妻的面都不會見過。這是他的姨丈告訴我的。我相信這一件事，還有意外的後文，你耐心些等着瞧罷。」

四 一幕活劇

次日傍晚時分，我們倆趕到拙政園去。拙政園是姑蘇的名園之一，以疏爽見稱。園中的水榭樓閣雖有些年久失修的迹象，但這時候柳條蕭疏，秋花殷紅，遊客却已絕迹，別有一種幽雅清冷的情味。我們沿着荷池，灣灣曲曲地直到假山脚下。霍桑忽然停止了脚步，輕輕將我的衣服一拉，又仰着頭瞧了一瞧，悄悄地和我耳語。

「瞧，上面四角亭裏不是有兩個人嗎？」

我忙退了一步，探頭一瞧，果然有一男一女。女的穿一件深紫色的短襖，一條玄綢短裙。男的是一身灰色西裝，頭上還戴着草帽。他們的年紀都約摸在二十左右，正在裏握手談心。霍桑從衣袋裏掏出一張照片來。

「你瞧，這亭中的女子不就是沈少章的未婚妻錢美珏嗎？」

我接過照片一瞧，果真是昨天沈筠章給我們瞧的一張，但不知道怎樣竟會到霍桑的手裏去。我又仰頭瞧瞧亭子中的女子，長方的面龐，濃黑的眉毛，和照片中的完全相肖。

我說：「正是伊。那男的是誰？」

霍桑忙拉拉我的衣袖，似乎怪我說話的聲浪太高。他把照片收回了，又抬頭望了一望。

他忽又附着我的耳朵說：「他們也許已經瞧見我們了，不過沒有瞧清楚。現在我們

應得進行。你裝做窺探他們的舉動的模樣，故意使他們覺察了留不住。等到他們出了門，就沒有你的事了。我得在暗中偵察，還要仔細地查一查。」

他說完了就向假山背後走去。我也故意躡足踏着石蹬，走向亭子上去。亭子裏的一對情侶還是唧唧噥噥地在密談，似乎還沒有覺察第三者的走近去。後來那女子偶然回頭過來，見了我偷偷掩掩的舉動，頓時粉臉上現出慌張狀來。伊移開些身子，伸手將伊的同伴推一推。那個戴草帽的西裝少年受了伊的暗示，也小心地回過頭來瞧我。我看見那人的身材並不高，面孔白皙，眉清目秀，非常漂亮，「新劇家」式的頭髮也剪得十分齊整。我不便多看，假意回轉頭去，站定了裝做看池裏枯殘的荷葉，但是我的目光仍時時從眼梢裏窺探他們。

局勢有些像在相持。在他們眼中，我近乎是個討厭人。不多一回，這局勢於我有利了。他們似乎覺得眼中有刺，不敢再留，便立起來出了亭子，向假山下面走去。討厭人做到底，我仍遠遠地跟着。他們也不時回頭來瞧我。穿過了九曲橋，他們向方廳後面過去。那男的走得很急，那套灰呢西裝也像太長，走路有些異樣。這不是見了我的尾隨而感到慌張嗎？我還是一步不放鬆，一直跟出園門。他們坐上車子，一前一後地向西去。我站定了躊躇。霍桑分派我的職司，到這裏不是完畢了嗎？我怎麼辦？還是雇車子回家去？忽然有一輛車子從東面擦身而過，險些兒撞在我的身上。我抬頭一看，車子中

坐的正是霍桑。

我回到十梓街寓裏時，路燈都已亮了。我進入書室，坐定燒了一支烟，回想剛才的經過。那楊月清的警告信的確不是虛構的，因此顯示了沈少章所以出走，原因就在乎此。霍桑所說的那封信是一個關鍵，此刻已很明顯。但少章果真是自殺嗎？假使是的，他的尸體何以至今還沒有發現？可是果真已流入城外大河裏去？或是被人移去埋葬了？直到晚餐時分，霍桑方始回寓。吃過晚飯之後，我提出這個疑問，結果却又出我所料。

霍桑問我說：「你以為那錢美珏真有什麼外遇？」

我說異道：「什麼？這還成問題？剛才我們不是明明眼見的嗎？」

霍桑笑一笑。「不錯。不過你的觀察力究竟還淺，沒有弄清楚。」

「什麼？我難道錯了？」

「的確。你不覺得那男子的狀貌態度有些異樣？」

「唔，不錯，他的走路好像很慌急，而且不自然。」

「對了。實際上這是一幕小小的滑稽戲。那美珏的同伴並不是道地的男子，祇是一個剪髮的時代女性！」

我還有些疑心參半，不知所答。霍桑呼吸了幾口烟，又自顧自說下去。

「我來告訴你。昨天我讀了那封告發信，認為就是少章出走的主要原因。為澈究真相計，我自然不能不調查明白，才不惜走了兩趟。方才我見了他們，起初也信以為真；後來我看見那男的行步的姿勢，和彼此間神氣，似乎有一種故意做作的狀態。直到跟到百花巷錢家，我見他們一同進去，才確信他們倆決不是一對戀人。我們都誤會了！」

我問道：「你已經證實了沒有？」

霍桑點頭道：「我已經託故進去，見過那錢美狂了。」

「你真了不得！」

「伊本來拒絕不見，但我叫那看門的把名片再送進去時，我在名片背後寫了幾個字。這法實竟如影斯響。」

「喔，你寫些什麼？」

「我寫了『為少章事，專誠奉訪，請賜密談』十二個字。伊果然上當了。不過初見我面，伊還不肯實說。後來我說明了經過的事實和我的任務和意旨，又應許伊決不破壞伊的計劃，伊才說明真相。包朗，你可猜得到這玩意兒有什麼作用？」

「誰想得出？看起來至少伊不像是陰謀的主使人了。」

「恰正相反。伊的精神够偉大呢。」

「唔？」

「伊告訴我那個喬裝的同伴是伊的女同學，叫汪文瑛。那套西裝是文瑛的哥哥的，所以不合身。美珏所以如此做作，目的就要毀壞伊和沈少章的婚約。」

我詫異道：「這真是想不到的。伊也要悔婚？爲什麼？可是也就爲了不贊成指腹訂婚的舊風俗？」

霍桑點點頭。「是的，這是一個主因。此外伊還風聞少章已有戀人，故而寧願犧牲伊自己的名譽，不願結成怨偶。」

「這樣說，那封具名楊月清的告發信也是伊自己假造的了。」

「是，還是美珏的親筆！」

我讚嘆道：「這女子真是不凡，有勇氣！」

霍桑點頭道：「是。伊要反抗舊禮教，要恢復自由，竟把伊自己的名譽做代價。這精神尤其少有。」

我應道：「這錢美珏儘可替一般被壓迫的女子吐一口氣。……現在祇可惜那沈少章還沒有結局。他的屍首——」

霍桑忽舉一舉手，阻止道：「你說少章嗎？他實在沒有死。我料他不久就會回來。」

我驚喜地說：「當真？你有什麼憑證？」

霍桑丟了烟，從椅子上起立，打開小皮包，取出一隻白帆布鞋子來。

他說：「你瞧，這一隻鞋子不是和昨天在岸邊發見了給阿林拿回去的一隻相同的嗎？」

我瞧一瞧，應道：「正是。我記得昨天的一隻是右足，這一隻是左足，恰巧一雙。你從那裏得到的？」

霍桑道：「我從少章牀上的枕頭中間尋到的。」
我瞪目地不回答。

霍桑解釋道：「昨天午後，我實在比你先往沈家裏去。那時筠章睡着。我和三寶說通了，向他索取錢美珏的肖照。我又親自到少章的臥室中去察驗了一回，就尋得錢美珏的第一封假信的封套和這一隻鞋子。因此可見少章出外時，爲留迹起見，故意藏了這一隻鞋子，把另一隻留在岸邊，叫人信做他是投河的。其實他一定祇伏在近處，暗暗地等消息；等到他的父親信做他已經死了，了結了錢家的婚事，他自然會得出面。並且今天報上的廣告既然依舊登了出來，所以據我料想，不出一兩天這件事就可以圓滿結束。」

這時我們的女僕阿蘭傳進一張名刺來。霍桑一接到手，忽而怔了一怔。

他大聲道：「唉，包期，我錯了！事情的發展比我料想的還迅速！……我來給你介紹。這位是沈筠章先生的少君，少章世兄，遠東大學的文學士，舊禮教的反抗者！」

五 苦肉計

一個穿灰布長衫的少年，美目隆準，相貌很英俊，手裏拿着一頂灰色呢帽，站住在書室門口。他聽得了霍桑的介紹，臉上暈出一陣紅色，在電燈光下躑躅不前。

霍桑招招手。「少章兄，別拘束，請進來啊。」

那少年才跨進一步，向我們倆深深地行了個鞠躬禮。

他低聲說：「我已經見過家父了。他老人家不但寬恕了我，還答應成全我的志願。我真不知道怎樣報謝兩位先生。」

霍桑笑道：「這件事你祇須謝謝包先生就够了。令尊的舊觀念是給包先生打破的，因此他才會應允你的意見。好在錢小姐也早有此意，主動的也許還是伊。是不是？……唉，不是嗎？不錯，這苦肉計你還不知道哩。好罷，你坐下來，聽我說。」

來客坐定以後，聽得了霍桑簡括地說明了錢美珏的投假信毀婚的計劃，又在拙政園中的經過。他的面色在燈光下顯出錯愕和惶惑。

他囁嚅地說：「霍先生，這是真的？」

霍桑答道：「我除了採取以毒攻毒的策路以外，對於正經人從來不打諱。我剛才已經和錢小姐見過面。伊是今年夏天在南京女子高等師範畢業的。伊受過時代的洗禮，當

然也反對這種陳腐的指腹婚姻。你們倆倒是志同道合。伊的意志很堅決，但因着伊的父親的壓制，先前兩度提議都沒有如願。去年伊的父親故世了，伊的母親又阻攔伊。直到上月裏，令尊把成婚的日期送過，伊再三思維，才毅然決然地定下了這犧牲計劃。伊寄給你一封假信，以便讓你把它做一種證據，提出退婚的建議，使家長們不能反對。這態度是够你折服的。」

沈少章點點頭，領悟地說：「這倒想不到。不過我並不會把那封楊月清名義的信做證據。這信箋一直藏在我的身上，家父面前也絕不會提起過。我的目的祇在取消不合理的婚約，不願意毀壞人家少女的名譽，因此我才弄出這一番把戲。」

霍桑連連點頭說：「好，你也一樣有犧牲精神。不是我恭維你，你也够得上錢小姐一般地偉大。你聽我說下去。伊寄信之後，等了一個星期，不見你有什么動靜，才投寄第二封信，又忍痛地設下那一幕滑稽戲。這戲相當精彩，剛才我和包先生已代替你欣賞過了！」

那少年的頭漸漸地低下去，嘴裏似乎在微微地嘆息。我在靜默中估量他的情緒，像在悔恨，又像在讚嘆。

少章抬頭說：「那第二封信剛才家父已給我看過，我還是信做真的。要不是兩位先生查明白，我簡直將一輩子蒙在鼓裏，誤解了錢——！」

霍桑嘻一嘻，忙接嘴道：「你不用抱歉。我看錢小姐對你也有同樣的誤解。伊聽說你已經有戀愛的對象——」

「不！並無此事。我所以如此，是反對這種指腹訂婚的惡俗！」

「對了，我所料的還沒有大錯。那末我看最合理的步驟，你在提出退婚建議以前，先和錢美珏小姐會一會面，彼此開誠地談一談。要是雙方都同意退婚，那自然迎刃而解，也好免去一切枝節麻煩。要是不然的話，那也儘可以憑你們倆的自由意志來決定一切。我想雙方的家長祇有贊助，決不會來干涉你們。這是我可以給你保證的。」

靜默佔據了這小小空間的若干秒鐘。沈少章又沉落了頭，在作急遽的思考。霍桑的唇角上現着微笑，向我暗暗地點點頭。我也用會心的微笑答覆他。這一幕小小的活劇一變再變，很有再來一個轉變的高潮的可能。

少年吞吐地說：「不過——不過——」

霍桑問道：「不過什麼？我們既然開誠地談了這許多，你還有什麼顧忌？」

少章說：「我——我很願接受你指示我的步驟，不過要實行也不容易。」

霍桑的眼珠轉一轉，忙應道：「再容易沒有！你不是感覺到缺少一個讓你們倆會面割白的居間人嗎？哈哈，人是現成的！掉一句文，我不妨毛遂自薦？」

「霍先生，你——你肯——？」

「當然。你們倆都有這樣的反抗惡習慣的勇氣，態度很光明，我是很佩服的。我輕輕地從中說一句話，又何樂而不爲？」

「霍先生，你——你太好！」

「別說！其實即使不用我居間，祇要你自己寫一封信去，也一樣行。因爲你這方面的苦肉計，我也早已看破了，剛才也已經給錢小姐說了一個明白。伊雖沒有表示，可是我相信伊對於你的態度也是默許的。」

沈少章的主意似乎已有了決定，立起來，又向我們倆行了一個不折不扣的九十度的鞠躬禮。

他說：「霍先生，包先生，這件事多多勞神，我真是說不出的慚愧和感激。等這回事結束了，我再登門道謝。再見。」

霍桑笑一笑，也立起來送客。

他說：「道謝是多餘的。令尊已經賞賜了兩副法書對聯，儘够留一個紀念。不過我希望你把這種反抗惡俗的精神保持着，拓展到各方面去。這是我們的國家在復興途程上所急切期待的。」

少章又彎彎腰，說：「霍先生，你也許期望得太高，不過你的話我一定牢記着。」他回身向書室門走去，剛走到門口，霍桑忽又喚住他。

舞女案子太辛苦了嗎？」

他又笑一笑。「哈哈！我早料你一回來就要問起這件案子。是的，這也怪不得你。這案子實在太離奇了。你且耐性些，我有筆記記着，空閒時儘可詳詳細細地說給你聽。坐啊。我告訴你，昨天傍晚，杭州張寶全來了二個電報，說有一件疑案擔擋不了。我此刻正要瞧瞧報紙上有沒有新聞。」

我坐到他對面的另一張藤椅上，剛才取了一支紙煙，還沒有燒着，陡見霍桑又從椅子上直仰起來。

他呼道：「唉！果真有一件案子。奇怪！唉，真不可思議！」

自然這幾句話已足夠刺激。我也急忙仰起來，放了煙，接受他遞給我的那張報紙。我的眼光一瞧到杭州通訊欄中，便發見一節新聞：

「不可思議的命案。」

△息游別墅中的怪少年。

△自殺嗎？被殺嗎？

「孤山東麓，有一個幽靜的小村，喚作香雪村。村中有百多家人家，都是種樹爲生的農民，渾渾噩噩，可算與世無爭。當六七年前，上海有一個姓黃的富商，在村中建築了一所息游別墅。起初幾年，每逢夏天，別墅主人總帶着家眷們來避暑。」

但在最近兩三年中，主人們竟絕迹沒有來過，祇留一個叫章全祿的老年僕人在那裏看守。一個月前，忽然來了一個少年，拿了別墅主人的信，到別墅裏來避暑。他拿出一百塊錢，說要在別墅中就擱一兩個月。那老僕看見了主人的信，當然接待供應，但心中早有些奇怪。因為那少年進別墅已有一個月光景，前後祇出門過三次；每次出外，也祇在香雪村中繞一個圈子，至多不過十來分鐘。除此以外，他鎮日鎮夜地深居在別墅裏面，足迹不出門戶。並且那封介紹信上說他姓呂，但他有一次偶然和老僕閒談，却又說姓夏，真是莫名其妙。

「本月三日晚上，不幸事件發生了。那晚上恰逢大雨傾盆，天氣突然轉涼。那老僕吃過了晚飯，收拾完畢，便和這怪客道別歸寢。全祿睡到半夜光景，忽聽得有人呼叫。他驚醒了，仔細聽聽，又沒有別的聲音繼續，便以為是惡夢的驚攪，不以為意。到了第二天四日早晨，全祿送面水進去。那少年的房門仍舊閉着。全祿敲了好久，不答應，不禁疑惑起來。那別墅原是沒樓的平屋。他繞到窗口外去，從玻璃窗裏張一張，窺見那怪客彷彿仍躺在牀上，窗也從裏面拴着。他高聲喊叫，依舊無效，才驚惶起來。他一個人不敢擅動，走出了墅屋，找到了一個附近的鄰人，一同奔到岳墳前警局裏去報告。後來警察到場，打破了窗子進去，才發見那少年已經死在床上。床的蚊帳一面下着，一面仍掛在鉤子上。床上有一條綠毯，染着不少血

清。檢驗那少年的身體，左胸口有一個傷口，分明是利刀刺的，但四面檢查，找不到兇刀。因此這案子便不可思議。若說自殺，何以不見兇器？若說被殺，怎麼又沒有兇手的來蹤去迹？因為那房間祇有一門一窗，門窗都從裏面閉着，窗的玻璃也都完整沒有異迹。杭州市警局的探長張寶全，雖已親自到別墅裏去勘驗過，也還找不出什麼線索。這案子未來的發展，一定很有可觀呢。」

我讀完了這一節新聞，果真驚詫萬分。我在廬山上靜居了好久，耳目所接觸的，祇是些高林奇花，飛瀑怪石，和那朝暉夕陰，風雲開闔的天然美景，腦子裏好久沒有異案怪聞的影蹤。現在我又回進了現實世界來，真像遇見了久別重逢的故友，更見得親切有味。

我說：「霍桑，這案子的確不可思議，自殺沒有兇器，被殺又沒有兇手的出路，真是一個啞謎！」

霍桑已立起來，兩隻手插在他的青嘩嘩的褲袋中，在室中緩緩地踱着。他的兩隻敏活的眼珠越見得灼灼有神，好像電燈泡突然增強了伏打，發光更見強烈。自然，那增加的電流的來源一定就是這件案子。

他答道：「是的。這問題的確困人的腦筋。我覺得那少年的行徑詭秘，他背後一定有着某種耐人尋味的故事。」

「你現在可已有什麼意見？」

「什麼話？我們憑着這報上的簡單的新聞，一些沒有根據的材料，怎麼便說得到意見？」

「那末，你打算往杭州去親自偵查一下嗎？你剛才說杭州有電報來，可就是爲這案件？」

霍桑點點頭，一壁摸出記事冊來，檢出了那電報投給我。

他答道：「我想是的，不過電報上沒有說明。」

電報是張寶全發的，非常簡單，祇說有一件重要的疑案，要霍桑幫忙，請他立即動身。

我說：「現在你決意要走一趟罷？假使你嫌途中寂寞——」

「唉，你要一同去，就老老實實地說，何必用什麼外交詞令？老實說，這件案子我當然不肯輕輕放過。」他瞧瞧壁爐簷上的小瓷鐘。「現在已十點半。我們若使立刻——唉，有什麼人來了。」

出乎我們的意外，那來客就是那短小精悍的杭州警局偵探長張寶全。他穿一件黑灰柳條呢單袍，光頭不戴帽。削下巴，高顴骨，一雙眼睛很有神。他和我們會聯手辦過案，有相當交誼。這時他拍了告急的電報不算，竟又親自趕來，這案子的詭秘棘手已是

不言而喻。經過了一度例有的寒暄，大家都坐下來。

霍桑說：「寶全兄，你來得正好。你大概是爲着息游別墅的案子來的罷？」

張寶全的眼光向那散亂在書桌上的報紙瞟一瞟，點頭道：「正是，你們已從報紙上讀悉了嗎？我剛才也看過，不過記載得太簡單，而且不正確。譬如報上說室中並無兇器，這話就不確實。」

「喔，有兇器的？」霍桑忙著接一句。

寶全又點點頭。「是，有一支手槍。」

我也插口道：「那末死者是槍傷，不是刀傷嗎？」

張寶全道：「死者的確是刀傷致死的。手槍是從死者的一隻手提箱中檢出來的。槍膛中雖裝滿子彈，但一粒都沒有發過。我提起這一點，祇證明報上的記載並不詳盡。這案子的內幕委實不可捉摸，因此我不得不乘了夜車來討救兵了。」

霍桑道：「好。現在請你把報紙上略而不盡的事迹詳細地補充一下。我們正渴望着要知道。」

那偵探長定了定神，開始說：「這案子最奇怪的一點，就是自殺被殺的問題無從決定。據岳墳前警署裏的巡長沙春山證明，他確實是打破了玻璃窗進去的。窗上的鐵插和門上的小鐵門都是確確實實從裏面拴住的。後來我親自去察勘，那房間除了一窗一門以

外，果真沒有別的通道。我仔細把牆壁驗過，並無複壁祕門，地板也完整沒有孔洞。不過上面承塵的一角有一小塊灰泥已經剝落，裏面的木條也有兩三條朽爛。」

霍桑顯出注意的神氣，忙問道：「這一個孔洞有多少大小？」

張寶全答道：「約有七八寸見方。你若疑心有人從這洞裏上下，那是斷乎辦不到的。」

「假使有人從洞裏伸下手來，也可能嗎？」

「這固然可能，不過我曾在屋面上仔細看過，絕沒有翻動過的異迹。除了屋面，也沒有鑽進承塵上而去的通道。恰當爛洞上面，有一塊底瓦已經破裂，裂痕却已陳舊。這足以證明那下面承塵上的爛孔，是由於長時間雨漏所致。因為那墜屋已是多年失修。」

霍桑的臉上先前顯露的一線希望，此刻又歸於毀滅。他略一尋思，便請張寶全繼續他的故事。

張寶全道：「我在屍室中仔細察驗的結果，在死者日記冊中發見了一封不易索解的信。還有他的一身白嗶嘰西裝是上海李順昌西衣舖製的。這兩種東西似都可用做案中的線索。此外有一隻愛而近牌子的金表，一支很精緻的鑲金派克自來墨水筆，又有三百多元鈔票，那似乎不見得可以做探案的證物。」他一壁說着，一壁便探懷取出那封信來，授給霍桑。

我立起來走到霍桑旁邊，一同瞧那一封信。那信的信箋上印着「金業交易所用箋」字樣，信上的字句祇寥寥兩行。

「據聞對方已被迫離家，情勢似很緊張。你還是小心爲宜。餘事另行奉告。」

勳伯啓 九月十四日

一一 自殺與被殺

我推想信中的語氣，那寫信的人像是死者的好友，受了死者的委託，刺探所謂「對方」的舉動。這信是探查結果的報告。這個「對方」指的是誰，自然無從懸揣。但是死者正處於危險的地位，有所顧忌規避，那是很顯明的。

霍桑說：「這封信一時雖不易解釋，但因此也許可探悉死者已往的身世，的確非常重要。此外，你可還發見過別的東西？」

張寶全現着疑遲的樣子，緩聲答道：「我還在室中的地板上發見過一些兒泥灰。那似乎不關緊要。」

霍桑道：「噯，泥灰？可就是在承塵上的朽洞的下面？」

「不，恰在房門口。我還瞧見灰泥是從門框上面落下來。」

「那末，可也有可疑的足印之類？」

「這一點我實在不能回答。因為我到場的時候，屍室的內外足印已雜亂無章。你知道發案的上夜是下過雨的。那沙春山巡長不知道保存足印的重要，故而這一點已不能利用。」張寶全停一停，又說：「我在房門裏面的地板上還看見像有幾滴血，可是也給泥腳踏沒了。」

霍桑低垂了頭深思。我也不無有些失望。

我乘機問道：「這樣說，死者自殺被殺的問題到底沒有解決。是不是？」

張寶全道：「原是啊。我辦不了的就是這一著。」

霍桑抬起頭來。「寶全兄，你對於這問題完全沒有見解？」

張探長躊躇了一下，答道：「我覺得內中有兩點似乎也有值得注意的必要。第一，別墅的四周圍着短牆，有前後兩門。發案以後，後門上却沒有下門。據那老僕全祿說，上夜裏因着大雨的緣故，他曾否把園門門住，已有些模糊。至於四面的短牆上絕對沒有異迹。第二，據香雪村中一個姓馮的老媽子說，三號那天的清早，看見有一個陌生的少年男子，在村中徘徊過一回。不過這個人是不是尋常的遊客，和此案有沒有關係，還不知道。」

霍桑再度靜默，他的眉尖深鎖著。我又插一句。

我說：「從這兩點上推測，好像案中是有一個兇手的。那末死者似乎是被殺。」

「實全道：『可是兇手進出屍室中的線路呢？這還並無着落啊。』」

是的，這又是一塊毫無隙縫的石壁，我也看不透。霍桑不表示，提出另一個問題。

「死者的鞋子怎麼樣？可有什麼濕泥的痕迹？」

「沒有。那是一雙鐵機緞的布底鞋子，並沒有在雨中經過的跡象，顯見他上夜裏進房以後，並沒有再出過房門。」

「死者全身呢？你也詳細些說說。」

「他的下身穿着棉毛質襯褲，赤着兩足；上身除了一件棉毛衫以外，還穿一件灰色花綢的短夾襖，鈕扣沒有扣全。他的傷口在左胸近心房處，約有一寸半寬，三寸深，分明是刀傷。那件棉毛衫和綢襖上都有兇刀穿過的孔洞。流血很多，床上的線毯被單和席上都有。他的右手上也滿染血迹，看見了非常可怕。」

來客的故事稍稍頓挫。霍桑又定著目光在思索。一種意念觸動我，我又乘機插一句。

我問道：「實全兄，對不起，我要請問一句。你可曾在那承塵的孔洞上面檢察過？」

「瞧過一回的。什麼事？」

「你可瞧得仔細？」

「這——這個難說。包先生，你有什麼意見？」

他瞧著我有些躊躇。霍桑也抬起目光來瞧我。我提出一個見解。

我說：「我想那把兇刀也許就在承塵上面。」

張寶全張大了兩隻有神的眼，直視在我的臉上，彷彿很驚異。

他問道：「什麼？你可是以爲有人把兇刀藏匿在承塵上面？」

我答道：「若說故意藏匿，當然不會，但是我有一個假定，也許——也許——」

張寶全又催逼道：「也許怎麼樣？」

一陣咯咯的笑聲，阻止我的發表。霍桑已代替我作答。

他道：「我明白了。包朗兄的意思，假定死者是自殺的。自殺以後，死者執兇刀的手隨手一拋，無意中把刀擲進了那承塵角上的朽洞裏去。包朗，是不是？」

我的意念又給霍桑看透了。我隨即點一點頭。

我反問道：「你說這一著在事實上有可能性沒有？」

霍桑搖搖頭。

「唔，我看這個見解，可能的成分未免太少。現在我們還不知道那兇刀有多少長，

能不能丟得進去，是一個問題。還有一層，受傷後的隨手一丟，竟能這樣子高，並且能

恰巧丟進那孔洞裏去，也未免太覺湊巧。」

我默然不辯。張寶全也在用搖頭的動作否定我的見解。

霍桑又說：「其實這一點已不成問題。我們眼前的工作，祇須偵查死者的往史，查

明白他的行蹤詭祕的緣因。再進一步，那兇手問題也自然會有着落。」

這是一個確定的表示。我和張寶全同樣感到驚異，幾乎不約而同地發出同樣的問句。不過寶全比我更着急，發問權就被他搶了先着。

他問道：「霍先生，你說這案中有兇手？你已經決定這是件被殺案子？」

霍桑微微現着笑容，答道：「這是我眼前的假定，還得有更新的發展，才可以證實。現在我們應得找一條進行的路徑。我以為這個金業交易所裏的勳伯是一條唯一的捷徑。」他把那張信箋輕輕地摺好，夾入他自己的記事冊中。「寶全兄，這別墅的主人是誰，和死者真實姓名叫什麼，你可曾查出來？」

張寶全道：「別墅主人叫做黃鼎華，聽說也是在上海什麼交易所裏的。死者究竟姓呂姓夏，和他的真實名字叫什麼，還不知道。」

霍桑點點頭。「好了。有了這兩條線路，已儘够着手。現在我們分頭進行。你回杭州去，趕緊去調查那個在村中徘徊過的陌生少年男子。我就近從這方面進行。」

張寶全立起來，雖在用點頭來表示應諾，但他的眼光中仍含着疑信參半的神氣。

他問道：「霍先生，你不是疑心那個陌生少年就是兇手？」

霍桑沉吟道：「唔，我還不能說定，但這個人至少有幾分嫌疑。你若能把他找到，對於案情上當然有益。」

張寶全又問：「假使這少年果真是兇手，他又用什麼方法，竟能隔着牆壁行兇？」霍桑微微一笑，答道：「這一點說明了並無奧秘，你但把所知道的和所發見的推想一下，大概也可以明白。現在我們不必坐失時機，快分別進行罷。」

以後的兩天中，霍桑努力地偵查死者的來歷和歷史。偵查的線索有兩條：一條是那別墅主人黃鼎華，二條就是那寫祕信的勳伯。他着手的當兒，好像很有把握，疑團不難迎刃而解。可是事實上並不如此。五日那天的下午，他費了半天工夫，好不容易找到了那個黃鼎華，但談話的結果對於這案子並無裨益。黃鼎華先前的麵粉交易所的經紀人，很「紅」過一回。可是幹投機生涯的人，「紅」和「黑」常是交替的。近幾年他因著投機失敗，由紅而轉黑，境況已有變動了。當霍桑和他會面的時候，他說他對於別墅中發生的案子也正莫名其妙。先前有一個姓曹的朋友轉接介紹，說有一個人要借他的別墅避暑，至多住一兩個月。別墅本空著，他也想不到會有什麼岔子，便一口應承。現在不幸發生了這一件奇案，他要找這姓曹的朋友交涉，不料這朋友已往吉林去了。所以霍桑去找他探聽消息，他也正要向別的人問消息。

六日的清早，霍桑又到金業交易所去訪問那個勳伯，也撲了一個空。因着不知道姓什麼的緣故，他到底問不出這個人。這天傍晚，我去看霍桑，他正感到非常失望。我問起他進行的情形，他便把經過的情形說給我聽。

末後他說：「這個人在金業交易所裏也許另有名字，所以這「勳伯」二字沒有人知道。或是這個人本不在金業交易所裏，那信箋祇是偶然借用的。那自然也查不出了。」

我道：「那末你沒有別的方法找到這個人了嗎？」

霍桑道：「這個人是全案線索的總樞，實在不能放鬆。現在我已金業交易所中放了些空氣，以便引他上鉤。假使這個人果實在交易所裏，並且和這案子並沒有直接的責任，他自然會來見我。假使不然，就不免有些兒棘手。」

這天上燈時，霍桑接到張寶全寄來的快信，報告他回杭州以後，曾竭力搜查那嫌疑少年的蹤跡，但並無下落。不過他在靠近孤山的湖光旅舍裏面，訪得在本月二日下午，確有一個少年男子投宿。那少年的年紀還不過二十左右，身上的衣服是一套敝舊的學生裝，腳上穿的又是本國鞋子，似乎有些不倫不類，聽他的口氣明明是從上海去的。在三日晚餐之前，那少年又會出去過一次，直到深夜方回，衣服都淋得像落湯雞一般。到了四日的清早，他便離開旅舍。他的行徑很詭秘，早已引起一般人的疑訝。合着霍桑的理想，這個人和兇案有關，似乎已有七八分實在。

這消息總算是霍桑無聊中的慰藉。可惜這少年仍無下落，正像水底的月兒，瞧得見，摸不着，更覺得使人牙癢癢地難熬。

三 訓誠

到了十月七日的清早，這案子忽然有出乎意外的發展。

上一晚我睡在霍桑的寓裏，早晨七點半時，我還沒起身，霍桑却早已循著老例，實施他的戶外運動去了。忽而霍桑的多年的僕人施桂急忙忙上樓來叫醒我。

他說：「包先生，有個客人敲開了門進來，要找霍先生。我告訴他霍先生出去了。他不相信。他竟要趕到樓上來了。」

我從床上坐起來，暗忖來人如此性急，也許與這件案事有關。

我說：「好，你請客人坐一坐。最多五分鐘，我就下來。」

我遵守諾言，在五分鐘中急急洗漱完畢，便下樓來見那來客。

那人穿着一套淡灰色闊柳條的薄呢西裝，紫領帶，脚上一雙黃皮鞋，式樣都很入時。他的年紀約摸二十三、四，頭髮膏抹得油光光，面色雪白，但並不是天然的，是借助於白玉霜之類的成績。他的兩隻烏黑的眼珠流轉很速，敏慧中帶些浮滑氣。他左手指上戴着一隻黃豆般大小的鑽石戒指，顯見他是上海社會中的一個摩登人物。不過他和我相見的時候，他仍安坐著，他的臉上現着一種驚惶而鬱怒的狀態，忽略了應有的禮貌。正在這時，霍桑恰巧散步回來。來客看見霍桑和他點頭招呼，似乎已認識他，馬上站起來。可是這不是禮貌，是敵性的姿態。

他開口道：「你就是霍桑？」

態度和措詞倒一致，因為如此稱呼未免失態，而且他的聲浪也冷峭刺耳。但霍桑仍不改常態，向他微微點了點頭。

少年又問道：「你是當偵探的，應當知道法律！你怎麼憑空說我和夏杞生的兇案有關係？並且你的意思還像說我有兇手的嫌疑。這不是太荒謬嗎？」

「其勢洶洶，咄咄逼人。」這兩句成語可以描繪那來客的神情。可是霍桑仍帶着笑容，毫不發火。

他答道：「先生，你請靜一靜。我還不會請教過你的尊姓大名呢。我幾時對你說過這樣的話？」

少年道：「我是徐振邦。昨天你到交易所裏去找我，明明向我的同事們說過這種話。現在你要賴？」

霍桑嘻一嘻。「唉，你就是徐勳伯先生？不，我並不想賴。這話我確實說過，不過我祇是轉述人家的話罷了。」

「轉述的？那末有人說這樣的話？」

「自然有人說。」

「誰？誰說的？你得指出這個人來！」

「指出這個人並不難，不過指不指的權是我的。到眼前為止，我還不會受過人家的

強制。小朋友，我看你的火氣還得平一平。你跟一個年齡比你長近一倍的人初次相見，而且你的安危也在他的手裏，你的說話和態度就不應這樣子。我想你總進過學校，讀過幾年書，最起碼的禮貌，你總得懂一些！」

霍桑發火嗎？不是。他在利用機會教訓一個仗著老子的錢而目空一切的孩子。因為霍桑的神情還是很安謐，不過略略有些冷氣。他自顧自地坐下來。我也不客氣地坐下，讓那客人氣息咻咻地呆立著。窘嗎？當然誰也想像得到。不過這是他自作自受，用不到任何同情。他好像辨味出訓話中的一句含意。

他問道：「什麼意思？我的安危在你的手裏？」

霍桑仍淡然地應道：「是。人家可以隨時把你送進監牢裏去。」

他有些吃驚。「什麼？送我進監裏去？這樣容易？」

霍桑瞧著自己的黑皮鞋，答道：「是。人家還有證據。你剛才說過法律，有了證據，用法律送你進監，當然並不難。」

那少年的臉泛白了。火氣呢？自然悄悄地鎔化了。

霍桑又緩緩地說：「你的地位很危險呢。我老實告訴你，現在你若想用這樣的態度改變你所處的地位，那是辦不到的。要是你的腦子還沒有到完全昏瞶的程度，我想你還是換一副面目和人家談話的好。」

徐勳伯的臉色從灰白變成青白，他的失血的嘴唇也似有些兒微顫。他先前那一副其勢洶洶的氣燄也頓時火滅燄消。霍桑的訓話在產生效果了。

他作驚疑聲道：「怪事！真怪事！我和這件案子絕對沒有關係。究竟什麼人造謠？還有什麼證據？」

霍桑道：「這話自然有人負責，不是造謠，證據也不是捏造的。不過我覺得這事還有考慮的必要，不主張立刻逮捕你，所以先寄一個信息給你，給你一個辯白的機會。」

語氣婉和一些。這自然是讓對方轉蓬。徐勳伯究竟還知趣。他不會放棄這個機會。

他說：「那末你倒是好意？不過這件事我實在沒有關係的。唉，霍先生，你——」霍桑仍帶着笑容，接口道：「尊稱不敢當。我原覺得你不會殺人。不過你現在有了這個辯白的機會，應得好好地利用才是。你坐下來說。」

對方屈服了——不，順服了。因為霍桑所採取的方式還不失「循循善誘」。少年在對面的沙法上坐下。

他急忙道：「霍先生，第一個鐵證，夏杞生是三號晚上被殺的。那晚上我明明在上海，儘可以有證人證明。」

霍桑的眼角向我瞟了一瞟，表示他的反激計已得到成功。

他應道：「你說夏杞生是三號夜裏被殺的。那不錯。現在你得指明殺他的人是誰，

你的嫌疑便可以洗刷乾淨。」

徐勳伯呆了一呆。「這個——這個我不知道。」

「徐先生，我勸你還是靜靜地考慮一下。假使你要顧全別的人，還不肯坦白地說出來，那你也應當替你自己的地位想一想。」

「我實在不知道。」

「當真『實在不知道』？」

「真的，我委實不能夠指實是誰。」

「這才近情些了。你雖不能指實，但你的意想之中，至少已有所懷疑。是，不是？現在就把你的理想中所懷疑的人說明白。那你的自己的嫌疑也可以脫卸了。」

話題引進了正確的港口。我觀察對方的神態，料想決不會再有攔淺觸礁的事。我的估量沒有錯。經過了一分鐘的沉默的考慮，那少年表示了。

他作堅決狀道：「也好，我說明了也不妨。我意想中的嫌疑人是一個女子，叫——叫秦英娥！」

黑暗中透出一線光明。我忍俊不禁地暗暗歡喜。霍桑仍保持靜穆的常態。

他問道：「是一個女子？爲什麼事？不見得是戀愛關係罷？」

「唔，很難說，也許可說是畸形的戀愛——是單戀。說一句俗語，就是『單相思』。」

「唉，怪有趣！請你說得詳細些。」

「好，我索性說明白了罷。夏杞生是我江南大學裏的同學。他是個獨生子，家裏很有錢，今年畢了業，並不就什麼職業。他的脾氣很固執，喜歡和女性結交，在學校裏的時候，已鬧過好幾回把戲。後來他又愛上了那個秦英娥——」

霍桑舉一舉手。「慢。這秦英娥是個怎樣的女子？杞生和伊怎樣相識的？」

徐勳伯疑遲道：「這個我也不大仔細。我聽說杞生是在路上碰見伊的。伊今年近二十歲，長得很不錯，今年在宏志女子中學裏畢過業。別的我不知道。」

「好。你說下去。」

「杞生愛英娥是偏面的，英娥方面並無意思。他却堅執著戀戀不捨。他告訴我非達到目的不可。我勸他，他也不聽。後來他竟採用強制手段，事情就嚴重起來。英娥本已許了人家，杞生便捏造了情書，寄給英娥的未婚夫。那男的姓戈，是個舊式人家，那老子前清時做過什麼道，接了信認假作真，果真退了婚。英娥的父親也是很頑固的，一怒之下，不問真假，便嚴厲地斥責英娥。英娥受不住冤氣，便隻身離家。伊分明要找杞生復仇。第一次伊在門外等杞生，就有拚命行兇的意思。幸虧杞生逃避得快，沒有遭害。所以我懷疑這一次行兇的也許就是這女人。」

霍桑瞧著來客，問道：「你既然是參預他的機密的，那時候你因着朋友的情誼，就

勸他出門暫避。是不是？」

徐勳伯把詫異的目光向霍桑瞧一瞧，點頭道：「正是。他也有些害怕，就設法到杭州去暫避。」

「你還擔任給他偵察對方，隨時把消息報告他？」

「唔，是的。」他頓一頓。「霍先生，你怎樣知道的？」

霍桑淡淡地說：「這個容易知道。他避在杭州，蹤跡特別秘密，通信的祇有你。可見你是唯一的參預秘密的人。後來怎麼樣？」

「在已往的一箇月中，我曾和他通過兩三次信，他的情形似乎很好。却不料他到底遭了不幸。所以據我想，那秦英娥多少有點關係。」

霍桑點點頭，應道：「你的見解很有意思。你和秦英娥可相識？」

「不，不過伊和我同住在靖遠路上，距離很近。」

「你看見過伊？」

「是，好幾次——是以前。」

「自從夏杞生的兇案發生以後，你可會再見過伊？」

「沒有，伊離家已經好久，先前聽說伊在伊的母舅家裏。但我在報紙上得到了杞生的死耗以後，會悄悄地到英娥的母舅家裏去探聽過，據說伊在一星期前也不知去向。」

「如此，假使有人要你說明秦英娥的蹤跡，你也辦不到？」

「是啊。我到那裏去找？」

霍桑思索一下，又問：「你既然懷疑這一次刺殺夏杞生的是秦英娥。你想杞生避在杭州，英娥怎麼會知道？」

勳伯搖頭道：「我不知道。不過杞生到杭州去，曾託人轉了好幾個灣，才借到那個息游別墅。這裏面難保不漏風聲。」

靜一靜。霍桑的眼光又回到他的皮鞋上去。案情似乎已豁朗得多，但這少年所說的有相當嫌疑的秦英娥，還是空洞地無從捉摸。徐振邦靜默了一回，耐不住。

他說：「霍先生，現在你總已明白，這件事我完全沒有關係。你得給我證實一下。究竟誰說我有嫌疑？莫非就是那些飯桶的警官們？」

話近乎指桑罵槐，可是我相信他是無心的。霍桑向我賊了一眼。

他答道：「這一層你不能怪人家。你的擔任情報的祕密信，信上又匿姓化名，都是以把你拖進這漩渦裏去。現在你也不必深究，我不妨給你申辯明白。不過我有一句話奉贈。你是受過大學教育的，最少限度，態度禮貌上應得下些進修工夫。還有一點，你如果愛你的朋友，與其在事後設策、獻計和擔任情報，何不在事前切切實實地進幾句忠告？你總知道一個大學生在眼前的時代，應得致力的事儘多，而決不是單戀。好了。現

在姑且回去。如果有需要你處，我會再來找你。」

徐勳伯臨去的時候，向霍桑鞠了一個躬，那深度足足有九十度，比較他進來時那種桀驁不馴的狀態已完全變做了兩個人。

四 給女兒們吐一口氣

案情的變化是不可捉摸的。有時候希望斷絕，沉悶得像黑夜一般；有時發展的迅速却又像洋面上的波浪，層層地不絕。那天早晨，徐勳伯離去還沒多久，霍桑和我正在一壁進早餐，一壁談論着案情和商量結束的方策，不料那送報的報販一走進來，便把霍桑的計劃全部推翻。原來那報紙上戴着一封奇怪的來函，這案子已自然地結束了，用不著霍桑再企圖查問秦英娥的蹤跡。我現在把報紙上的來函錄在下面。

「主筆先生：

「請你在報紙上犧牲數方寸的地位，把我這封信刊登出來。事是近乎冒昧的，但我深信這問題也許可以引起社會上的注意，也有值得記載的價值。」

「你們這幾天不是載着杭州息游別墅夏杞生的兇案嗎？這件案子不是不但使警探們絞腦嘔心地空忙着，連社會上的一般人們也都十二分注意嗎？其實這祇是我制裁了一個僥倖兒；也可以說我處決了一頭沒靈魂沒人格的動物！不錯，他的罪祇是僥倖和沒有人

格，我所下的處罰似乎太重了些，可是那「儂薄」的結果委實使我不能承受。我爲給一般被壓制的女子們吐一口氣，又爲給社會中的渣滓分子下一種有效的警戒計，就不得不採取這嚴厲手段了。

「我和他本來不相識。但我的學校和他的學校相距不過二三百碼。我們每天放學的時候，他和那一部分和他同樣沒有人格的同伴，總是候在校門附近，尾隨着我們同行。起初他還祇說些評頭論足的輕薄話，後來逐漸放肆，竟效下流們的態度，有時竟攔住我們的去路，恣意調笑，使人不能容忍。他們不知利用了什麼方法，竟把我的同學們的姓名探聽得清清楚楚。於是那些不堪入目的情書便雪片似地亂投。我常因此暗暗歎息：這班人總算受了高等教育，怎麼他們的致力的方向，單單在偏面的色情上？並且爲了這個，連他們的人格廉恥和男子對於女子應有的態度都可以丟掉！我想到教育的前途，真是值得一哭！

「我所說的那個動物——夏杞生，不知怎的，竟找到我的身上來。他一連寫給我十多封信，我都付之一炬，回信當然不成問題。有一天他在路上單獨撞見我，他竟攔住了我，責我怎麼不寫回信。我窘極了！那是一條僻巷，既沒人解圍，我又不知用什麼話對付。我情急了，祇有向前奔逃。他竟追過來，想要強吻我。我拚命掙扎。結果他把我腋下的一塊手帕搶了去。我經過了這一次侮辱，心中說不出的恨惡。可是我的母親死了，

我向誰伸訴呢？這動物還不死心，荒謬的情書仍連續地投來，因此引起了校中幾個教職員和多數學生們的猜疑和流言。我知道這陳腐黑暗的社會是冷酷的，尤其是對於女子，雖是無意識的錯誤，也不會輕恕。何況在這男女社交還未普遍成熟的時期，一談到男女便容易飛短流長，而且受譴的總是女子。可是我有什麼法子阻止他呢？不得已，我硬着頭皮，寫了一封哀懇的信，懇求他不要再癡心妄想，因為我是一個已經許婚的女子。

「今年我畢業了，以為可以從此不再看見這魔鬼。不料這可惡的動物真是太無心肝了！他竟索性寫信到我的未婚夫家裏去，捏造了許多不堪的謊話，又把我的手帕和我的親筆信封拍了照做憑證，結果我就做了一個被退婚的女子！我的婚姻是家長作主的，退了婚，在我還沒有大不了。可是我父親是個守舊禮教的人，因着這事，竟不分皂白，不由分說，就認假作真。現在雖說已是男女平等的時代，但數千年來被壓迫的女子依舊完全沒有保障！於是我在家庭、親戚和社會中的地位也就可想而知了。」

「他的目的原想我無路可走，向他屈服。但是我已經受過些教育。我覺得我的一生不足惜，但社會上有了這班動物，我們做女子的實在太危險太可憐了。於是我決心報仇，給像我一樣的女子們吐吐氣，同時又向他一般的人們下一個有效的警告。我買了一把鋒利的刀，第一次候在他的寓外，不幸一擊不中，被他避去。不久他忽而失蹤不見了。我當然仍不甘心，費了許多心思，才從他家僕人的口中，查知了他的避匿所在。我

改了男裝，悄悄地趕到杭州去，查明了他的蹤跡，趁着雷雨之夜，竟毫不費力地給他賞了一刀。過了兩天，我在報紙上得悉我的目的已經達到，我心中的快樂真是不可言喻。

「現在在我的意願已經完成，我準備脫離這冷酷無情的社會。臨末，我要向社會上理智健全的人們問幾句話：我的措施究竟太過分嗎？假使過分，我應當用什麼方法對付這種動物？我現在的舉動還含着警戒一般儂薄兒的意味，很希望有些效果。有良心的人們，你們能想出一種更有效的方法嗎？那是我願代二萬萬女子們全體切禱的！」

秦英娥」

往日我們在結案時，總是興高烈采的。這天早晨我和霍桑讀完了這封信後，竟是很悽惻地默默相對，除了彼此的感情聲以外，都說不出話。我先前吃的早餐也像梗塞在胸臆之間，胃臟在拒絕消化。我們足足靜默了半點鐘光景，我方才開口。

我說：「這女子倒有革命精神。霍桑，你想伊此刻怎麼樣？會不會自殺？」

他嘆口氣。「誰知道呢？」

我說：「我但願伊不死。」

霍桑沉默著。

我又說：「我也不願伊做法律下的犧牲品！」

「……」

以後的幾天，我很注意報紙上的女子自殺的新聞，却終於沒有發見。我私心暗暗地歡喜。霍桑除了寫一封相當長的快信給張寶全以外，絕口不再提及這一回事。

英娥怎樣實施伊的制裁，還是一個疑問，我不得不請霍桑解釋。霍桑也祇輕描淡寫地說了幾句。從死者隔著短夾襖中刀，房門口震落的泥灰和給踏污的血滴上著想，他早就決定這是件被殺案。據他推想，英娥在那天傍晚，離了旅館，趁別墅的後門未關以前，偷掩着進去；伏到半夜，才去敲夏杞生臥室的門；等到杞生開門，伊就猛刺一刀，杞生不提防，一吃痛後，才知道有人尋仇，故而忍着痛急急把剛才半開的室門猛力合上，又乘勢下了鐵門。但瞧那門口地板上給踏滅的血滴和門框上震落下來泥灰，便知死者中刀在門口，那泥灰顯然是用力關門的明證。接着他按着傷口，回到床上；傷勢發作了，加著他的良心上多少總有些內疚，就默默地受了天誅。這個解釋是否和事實恰正相符，那已無從證實。對不起，我也祇得姑存懸疑了。

(終)

探案
請君入甕

程小青著

——一個紙捲

那佈置華麗、燈光輝耀的寬廣的餐室中，充滿了酒馨饌味，又加上食客們習慣的高聲笑談——那時候還找不到靜謐無譁的餐館——我已經有些耐不住。我的右手舉起了茶杯，送到我的嘴唇邊，緩緩地飲了兩口，便把杯子放下，從椅子上立起來。我的一手把椅子拉向後些，一手從衣袋中摸出一塊白巾，正要抹我的嘴唇，忽而我的眼角裏吸收一種景象，彷彿看見我的左手裏有一個人正站著偷瞧我的行動。我索性回過頭去，向他瞟了一眼，同時我仍如無其事地把手中執着的那塊白巾抹嘴唇。

那人忽然走近來了。他的手中也執着一塊白巾，一壁抹嘴，一壁微微點頭，似乎向我打招呼。我不期然而然地也點了點頭。那人的一隻手忽而伸過來，和我拉椅子的一隻手相接觸。我正因懷疑，忽覺我的掌心中得到一種東西，像是一個紙捲。奇怪，什麼意思？我要待開口問話，忽見那人突的旋轉了身子，向樓梯走去。我呆一呆，想要招呼他，却不知道他的姓名，一時也無從啓齒。一剎那間那個人早已下了樓梯。

我可能追下去嗎？那未免有些冒昧。因為我還不知道那人給我的是什麼東西，更不

知道他究竟有什麼用意。我的記憶告訴我，剛才那個人也穿着一身漂亮的淺色西裝，頭髮很光滑，急忙間我雖沒有瞧清楚他的面貌，但他的狀態服式明明是一個上流人。因此我當時祇充滿了疑訝，還不敢就把他當做歹人看待。我把掌心中的東西拿起來一瞧，是一個小小的白紙捲，約有一寸半長，粗細和紙烟相仿，若使丟在地上，人家必認做是半捲紙烟。我把那紙捲展開來時，不禁更覺納罕，內中另有一小方白色緞子，緞子上既無字迹，也不見什麼東西裏捲在裏面。

唉！怪事！

我想起霍桑來了。這晚上我本約霍桑到摘星樓來晚餐，以便彼此暢談一回。他近來探案很煩忙，也可以借此自勞。這還是前兩天的約。不料他臨時失約，竟剩我一個人進餐。我在就餐之前，會打電話到他寓裏去催過。據他的舊僕施桂回答，他有要緊事出去了。他在外面打過電話，聲明不能踐約，特地留言道歉。我一個人坐在無聊中草草地喫了夜飯；飯罷以後，喝了兩口茶，正要下樓回鈔，忽然發生這一件奇怪的事。

假使霍桑同在的話，這疑問當然比較地容易解決。現在剩我一個人，竟有些不知所措。這個人已經走遠了，我已來不及追他。這個紙捲又是莫名其妙，一時我正像落進了五里霧中。我仔細一想，這個紙捲既不像出於戲弄，決不會完全沒有意思。

我重新坐下來，同時小心地把眼光向周圍瀏了一周。我的鄰近幾桌雖然都有進餐的

人，但並沒有人特別注視我的行動。我定了定神，將手中的紙捲重新展開來，看見那緞子和紙是互相粘着的。我暗暗自咎，剛才怎麼如此粗心？這兩種東西既然粘着，分明這緞子的反面一定藏着什麼玄祕。我輕輕地把緞子和紙拉開了，初看仍不見什麼，細細地一瞧，才瞧出來。

緞子的反面畫着一個啞鈴模樣的圖形，下面另有一行小字，寫着道：

「即晚九時，金鐘路九十七號，緊急會議。」

字跡和啞鈴都是用黃顏色寫的，在燈光下實在不容易辨別。這像是一種召集會議的通告。但會議是什麼性質？那個人又爲什麼交給我？難道他是什麼祕密黨徒，本來認識我是誰，特地弄這把戲，要我自己投進他們的羅網裏去嗎？……不，這推想不近情理。他們既然知道我是和偵探們有關係的，似乎不致有這種玩火性的膽力。因爲我接得了這個通告，假使馬上通報警探，依着地址去掩捕他們，他們豈不是自取其禍？

我又想起近來上海的社會真是愈變愈壞。侵略者的魔手抓住了我們的心臟。一般虎狼們依賴著外力，利用了巧取豪奪的手法，榨得了大衆的汗水，便恣意揮霍，狂賭濫舞，奢靡荒淫，造成了一種糜爛的環境，把無量數的人都送進了破產墮落之窟。結果因著生活的艱困，頑強的便鋌而走險，剽掠擄劫的匪黨跟著層出不窮，駭人聽聞的奇案也儘足突破歷來的罪案紀錄。兩星期前，上海光明信託公司的保管庫中忽而失去大宗珍寶

價值竟達五十餘萬之多。那劫竊的方法又是利用電流，非常神奇，聽了真使人咋舌。因此那些匪黨，因著社會環境的惡化，他們的組織和技術也日見緻密，實在不能輕視。那末莫非真有什麼匪黨要召集會議嗎？那個發通告的黨徒可是看見我的狀貌相似，一時誤認，把我當做他們的同黨，那祕密通告才誤落在我的手中嗎？

我又想起一個印證。我記得那時候我正拿着白巾抹嘴，那個人也有過同樣的動作。抹嘴的動作可會是他們黨徒間的一種暗號，我雖無心，他却便因此誤會？……是的，我覺得這理解比較先前所假定的一種更近事實。那末我何不利用這個機會，親自去探聽一下？他們究竟是什麼性質的祕黨？又有怎樣的會議？

經過了簡短的考慮，我定意嘗試一下。時間已是八點三刻。從摘星樓到金鐘路約須二十多分鐘的路程。我若使要去，不能不立刻動身。我為謹慎起見，臨行時還打一個電話給霍桑，可惜他仍舊沒有回寓。電話中我又不便把這祕密的消息告訴霍桑的僕人施桂，我就定意獨個兒前去。我身上本隨帶着手槍，此去隨機應變，料想不會有什麼危險。況且金鐘路也不算是怎樣靜僻的所在，萬一有變，我總還可以取援。

我坐車子到金鐘路時，已是九點十分；下了車，便沿着側徑進行，暗暗地尋那九十七號。這一號在馬路的西端，地點比較地冷靜。我一路行時，不時偷眼瞧察我的前後左右，却絕不見有尾隨的人。馬路上汽車和黃包車還往來不絕，也不見有什麼可疑之處。

這已是十一月的天氣，冷汛已交，夜間的西風吹在臉上，很有些兒力量，彷彿要刺透肌膚。我的手插在大衣袋中，右手執着手鎗，食指也扳着機鈕，以備萬一有什麼意外，可以先發制人。我的衣領已豎了起來，銅盆帽的帽簷也壓得很低，即使和人對面相語，一時也辨不出我的真相。

我走到了九十七號門口，祇把眼光瞥一瞥，依舊繼續進行，略不停步，直到走過了六七家門面，瞧見背後並無可疑的人，方才停了脚步。我暫時把手槍放了，從衣袋中摸出一支紙烟，擦火燒吸，乘勢回過頭去，重新瞧那九十七號的屋子。當我走過時，瞧見門口掛着一塊牌子，像是什麼律師事務所。那一排都是西式的新屋，但有好幾家都是黑漆不見燈光，似乎還都空着沒有租出。但那九十七號的窗上，樓上樓下都燈光通明，顯見屋中有人。

那屋子裏果真是什麼匪黨的機關嗎？我此刻可能逕自進去？萬一出於誤會，或是這箇紙捲祇是有人故意戲弄我，那豈不要鬧出笑話來？可是我既到這裏，也決不願空手回去，多少總得探出些眉目。我再把眼光打一個旋，絕不見有什麼監視的人，才重新退回過去，故意走得緩些。那九十七號的門口有一扇鐵直楞門開着，門外果真掛着一何義林大律師」的銅牌。

我略一躊躇，便放膽向鐵門裏閃了進去。門裏面有一方草地，種着兩三棵棕樹，另

有一排花架，架上還放着幾盆枯殘的菊花。我正在躊躇不決，忽聽得門外汽車停止的聲音。我有些驚慌，便向那棕樹底下暫躲一躲。接着我聽得一陣腳步聲響，有一個人果真進門來了。

二 冒險勾當

我隱伏的地位恰在棕樹的後面，上面有棕葉掩蓋，進來的人若不留心，一定不會瞧見我。不過我避進去時，曾經觸動過棕樹的葉子，略略發生了些聲響。那進來的人會聽得嗎？約摸半分鐘光景，這個人已走過了我隱伏的所在。他走上了階石，忽而立定了旋轉頭來。這一著不由不使我暗吃一驚。

唉！我實在太粗心哩！

當我進門的時候，我的嘴裏啣着那支紙烟，等到避匿的時候，仍想不着丟掉。這時這一星子火，豈不要引動那人的眼光？還好，那人並沒有留意，祇旋轉來吐了一口痰，接着便表現一種奇怪的舉動。

那人穿的也是一身西裝，外衣的色是深灰的，年紀還不過三十內外，身材相當高。他從大衣袋中取出一塊白巾，又將白巾舉起來裹在他的臉上。這動作當然格外引起我的注意。我冒險從棕樹背後輕輕地走出來，僂着身子緩緩地走近石階。我看見那白巾

紙裹在他的臉的下半部，眼睛仍舊露出。那人裹紮已畢，又從袋中摸出一種紙烟樣子的東西。接着便敲開了玻璃的門走進去。

那玻璃門上掛着黃色的帘子，裏面人的舉動外面當然瞧不清楚。我仍不肯輕輕放過。那人進門之前，先在玻璃上敲了三下。門開之後，他就跨步進去，門立即重新關上。怎麼辦？我要不要進去？自然。我不願危險，輕輕地走上階沿，到了玻璃門前，看見裏面的窗帘子不會遮滿，還留着一絲縫隙。這真是我的求之不得的機會！

那個才進門的西裝少年，手中執着一方小紙，正在和一個穿黑袍子的大漢談話；一轉瞬間，這少年便走上樓梯去。我才明白，那少年也是一個黨徒，此刻是依約來集會的。他手中拿着的小紙，分明就是那緞子紙捲。這紙捲果然是他們的祕密通告，也是進門的符號。我剛才不是也接到一個同樣的紙捲嗎？這紙捲還在我的袋裏。我何不如法泡製地進去試一試？

叭叭……

又有汽車聲音停在門口，分明又有什麼人來了。我忙轉身跳下階沿，重新回進棕樹後面去。匆忙中我的大衣的衣角，帶倒了花架上的一隻花盆——花盆落到草地上時，雖沒有多大聲響，但不免總有幾分危險。我的身子雖到了棕樹後面躲住，我的心房仍突突地亂跳。幸而事又湊巧，那進來的人態度非常匆忙，三腳兩步地一直上了階石，頭也不曾

旋一旋，似乎他已經失了時刻，故而如此急急。這人穿的是長袍馬褂，裝束也像所謂上流人。他在進玻璃門之前，也照樣用白巾裹住了下頷；一進門後，隨即是一陣子急促的樓梯聲音。

我的心房的跳動恢復了常度，但引起了我的惶惑。這班黨徒們既然躲在樓上會議，我伏在這裏，豈非徒勞無功？我既然抱着探聽虛實的目的，怎能不冒一冒險，親自進去參加？主意定了，我就放膽走出樹蔭。我經過花架的時候，順手將花盆取起，歸了原位；上了階沿，照樣用白巾裹好口鼻，又把帽簷更壓得低些；接着我就上前叩那玻璃門。

篤篤篤！

我在玻璃上敲了三下，門果然應聲而開。我故意裝做失時匆忙的樣子，一壁把紙捲展開來，給那開門的大漢瞧一瞧，一壁便想跨步上樓。

那黑衣大漢接受了我的紙捲，伸出一手揚一揚，似乎要阻止我。我祇得住步，心中暗念萬一他瞧出了破綻，我祇有採取先下手為強的策略。那人的體格高出我足有兩三寸，軀幹很魁偉，並且滿臉黑麻，一雙鳥眼大而突出。論力敵，我也許不能取勝，但我進門的時候，我的右手始終藏在大衣袋中，我的食指和手槍的機括也始終沒有分離。

大漢展開了我的紙捲，仔細瞧一瞧，低聲問我。

「十一號？」

怎樣回答？我不知道。我但依他的口氣點點頭。他果然把紙捲回給我，也點了點頭，又把手一揚，似乎說：「上樓去罷。」

第一重難關打破了！我就急急跨上梯去。那紙捲裏面的緞子上諒來還標着號數罷？我當時怎麼竟沒有瞧見？霍桑常說我精細不足，瞧這一點，我又怎能自辯不粗心呢？

我到了樓上，看見右側和迎面各有一扇門，却都關着。談話聲音從右側的門裏透出，可知會議的人都在裏面。我就推門進去嗎？不，太危險。剛才那發通告的人雖已誤認，但裏面的黨徒不止一個，勢不致個個都認不出真假。我的臉上雖也裹着白巾，但我的聲音狀態都不容易假裝，並且也不知道怎樣裝法。

這時候裏面的語聲有幾句很清楚。我決意暫時不進去，就俯下身子，把耳朵貼在門上的鑰匙孔上。

一個人說：「我們可以散了。可是十一號怎麼還不來？」聲音很粗壯。

第二個人說：「九號，他的通告是你發出的？」

「是，我在摘星樓上親手交給他的。」這是第三人的聲音。

第二人又問：「你和仙交過話沒有？」

第三人答道：「沒有。」

那第一個語聲較粗的人又說：「會不會弄錯？」

第三人又答道：「不會。我本來認識他，他也認識我。當時他又向我發過信號。」

第一人又說：「這樣很好。不然，關係太大，可不是兒戲的。」

一陣喃喃聲，有些模糊不清。接着，又另有一種重濁而低沉的聲音說話。

「既然如此，我們不必再等他。今晚十二點鐘，準在清安寺觀音殿會集。那時候浦東方面的同道都要來。會集後再分配傢伙，依照決定的計劃動手。」

室中的衆人似乎各答應了一聲，又是一陣模糊聲。

那重濁聲又發令似地說：「大家得留意！別漏了風聲！這件事關係很大，誰也得十分小心。……」

命令像是尾聲，我知道他們將要散出來了。我不但沒有再進去的必要，還得急急地退出才是。否則非但白走一趟，還要錯過機會，豈不可惜？

玲玲玲！……玲玲玲！……

我正自疑遲，忽聽得樓下一陣鈴響。有什麼變動嗎？就情勢而論，無論怎樣，我祇有退下的一法，再不能容我疑遲不決。那樓梯是轉灣的，我走下第一折梯時，脚步輕緩而急促，但轉了灣之後，不得不從容些兒。那張著黃帘的玻璃門已經開了，那個黑麻烏眼的大漢站在門旁，又像送客，又像戒備。我不顧利害，下了樓梯，放步走出去。大漢絕不懷疑，並不留阻我。於是我三脚兩步地走出了鐵門，馬上踏上馬路。一陣夜風把我

的驚亂的神經吹得寧靖了些。我覺得我已經脫離了虎口！

三 宵征

我走出金鐘路時，掏出表來一看，已是十點鐘相近。我先立定了忖度一下。他們既然要在清安寺舉行大規模的集會，此刻還是不驚動他們的好。現在我就去通報警署，直接往清安寺去呢？還是先去通知一聲霍桑？近幾天確有些風聲，清安寺中似有什麼匪黨混跡在內。剛才他們說今夜在清安寺觀音閣上會集，可見那風說當真不是虛傳。我覺得那個重濁聲音的人像是黨中的領袖。他說要分配傢伙。這是指什麼說的？分贖？還是分配了火器，將有什麼大舉的勾當？無論如何他們的性質無疑是犯法的，這定是一件重要案子。我僥倖地在無意中得到這個消息，當然不能放過。假使因此破獲什麼匪黨，為社會消滅些害毒，那末我雖然冒險，也還值得。不過消滅的方式怎麼樣，我還不能決定。好在距離約會的時間還有一個多鐘頭，我還是先去見見霍桑，和他商議一下，再定進行的方策。

我急急趕往愛文路霍桑的寓所，不料事不湊巧，霍桑仍舊沒有回寓。他的蹤跡所在，連施桂也不知道。我大大地失望，但還耐著性兒等他。我足足等半個多鐘頭，依然不見他回來，不禁焦灼異常。我應得怎麼樣進行？如此機會，若使白白地放棄了，當然

可惜。我一個人到清安寺去嗎？或是報告了警探，帶了大隊去掩捕？俗語說：「雙拳敵不過四手。」我一個人去，簡直自去送死。爲謹慎起見，我祇有通報了警署，派幾個能幹的探夥一同去，那才能相機行事。」

我走到電話箱旁，準備打電話到警署裏去。可是我的手摸著聽筒，突然又有一個念頭。

我雖明明聽得今夜十二點鐘，這班匪黨要在清安寺會集。但他們究竟去不去？萬一不成事實，我却鄭重其事地驚動了警探，那豈不要惹他們的譏笑？這些警探本來和霍桑沒有怎樣好感。如果我有什麼冒失的舉動，豈不要連霍桑也要受他們的奚落？因爲我記得剛才匪黨們議論的時候，懷疑着十一號怎麼不到。但那下面的守門大漢明明看見我上樓的。他瞧了我的紙捲，信做我就是十一號黨徒。如果那班黨徒們下樓的時候，向大漢問一問，我的冒充的祕密勢必立即穿破。那時他們既然知道內中出了岔子，第二次約會的地點，也必會臨時變更。那末我帶了探夥們去撲一個空，豈不要鬧成笑話？

這個兩難的問題，在我的腦室中打千秋似地起落了不知多少次數，霍桑還是杳無消息。我決定了一種計劃，我準定再一個人去，先到寺裏去探探動靜。如果當真有會集的情形，我再退出來，就近打電話，招呼警探們派隊捕捉，時間上當然還來得及。於是我把情由向施桂說明了，便動身向清安寺去。

清安寺位置在上海的西部，雖很著名，但因着地點的偏遠，一年中除了幾次香汛以外，平日並沒有人燒香。因此，若使有什麼匪黨借此藏身，的確不容易惹人生疑。我從覆桑寓裏趕去，到了近寺的地點，已是十二點祇少四分。我是乘黃包車去的，那車夫走得特別慢。我不耐，故而未到寺前就下車。一路上我留心觀察，除了往來的汽車，行人幾乎絕迹。不過這些汽車裏面坐的是不是匪徒，我却不容易辨別。等到我望見了寺門，才見路上的那些汽車祇從寺外經過，並沒有一輛停在寺前。我一步一步地走近寺門，心中默默地計量。匪黨們在這種地點會集，依我剛才所見的情勢看，一定是乘汽車來的。但此刻寺前怎麼絕不見有汽車？莫非他們的出進不從寺門，却另有通道？或是果真不出我所料，這一次約會的地點已經臨時變更？

時候恰當午夜，呼呼的寒風像含着利針，吹得耳朵痛。我的兩手幸虧插在大衣袋中，否則也難免僵木。我的身上雖穿得不少，但是那風力似乎還能够透進重衣，直入我的心肺。我連吸了幾口冷風，不由不咳起嗽來。

壞事了！我此來的目的原想暗中窺探。假使在緊急的當兒，我禁不住咳起嗽來，那又怎麼辦？可是我祇猶豫一下，我決不退縮，即使咳嗽，我也不能不忍一下子。

寺門外冷清清地絕無動靜，寺門也已緊緊地關閉。我怎樣子進去？他們是不是另有通路？假使從這前門進去，開門時定有暗號，裏面才會得接應。這暗號我又不知道。可

是仍叩擊三下嗎？我舉起拳頭想叩擊，又覺得不妥。這舉動未免冒昧，不如抄襲舊文，仍在什麼隱僻的所在等一下。如果有別的黨匪們到來，我便可確知裏面必有會議。那時我先行通報警署，然後再進去捕捉。

我準備找一個避匿所在。我的眼睛開始在暗中活動。寺前很空曠，祇有兩棵大樹矗立在左右。我無意間抬起頭來，瞧到那大樹上去。

這晚上天空雖密佈著陰雲，但恰當下弦，還有些朦朧的月光。樹枝上葉已盡脫，但樹枝的中間像有什麼黑色的東西在蠕動。這是什麼？可是有人匿伏在樹上？我不覺大吃一驚。我的伸在大衣袋裏的手正要拔出手槍來準備，不料颼的一聲，那黑東西早已從樹上跳下來，轉瞬間便不見。

原來是一隻黑色的野貓，相當大！我一時不察，幾乎虛費彈子，而且還會壞事。

是的，那大樹的枝枝上的確是一個理想的避匿所在。因為寺前並無掩蔽之處，並且一面要照顧寺門，一面又要留心馬路上的車輛行人，除了這樹，更找不出第二個地點。

叭叭……！叭叭……！

汽車來了。我祇得暫緩爬樹，把身子避在樹後。不料那汽車經過了通寺的叉路，仍繼續前進。我尋思這寺本來有側門的，莫非黨徒們從側門裏出進？我不如先過去瞧瞧再說。我沿着圍牆，向側門走去，但是側門前也一樣地冷靜。我索性繞到後門，也靜悄悄

不見異象，而且後門上灰塵封滿，顯見平日是不出進的。我很驚訝。匪黨們究竟要到這寺裏來集會嗎？此刻有沒有匪黨在裏面？假使我也是小說中的一個什麼「俠」，具有所謂飛簷走壁的本領，此刻很願意跳進去瞧一個明白。可惜我對著這一丈光景高的圍牆，除了瞪瞪地發呆以外，更沒有別法。

我重又回向寺門前去。當我重新經過側門的時候，不由不吃一驚。側門口似乎多了一段黑形，像是一個人蹲伏在那裏。這發見固然出我意外，但我仍保持鎮靜，並不聲張，準備避得遠些，瞧瞧他有什麼動作。

啊！

僵！不先不後，恰在這時，我忍不住咳出一聲嗽來！

那黑影突的立直了，果真是一個長身大漢。那人不做一聲，但反身狂奔，簡直比先前那隻黑貓還快！追上去？當然已來不及。向黑暗中發槍罷？那無非虛費子彈。我一壁悔恨，不經意驚動了那人，一壁走到側門前去，俯身一瞧，才覺是出於誤會。側門前的地上留着一把鐵鑿，一個麻袋；門的接筍處，也已有些鑿壞。剛才那個大漢分明祇是一個小竊，並不是我理想中的匪徒！

寺前依舊是靜悄悄。我心中不免焦急，又因焦急而發生懷疑。瞧這情勢，似乎不像會有什麼會議了。那末我剛才聽錯了不成？或是時候還早，匪黨們還沒有來？我到的時

候十二點還少四分。他們即使打破了我國人傳統的惡習，都能謹守時間，也勢不會個個都在十二點之前到場。所以除非另生變端，我總可以瞧見一兩個人到來。我走到大樹背後，擦着一支火柴，瞧瞧時計，已是十二點二十四分。

時候已很晚了，莫非我先前所料想的果真料中？匪黨們發覺了十一號黨員已被什麼人冒充了，因此便臨時變計嗎？如果如此，這樣子深夜我一個人凍在冷風之中，豈非自討沒趣？

叭叭！……

我又聽得遠遠的汽車聲音。也許有人來了罷？我索性爬上樹去，準備再耐性些等一回。約摸一分鐘的光景，我已爬到樹杈子上。汽車的聲音也越發近了，兩條強烈的燈光已射向清安寺來。那汽車一到那通寺門的叉道口，果然停止。我暗暗歡喜，我理想中期待的人果真來了。一剎那間，我看見一個高碩的男人走下汽車，先立定了不動，似在向左右張望，接着便放出輕穩的脚步，走進叉道，緩緩地向寺門過來。

四 虛費的子彈

那人步行的態度告訴我所料想的不錯。他穿的是渾身黑衣，身材很魁梧。他舉步時上身向前微傾，他的頭也不住地向左右前後轉動。這個人戒備相當嚴密，我萬一被他

瞧見，那一定會壞事。我竭力忍耐著，腦神經下令給咽喉全部戒嚴，不許咳出嗽來。我又把袋中的手槍取出，扳住了槍機，槍口跟着那人進行的方向而緩緩移動。那人走到距離我匿伏的那棵大樹約有五六碼之遠，忽又停了脚步，似在那裏觀察寺門。

僵！我覺得一陣子喉癢，幾乎要收回戒嚴的成命，再忍耐不住！同時忽然有一縷電光直向我的身上射過來。

啣罕！

我陡的一震，咳聲再忍不住了！心慌之餘，我便順手撥動槍機，向着那光線開一槍。

砰！

槍聲還沒有停止，繼續發生的是一種笑聲。

「包朗，別玩把戲哩！這樣的氣候，你還有能耐在樹頭上乘涼！」

我驚詫嗎？當然。但我聽了那熟習的語聲，又不能不相信。

我答道：「霍桑，是你？」

霍桑應道：「是。你快些下來。小心些，樹幹上節枝很多，別鉤破了衣裳。」
枝枝離地不算高，我估量並無危險，便即直接跳下來。我走到霍桑面前，拉住了他的手。

「霍桑，你到這裏來幹什麼？」

「這話應得由我問。你來幹什麼？」

「我來探聽匪黨的消息。你是不是和我有同樣的目的？」

「不，我是來找你的。」

「那末你可知道我到這裏來的目的？」

「那自然，現在別多說，快跟我回去。」

「慢，他們的聚會——」

霍桑接口道：「他們早聚過會了！不過地址已經變動哩！」

我詫異道：「唉，你都知道了嗎？」

「是。」

「他們在那裏聚會呀？」

「在警署裏。現在別多說，上了汽車再談。」

事情的變幻真是匪夷所思！我聽了霍桑的話，才知道這案子分明已被他破獲了。他怎麼也會注意這案子？這案是什麼性質！霍桑又憑什麼神技破獲得如此容易？種種疑點奔赴我的心頭，使我的神經也麻木了。直到我們的汽車開動以後，霍桑吸着他的紙烟，我才有發問的機會。

我問道：「霍桑，這究竟是什麼一回事？你可是說有一班匪黨已給你破獲了？」霍桑點頭道：「是。但是你不能單說給我，這案子的破獲，你也有相當功勞。」

「什麼？莫非這班匪黨就是在金鐘路九十七號裏捉住的？」

「不是。在信餘轉運公司裏捉住的。」

「我不明白。我完全不知道這一回事。你怎麼說我也有功勞？」疑惑迫使我提出質問。

霍桑吐出一口烟。「這裏面原有一重曲折，莫怪你還有些隔膜。我來解說給你聽。你最初在摘星樓上經歷的一回事情，完全是一齣把戲。你却落進了他們的圈套！」

「什麼？有這樣的事？」我幾乎跳起來。

「是的。」他仍淡淡地回答。

「真的？」我頓一頓。覺額骨上一陣熱灼。「但是我明明看見這班匪黨在金鐘路九十七號裏——」

霍桑插口道：「不錯，我知道的。這也是他們把戲中的一幕。你當時不是聽得他們要在清安寺舉行大規模的會集嗎？但你在清安寺前乘了好一回涼，可曾發見什麼？」

我學得我的面頰上的熱灼越發厲害，似乎已蔓延到了耳根後面。事情真太糟糕！

我答道：「這樣說，我分明受了匪黨的戲弄，完全是失敗的！你剛才說我在破案上

也有相當功勞，那不是有意譏笑我嗎？」

霍桑正色道：「這也不是。我告訴你，事情是這樣的。今天傍晚我忽然接得信餘轉運公司經理夏星伯的電話，請我去商量一個問題。夏星伯和我有些友誼，我就抽空去看他，本打算談好了再到摘星樓去踐約。據星伯告訴我，他的公司裏奉了烟酒統稅局的命，運送五百萬現款。這運送的事外面已漏了些風聲。他因此害怕起來，防有什麼意外。他一則因着前兩星期光明信託公司的案子有些寒心，二則他覺得他的公司裏的那隻保險箱遠不及光明公司的那隻堅固。萬一出險，他實在担不起這個重任。這款子明天一早就可裝運，最怕的，就在今天夜裏有什麼變端。但是他又怕一經張揚，弄假成真，故而不敢去請教官家偵探，特地叫我去，給他設法保他一夜的險。我起初聽了，還以為是他神經過敏，上海的匪黨雖多，耳目究未必如此周密。但他却堅留着我。我不能脫身，所以不能到摘星樓來叨擾。」

「我在信餘公司裏吃了夜飯，陪着夏星伯閒談，心中仍還不相信真有匪黨要來盜劫。到了十一點鐘過後，我要告別回寓，夏星伯仍拉住我不放。我看見他如此，就準備在公司裏過宿一夜，因而打一個電話回寓，叫施桂不必等門。不料據施桂說，你剛才從我寓裏出去，並把你的經歷的事情轉告訴我。我一聽這話，不覺着急起來。我初意本也想趕來看你，但夏星伯既然不肯放我，事實上不可能。我一再思索，又覺你的經歷未免

太離奇湊巧，便料想也許果真有什麼匪黨要來盜劫這筆鉅款，却故意施用一種舊小說上所說的「調虎離山」的計。於是不動聲色，悄悄地通知了汪銀林，召集助手，急速戒備起來。等到準備舒齊，我故意離了公司，專等匪黨們入彀。

「原來我後來留心觀察，才知道那公司中還有一個匪黨的內線。他們覺得我若便留在裏面，未免礙事，便想出這種把戲，想把我引誘出去。因為我初見夏星伯的時候，曾向他說明，今夜我和你約在摘星樓晚餐。不料這個消息被那內線聽得了，便設下狡計，企圖利用着你，把我引出去。據他們意料，你若使進了他們的圈套，勢必要來找我，我自然也要一同到清安寺去。那時候他們就可以向信餘方面安然動手了。」

「當時我料到了七八分，便將計就計，效法唐朝來俊臣對付奸臣周興的「請君入甕」的老把戲，使他們自投羅網。我暗暗地向夏星伯說明，面子上祇說清安寺有重要的案子，我不得不去，暗地裏却埋伏得非常周備。我自己也仍在黑暗中指揮。」

「十二點鐘過後，這班匪黨果真自己送上门來。我略略費了些力，把他們一網打盡，一共捉住了九個，內中四個人都有火器。我向一個為首姓羅的矮子究問，才知道我的料想居然十中八九。接着我就趕到清安寺來見你。不料你今才請客未成，險些兒請我吃一粒彈子。幸虧我早有防備，否則不免要鬧大笑話了！」

故事太離奇，可是情節合符，又明明是鐵一般的現實。匪黨的狡計真厲害，我一直

在夢中，霍桑這一席話才使我脫離了夢境。我在一陣忸怩之餘，想到了我的最後的行動。

我說：「霍桑，這班匪徒真狡猾，誰想得到？剛才我險些兒傷了你，很抱歉。但那時候我萬萬想不到是你。」

霍桑答道：「我原不怪你。況且這件事幸虧你把匪黨的狡謀告訴了施桂，我才能及早準備。你的功勞着實不小。否則說不定竟會失着誤事。」他瞧瞧手表。「唉，夜深了。尊夫人請來已經等得很心焦。……唔，這裏已是林蔭路了。你先下車，早些安睡罷。明天晚上摘星樓的晚餐，應當讓我來作東。我想餐費夏星伯一定會送過來。」

(終)

霍 桑 案 別 墅 之 怪

程小青著

一 鬼 故 事

一個春初的下午，我們的舊僕施桂引進一個客人來。那人的年齡已在五十左右，有個西字形的臉，扁鼻大眼，身上穿一件淡灰色細迴文的華絲羅夾袍，左手無名指上有一隻鑽戒，裝束十二分闊綽，走路時也大模大樣，很像商界中的所謂體面人物。經過了例有的通名寒暄以後，我才知道那人姓華名伯蓀，是上海采綸絲廠的經理。隨後他就自陳來意。

他說：「霍先生，兄弟久仰大名，知道你先生是一位多才多能的大偵探。我又讀過這位包先生所紀錄的案件——」

霍桑現出不耐煩的樣子，舉起了右手。「華先生，不用客套。你有什麼事，請爽快快地說出來。」

一個軟釘子使華伯蓀紅了一陣臉。他在沙法上牽一牽身子，才吞吞吐吐地表示。

他說：「兄弟——兄弟求教的意思，就是要借重先生的大才，替我解決一件疑難事情。」

話還是空洞的。霍桑叫他爽快些，他却偏不爽快。他說完了，目光釘在霍桑的臉上，似乎要等他答覆。霍桑閉着眼睛，慢慢地吸着紙烟，絕對不理會他。

霍桑有一種脾氣，一聽到人家的缺乏誠意的應酬套語，就會感到不耐煩，何況這個人進來時還有一些「架子」，這也是霍桑的不耐的一個因子。不過我看這人臉上的憂容倒不像是虛偽的。霍桑把這種冷漠的態度對付來客，使對方下不了台，我倒覺得有些過意不去。

我聒口道：「華先生，請問怎麼樣的疑難事情？可是被盜？還是走失了什麼人——」華伯孫回臉來瞧我，搖搖手。「不是，不是。若使是偷盜或走失，上海的包探們都可以担任偵查，我斷不敢來煩勞二位。現在我爲着——爲着——」

話又吞吐地停頓了。霍桑仍閉目不理。「急驚風碰到慢郎中」，這個人也有些不大識趣！

我又催促道：「究竟什麼事？請你別繞圈子。」

來客又紅一紅臉，才說：「好。我爲着我的新造的別墅裏面出現了一個鬼，所以特地來請教——」

霍桑突的張開眼睛來，向我問道：「包朗，我幾時掛過捉鬼的牌子？是不是你替我登了什麼巫術大家的廣告？」

又是一個釘子！華伯蓀的面頰上的紅色擴展了地盤，蔓延到耳朵上去。

他期期地說：「霍先生，請不要見笑。我原是沒法可想，才冒昧來請教。我常常聽得人多說，你不但是一個偵探家，也是一個一切疑難的解決者。這一件事實在離奇已極。除了你老人家，再沒有人可以求教。所以我盼望你能够成全我！」

語聲相當懇切。他的大眼也睜大了。霍桑還沒有理睬的表示。他將吸殘的烟尾丟掉了，另取一支，重新引火吸着。

我又代替他答道：「既然如此，請你把離奇的情形說個明白，做友也許可以效勞。」霍桑忽然笑道：「嘿！包朗，你的算計正好！你倒想聽聽不破鈔的聊齋鬼話哩！」華伯蓀舉起一隻手，正色道：「霍先生，這委實是一件奇怪的事實，並非虛偽的鬼話。請你別誤會。」

霍桑開始把目光正視來客，點點頭。「那末，你姑且說說看，到底奇怪得怎麼樣？」華伯蓀的眼珠轉一轉，彷彿得到了某種安慰，便提起精神地說：「我這所別墅造在真茹的鄉間，去年九月裏動工，足足費了六個月的工夫，到上月月底才落成。我造這所別墅的本意，預備在夏天或別的休息的時候，到那裏去靜養靜養，享幾天清福，所以特地選擇了一塊離村很遠的幽僻所在，以便避去煩囂。不料自從別墅落成之後，不到兩個星期，別墅裏便發生鬼怪的謠傳。」他又頓一頓，瞧着霍桑，臉上滿現着驚駭的神色。

霍柔仍輕描淡寫地問道：「那謠傳是怎樣的？」

華伯蓀道：「第一次，據那裏的鄉下人傳說，每天黃昏或晚上，常常聽得有幽咽的簫聲從別墅中透出來。這別墅造好以後，本是關鎖着沒有人住的，忽然發生簫聲，人家自然要詫怪起來。因此有人疑信，也許有什麼妖精鬼怪在裏面作怪。」

霍柔的嘴牽了一牽。「你聽了這話可就相信？」

「不，我當初絕對不相信。因為在這個時代，鬼怪的迷信早已給打破。我以為那簫聲並非出於別墅中，或是從別的地方隨風吹來的，以誤傳誤，鄉下人就有這種謠言。」

「不錯，這見解才合理。以後怎麼樣呢？」

「謠言不止一次。起先不過鄉下人們傳說，後來舍弟也特地從鄉間到上海來，把消息告訴我——」

霍柔插口道：「你還有令弟在鄉間？」

華伯蓀應道：「是。他叫伯陽，住在真茹鎮上。」

「鎮離你的別墅多少遠？」

「約有三里光景。」

霍柔點點頭。「你說下去。」

華伯蓀繼續道：「伯陽來的時候，非常鄭重其事。他起初也祇聽得人家傳說，不相

信。後來他特地到別墅裏去察看一次，看見那前後門依舊鎖着，一些沒有異迹。但是他臨走的時候，那一種悲慘幽怨的簫聲果然突的刺激他的耳鼓。他覺得這聲音確是從別墅裏面送出來的。因此他覺得奇怪，不敢怠慢，特地到上海來報告我。我雖是將信將疑，但仍抱着見怪不怪的態度，並不在意。可是過了幾時，事情越發奇怪起來。」他的臉色也泛白了。

「怎麼樣？」霍桑似乎引起了些興味。

「別墅的樓上時時有火光閃爍。有一天傍晚，有一個郵差從別墅門前走過，忽然看見窗口中火燄直冒，彷彿火燒。那郵差狂奔呼救，便驚動了鎮上的人，拖着水龍往別墅中去救火。可是別墅的門窗依舊緊閉，靜悄悄地一無異象。這一來，怪別墅的名聲便越發鬧開來了。」

來客調整一下呼吸，停一停。霍桑不加批評，仍默默地吸煙。我聽到這裏，不禁有些詫異。

我又插口道：「這真奇怪了。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華伯蘇道：「包先生，這還不算得奇怪，奇怪的還在後面。原來因着這樣的風潮一再發生，我心中不免有些畏懼，深恐這樣子下去，我如果完全不聞不問，萬一當真失火起來，那就不是玩的。因此我特地僱了一個叫林尙忠的山東大漢，派他去看守別墅，一

則消滅怪別墅的謠言，二則也可以防免意外。不料那山東人看守了三夜，便逃走出來，再也不敢進去。我問他什麼緣故，他也一樣說有鬼！」

霍桑拿下了烟，問道：「喔，果真有鬼？他怎樣說？」

華伯蓀道：「他說他第一天進去，一夜都平安無事；到第二天晚上，他忽然看見光亮的火球從樓窗上落下來。他嚇得狂叫，等到仔細一看，火光已完全熄滅。他又上樓去瞧，窗戶都緊閉，絲毫不見蹤影。他雖然吃了一次虛驚，還沒有怕懼的心。直到第三天晚上，他明明白白睡在床上，可是等到早晨醒來，他已經睡到床底下去了！」

二 召鬼符

客人的聲調有些顫動。我也驚異出神。霍桑張着兩眼，眼珠旋了幾旋，似乎他的好奇心也給激動了。

他問道：「你想那看守人的報告可實在？」

華伯蓀道：「怎麼會不實在？我叫他去看守，是給他薪金的，而且相當厚。他現在自願辭職，可知決不會無故說謊。」

霍桑吐吸着紙烟，思索了一下，又問來客。「那個山東人，你是在真茹鎮上僱得的，還是從別處僱來的？」

「我從上海僱下去的。」

「當他被僱之前，可曾聽得過怪別墅的謠言？」

「他本來沒有知道，但我想他到得那裏，早晚終不免會知道，倒不如預先向他說明白，問問他願意不願意去。他竟一口應承，還說他生平絕對不相信鬼，更不怕鬼。那知他到了別墅，四天工夫便逃回來了。」

「他回來之後，你可曾到別墅中去看過？」

「我昨天去的。據一個鄉下人告訴我，他前天經過那裏，也曾看見一個火球在空中飛。霍先生，你想奇怪不奇怪？」

「唔，果真很奇怪。昨天你可曾上樓去瞧過？」

「我同舍弟一同上樓去察看過，雖然有什麼火球不火球的話，可是屋中的一切器具一些沒有損傷的迹象。」

「也沒有遺失？」

「我也仔細查過，完全沒有遺失。」

霍桑點了點頭，向我笑一笑。「包朗，這回事比聊齋上的還有趣幾倍呢。」

霍桑的語氣還是很輕淡，顯見來客的惶惑的聲音和鄭重的神氣，還不足使霍桑認真重視。在這科學思想日漸拓展的時代，鬼怪的故事本已不易使智識分子輕信。不過這回

事本身的確太神祕，確有值得研索的價值。霍桑這樣子「等閒視之」，態度也未必得當。霍桑提出另一個話題。「華先生，你把建造別墅的前後情形說一說。」

華伯蓀道：「我已經說過，自從去年九月裏開工，直到——」

霍桑止住他道：「我不問你這一層。我要問這別墅的基地是誰賣給你的，並且這基地是不是空地，或是本來有什麼舊屋子的。」

「這本是一個古墓的廢基，是真茹鎮上一個姓崔的賣給我的。據說這姓崔的祖先會做過明朝的將軍，因此當謠傳發生的時候，大家就以爲崔將軍在那裏作怪。」

「別墅造成之後，你可曾在那裏住過？」

「沒有。祇在落成的一天，我同舍弟和敝廠的東翁胡均卿一同去玩過一次。」

霍桑低了一低頭，又丟了烟蒂，伸一伸腰。

他問道：「那末你現在打算怎麼辦？」

華伯蓀道：「我想這樣子下去，決沒有好結果，所以今天專誠來懇求你，請你想一個方法，解決這個難題。」

霍桑慢吞吞地答道：「你要方法，有一個在這裏，不知道你願意不願意聽。」

華伯蓀忙道：「請教，請教。如果可行，那有不願聽的道理？」

「我的意思，這別墅既然有了鬼怪的惡名，不如將他賣掉了，落一個乾乾淨淨。」

華伯蓀忽現出疑遲的顏色。他的嘴張一張，又閉攏了，一時並不回答。

霍桑問道：「怎麼？你不贊成？」

華伯蓀道：「霍先生，請原諒。因為這別墅的地位一方面既然幽靜，沒有鄰近的喧擾，一方面交通又便。火車不必說，而且後面有河道，汽船可以直達。等到汽車路築成之後，往來自然更加便利。所以這個地點，我實在非常心愛，不願意讓給人家。」

霍桑點頭道：「唔，我明白了。這也不能怪你。那末你不妨先把它出租幾時，利用那承租的人來替你趕鬼，也未爲不可。」

華伯蓀仍皺眉道：「這一層我也不願意。因為我費心費力才得把一切傢具書畫佈置好，假使租給人家，未必肯替我愛惜。所以最妥善的法子，還是費心你去看一看，想一個積極的方法，保住我這所別墅。我決不吝惜報酬。」

霍桑立起身來，又向我笑一笑。

「包朗，你是愛聽鬼話的。這件事既然還缺少一個結束，我少不得要權且做一回張天師哩。」

第二天三月二十六日早晨，霍桑散步回來，吃過了粥，便改換服裝，提了行篋，一個人往直茹去。我本想一同去，但霍桑以爲這是一件小事，祇須他走一遭就行，值不得兩個人同去。

他說：「你休息一下罷。傍晚時我準回來，就可以把真相告訴你。」

這謬言沒有履行。到了晚上七點鐘後，霍桑還不回來。我想他既然失了約，諒必這一件鬼怪案有些棘手。也許他當初看得太容易，然而事實上恰巧相反，他才失算了。人們做事，一存了輕心，往往會給怠忽的惰性所支配，後果自然不免失敗。

經過了兩天工夫，到了二十七日晚上，霍桑還不回來，我不禁從盼望變成憂慮。他去了兩天，怎麼一些沒有信息？不是非但失敗，也許他還遭逢了什麼意外罷？我本想趕到真茹去，又恐他隨時會回來，徒勞往返。這計畫也沒有實行。

直等到二十八日的近午，我才見霍桑踉踉跄跄地提着皮篋回來。他的面色焦黃，眼有些黑，狀貌非常疲乏。我不由不暗暗吃驚。這一次他果真是失敗回來罷？霍桑先洗了一個澡，精神好像恢復些。他開始向我解釋。

他說：「包朗，這一件事真是出乎意料之外的。以後我再不敢這樣子輕忽了。」

我驚問道：「你白走一遭，沒有得到什麼結果？」

霍桑不答，忽從衣袋中摸出一張紅紙來授給我。「你姑且瞧瞧。」

我接過了展開來一看，是一張廣告式的東西，上面寫着：

本屋共有西式住房十六間，傢具陳設全備，四周有花木環繞，景緻幽雅，作為居家或別墅之用，非常相宜。本屋主人現願將全屋出租或出賣，凡有意購置的人，請到

本鎮華伯陽君處接洽。

本屋主白

我詫異道：「什麼意思？難道那位老弟竟然要想盜竇？」

霍桑道：「不。這是我的召鬼符。」

「召鬼符？鬼可會被你召到？」

「不但召到，並且我已把他發放了。」

我大喜道：「喔，這樣說，你已經成功了。但這鬼究竟是個怎麼樣的鬼？你爲什麼就攔了兩天？」

霍桑沉下了臉，說：「是個魔鬼，說出來也會教你一嚇！」

三 小頭目

開玩笑？不是。他的容色很莊重，聲音也並不輕浮。

我說：「究竟是什麼一回事？你快些說明了罷。」

霍桑點頭道：「是，我知道你急於要聽這鬼故事的結束。好，現在你且耐一下子，讓我從頭上說起。這案子開始的時候，雖然有幾個疑點，一時不能夠解釋，但我相信宇宙間的一切現象，都逃不出自然的因果律。無論如何，真正的「鬼怪」始終沒有進我的腦海。據情勢推測，我假定有什麼人要想得到那所別墅，或是對於那別墅的基地有某種

希求。但是若要出價購買，明知華伯蓀斷不肯，故而在幕背後作怪，企圖用間接的法，成遂他們的計劃。」

我連連點頭道：「不錯，你的假定很合理。我當初也這樣推想。但那幕後作怪的人是那一個？」

龔桑道：「我最初懷疑的，就是那采綸絲廠的主人胡均卿。因為他曾到過一次，也許爲着喜歡那屋子的緣故，出此計策。但我在二十六日早上散步的時候，已經去會過胡均卿，才知我所料的不中。他是沒有關係的。第二個人，我就推想到華伯蓀的弟弟伯陽。不料我到了鄉間，一看見他的面，又覺得自己神經過敏。他是一個很拘謹安分的鄉下人，在鎮上一月南貨店裏做經理。他一聽得那別墅，便現出害怕的神色，絕對沒有想佔奪的意思。這兩次失敗，才使我覺得我自己看這案子太輕易了，不得不另尋出路。我向伯陽顯示了我的真相，和他商定了一個計策，就將這一張召鬼符在墅門前掛起來，等待那惡鬼自己來投網。一面我又悄悄地往別墅中去察看了一回。到了晚上又到那邊去伏着守候。」

「你可曾聽見什麼？」

「我先聽見吁吁的簫聲。」

「噫，真有簫聲？」

「是。後來我又瞧見一個火球從樓上直墜下來。」

「奇怪！當真？」

「怎麼不真？是我親耳朵聽見和親眼瞧見的。」

「喔，你可會查明他們的來由？」

「當然。但當時我並沒有什麼舉動。直到第二天二十七日午後，果然有一個鬼代表出現了。」

我忙問道：「他是個怎麼樣人？」

霍桑定了目光，答道：「那代表的衣飾非常闊綽，但我預先安排妥當，祇教華伯陽和來人接洽，我自己伏在幕後觀察。那人說願意租賃，不要購買。伯陽向他議價的時候，他一口應承，但保人一項，他說沒有，情願當場繳給押租若干，作為保證。我一時猜度不到他租別墅的宗旨，先想或者有人以為這是古墓的廢基地，抱着什麼掘藏的願望。但掘藏是不能夠預先確定的，那人怎麼肯先化許多錢，情節似乎不合。所以當他議定出去的時候，我便悄悄地在後面，以便查究他的真相。包期，你想那人是個什麼樣人，別租墅有什麼作用？」

「可是什麼私販，想販賣黑貨白粉一類的勾當？」

「不是」。

「想利用它做私運或私造軍火的機關？」

「也不是。」

我搖頭道：「我猜不出了。」

霍桑道：「你不記得近來報上好幾次紀載過，在東北一帶有一個五福黨出現嗎？租別墅的人就是這個匪黨。他們看中了這所地位幽密交通便利的別墅，就施行鬼計，要想利用它做他們的大本營，以便大夥兒到上海來活動！」

這不是兒戲的消息。我果然很驚奇。

「就是那綁架勒贖的五福黨嗎？」

「是。」

「你可會探得他們真相？」

「他們現在的臨時機關，就在離真茹遠不遠的一隻漁船上。我會到他們的船上去過，並且見過他們的一個小頭目。我知道他們有五個首領，大頭領叫毛獅子，眼前都還沒有到上海。」

「你可會把這小頭目捕住？」

「捕住了有什麼用？他們的祕密是我竊聽而得的，眼前還沒有什麼行動。這一回別墅的事雖由他們作弄，但也沒有證據，我不能隨便拘捕他。我祇能用隱約的話，先禮後

兵地警告他們，使他們知難而退，至少不敢到上海來活動。」

「有效果沒有？」

霍桑遲疑地答道：「我不知道。那傢伙一聽得我的姓名，似乎略略楞了一楞，後來又覺得我的來意是干涉別墅的事，那人便也隱約地擔保不再去騷擾作弄。至於他們能不能因着我的警告便解散組織，或打消到上海來活動的計畫，我不能說。」

他抽出一支白金龍紙烟，燒着了走到窗口去，似在吸受那醉人的暖風。他站立了一下，嘆一口氣。我也靜默無語。

霍桑又莊容說：「包朗，你總知道大眾的生計既然這樣一天困難一天，未來的社會正不知會混亂到怎樣地步。在內憂外患夾攻之下，我們不能不努力掙扎呢！」

經過了一度沉默，我提出一個打岔的問題。

「霍桑，那別墅中的吹簫拋火球的疑點，你還沒有解釋明白哩。」

「這是很容易明白的。他們利用鄉下人們的迷信鬼怪的弱點，每當傍晚的時候，就伏在墅屋的後面吹簫；又爬到屋頂上去，把松香末燒着了拋下來，遠望就像火球。因為我到別墅裏去察驗的時候，地面石版上還留着許多燃料的餘末。」

「還有一點，那看守的山東人睡到床底下的事，究竟是不是事實？」

「確是事實，我察驗過他的臥室的窗，顯見有人把玻璃移動過，因此可知當他熟睡

時，一定有黨徒挖窗進去，也許燒了什麼膠藥，使他失去知覺，然後再將他移到床底下
去。」

「唔，說破了當真簡單得很。可是在真相沒有披露以前，真教人疑神疑鬼。」
他從窗口旋轉頭來。「是啊。世間的事大半是這樣的。現在你既已得到了鬼話的結
果，也得打一個電話給華仔，不要教他望穿了眼哩。」

(終)

霍桑
探案
幻術家的暗示

程小青著

一 失者

往日裏霍桑起身的時間總比我早得多，這一天可算是例外，我和他起床的先後差不多到十五分鐘。我正在盥洗的當兒，忽然有一種異聲觸動我的耳鼓——那是一陣子蓬蓬的聲響。我從面盆中提起了濕淋淋的手，用毛巾抹乾了，留神傾聽。聲音又第二次發作，那是從樓下的前門外傳來的。

我回頭問道：「霍桑，是不是有人在敲門？」

霍桑的漱洗和修臉的工作已經完畢，正在結一條藍地白星的孔雀牌領帶。

他應道：「不錯。……唔，你猜一猜，叩門的是個什麼樣人？」他仍寧靖地瞧著鏡子。

我脫口道：「時候這麼樣早，不是送牛奶的人是誰？」

霍桑搖搖頭。「不是。送奶的不會這樣子叫門。」

「那末你說是什麼樣人？」

「我以爲來的不像是上流人，並且還是第一次到這裏來。」

蓬蓬蓬！……蓬蓬蓬！……

下面的敲門聲音又連續地震耳，比前兩次益發急促。同時我又聽得施桂已經走出去開門。

我又問道：「霍桑，你憑什麼證據，料想那來客不是上流人？」

霍桑已經將領帶結好，順手將一隻鑲翡翠的小扣針扣在帶上，從鏡子方面旋過來。

他含笑答道：「包朗，請原諒。我剛才實在是失言。我所說的『上流人』，也不知不覺地沾染了都市人的誤謬見解，祇憑着經濟的立場說的。我的本意原要說那來客的經濟地位不一定高，生平也不常在裝置電鈴的人家出進。所以我們的前門上雖明明裝着電鈴，他却不曉得按捺，竟不惜他的手掌努力在門上擊拍。這見解你可贊成？」

「那也不一定。那人也許有什麼緊急的事，倉皇中沒有注意到電鈴。」

「唔——不。他已經叩過三次門，就攔了好一回哩。別的莫說，我想他那不知珍惜的掌心也應得敲得有些痛了。難道他還不會發覺門上有電鈴？」

我聽得施桂藁藁地走上樓來。霍桑便走過去開門。

施桂說：「霍先生，有個客人。這是他的名片。他急得什麼似的，像要趕到樓上來見你。」

這時我盥洗已畢。便也急忙地結領穿衣。霍桑接過名片瞧了一眼，臉色頓時沉下了，接着他的額骨上似乎泛出些紅。

我詫異地問道：「霍桑，怎麼樣？」

霍桑把名片投給我，說：「我方才的料想輸給你了！……唉，我不知道這幾天料事怎麼往往失著！」

名刺上印着「章守豐」三個仿宋字，右邊另有一行細字，是「滬江銀行經理」，左下邊是地址和電話。

哼！霍桑果真料錯了。章守豐在金融界上的地位，上海人誰也都知道。他的山海關路的一所洋房落成還不久，造得非常宏敞精緻。霍桑竟說他不常在裝置電鈴的人家出進！

霍桑道：「別多想了，我已經自認失敗。但是他來得這麼急切，諒必有什麼萬分緊急的事。我們不能耽擱哩。」他正扣着皮鞋的鈕子，一回扣好了。「我先下去。你也快下來。」

霍桑下樓之後，我也急急地穿上皮鞋。我的腦子同時活動，追想那來客的歷史。

章守豐已經在滬江銀行裏當了好幾年經理，但在一個月前他辭職出來。他所以辭職的原因，報紙上曾登載過幾天。據該行的某董事報告，守豐有盜用公款二十五萬的嫌

疑。後來調查清楚，覺得那報告不盡確實，又有幾個股東出來調停，彼此就和平了事，沒有涉訟。章守豐却負氣辭退了經理的職務。但他此刻仍舊用滬江銀行經理的片子，未免有些僭冒。諒來他離行以來，還沒有新印過名片，這時事出倉皇，也就也順手將舊片取用了。

我走進客室的時候，看見一個灰呢長袍玄緞馬褂紳士模樣的男子，方臉高鼻，年齡已在四十以外，正目灼灼地注視著霍桑，似乎在等他答覆什麼說話。章守豐見我進去，並不招呼，竟似沒有瞧見我一般。我也就悄悄地在旁邊一張沙法上坐下來。

霍桑答道：「章先生，你放心。我們辦事，論事不論人。民治國家，一個大總統和一個赤脚的勞農，在法律的立場上是平等的。勢利不勢利的話，在我們的腦海中實在絲毫沒有影蹤。現在請你把奇怪的事說出來。我們如果有可以效力的地方，莫說你是一個卸職的銀行家，即使你是一個清道夫，我們也決不會兩樣待遇。」

章守豐的目光閃一閃，舒一口氣，又拱拱手，彷彿得到了絕大的安慰。

他答道：「那很好！霍先生，我祇怕人家輕視我。你如果能够解決這個問題，我準把一萬塊錢酬謝你。我——」

霍桑忙止住他道：「很好，很好。你現在先把經過的事說出來。」

章守豐點了點頭，又呼出了一口長氣。他的面頰非常瘦損，顏色也泛着枯黃，那一

雙陷落的眼珠仍呆睜睜地瞧着霍桑。

他緩緩地說：「昨天晚上我在楊步青家裏吃喜酒。昨天是步青的少君慶章的婚期，霍先生，你可也知道？」

「是，我在報紙上見過。楊步青可就是新中國鐵廠的董事長？」

「正是。他是我多年的老朋友。我爲着情不可却，不能不勉強去應酬一次。因爲我自從在滬江裏受了一次冤，閉門家居，昨晚才第一次出門。誰知晦氣星照臨，偏偏又碰到那個岔子，使我沒顏面再在社會上做人。唉！霍先生，總要你老人家替我伸一伸冤才好！」

霍桑似乎略略有些兒不耐，皺着眉頭，緩緩地說：「我早已應許你了。你不必繞圈子。現在你得趕緊說明白。到底是件什麼事？」

守豐應道：「唉，唉，不錯。我告訴你。這件事奇怪得很！它跟我的名譽有關係！你想——」

來客說到這裏，突的回過頭來。他的空洞的目光忽而移注在我的身上，又咽住了不說。似乎這時候他方始覺得有一個第三者在旁邊，因着顧忌我的緣故，一時才不敢說下去。

霍桑說：「韋先生，你用不著顧慮。這一位是我的好朋友包朗先生。無論你有什麼

機密的話，我們都能够守祕密。」

霍桑的語調雖然仍保持着和緩，可是他的臉上已經顯露出一種厭煩不耐的神色。那來客似乎還沒有覺察。他低頭沉思了一回，才慢慢地拾起來。

他說：「昨晚上楊家的來客真不知道有多少。內中有許多女客，都是打扮得珠圍翠繞，更顯得他們的豪闊。席散之後，有一個從外國回來的魔術家在大廳上演奏。唉！那魔術家的本領著實不錯，有幾種來無影去無蹤的玩意兒，真會使人咋舌！我記得最奇怪的一種，就是他搬弄那五粒紅色的彈丸。那彈丸陸續地拋在空中，忽生忽滅，來去如意。末後他把彈丸收集攏來，却祇剩了四粒缺少一粒。」

「大家正在詫異的當兒，幻術家忽高聲說道：『我的彈丸少了一粒哩！那一定有人破了我的祕法，私下把彈丸藏過了。』」

「自然大家聽了，都不由不面面相覷，不知道誰是破法的人。」

「幻術家繼續道：『我現在已經查出了。破法的人就是本府的主人楊步青先生！』那時步青恰巧坐在幻術家的旁邊，一聽這話，覺得好笑起來。」

「他紅漲着臉，說：『你弄錯了。破法的不是我啊。』」

「幻術家道：『是的。不會錯！現在請將你的衣鈕解開來，讓我從你的衣袋中拿出那粒彈丸。』」

「於是他就走到步青的面前，先把袖口捲了一捲，舉起兩個指頭，伸進步青的背心袋裏去。他果真摸出一粒彈丸來！你道奇怪不奇怪？」

銀行家的故事停一停。他的兩粒直視的眼珠瞧瞧霍桑，又瞧瞧我，似乎在等待我們的批評。霍桑的臉上毫無表示。他祇運用他的銳利的目光在客人的臉上仔細端相了一回，接着緩緩地回過臉來瞧我。

他懶洋洋地說：「包朗，你覺得這個故事怎麼樣？可也有值得注意的價值？」

霍桑的語氣中分明非常失望。平心地說，這也不能怪他。因為來客的故事委實不能引起我們的興趣。不過局勢倒有些僵。

我岔口說：「章先生，你一清早來見我們，可是就要告訴我們這個玩戲法的故事？」

章守豐睬也不睬我，彷彿沒有聽得。我好意給他解圍，却遭到這樣的反應，不免有些窘意。

他仍望着霍桑說：「霍先生，你不是以為這回事很奇怪嗎？其實還有更奇怪的呢！當那幻術家從步青的衣袋中取出了那粒紅丸以後，賓客們的掌聲像雷一般響，全堂都讚嘆他的神技。不料在這喝采聲中，忽然夾雜着一個女子的駭呼聲音。

「『哎喲！我的鑽戒不見了！』」

一一 不可思議

霍桑的眼光中一直現着無聊似的神氣，這時忽然閃了一閃。他坐直了些。無疑地章守豐的最後兩句話已稍稍引動他的注意。

他問道：「喔，有什麼人失掉鑽戒？以後怎麼樣？」

章守豐的面色越發慘白，氣息也咻咻地更見急促。他摸一摸他的高鼻，自顧自地說下去。

「那個高呼失戒指的女人是一個姓王的當族長的夫人。據說戒指上的一粒鑽石值到三萬二千元。當時伊明明戴在手上，不知怎的忽然不見。於是大家都驚奇起來。先在客廳上尋了好一回，沒有。王族長不免着急，聲言一定是那幻術家弄了什麼花巧，將戒指偷去了。因據王族長說，我們中國從前有什麼「五鬼搬運法」和「隱眼法」等等，外國也許有這樣類似的邪法。但瞧方才的那粒忽有忽無的紅彈丸，便可見他一定有什麼騙人的邪術。」

章守豐又略略停頓。他的面容沉肅，呼吸仍不正常，兩隻不大轉動的眼睛也仍釘住在霍桑的面上。霍桑也顯得非常動神。他轉過臉來，低聲向我表示。

「怪有趣！包朗，你想這是一件什麼樣的玩意兒？」

我不回答，心中暗想，那三萬二千元的鑽石戒指忽然遺失，果然很可怪。但王旅長所說的理解，顯然是無稽的迷信。幻術家的所謂神技，祇是利用人們心理和官覺上的弱點，又靠他自己手術的敏捷和熟練，絕沒有什麼超自然的靈術。那些所謂「五鬼搬運法」一類的話，我們也捉破過幾次，祇是舊社會中江湖術士騙人的把戲。

章守豐接續道：「王旅長的意見表示以後，大家都沒有異議。有兩個年青的雌搖頭不滿，但是沒有人抗辯。那幻術家雖然竭力申辯，自認他的戲法都是假的，絕對沒有這一回事。王旅長不相信，便強制搜索那幻術家的衣袋和一切用具。」

我不禁插口道：「可會搜出那鑽石戒指來？」

我發了這句問句，仍不知道章守豐會否聽得，因為他答話的時候，他的平直的視線仍向着霍桑。

他說：「王旅長在魔術道具和魔術家的身上搜索了一回，並不見鑽石；又在幻術家的挑天身上照樣搜檢，也沒有結果。王旅長著急了，又建議幻術家也許有什麼同黨混在賓客裏面。因此他對於一般賓客都看做了通同嫌疑。他就繼續發表，他要搜檢客人。」

霍桑注意地說：「唉，他這個意見可會當真實行？如果這樣，那真是愈弄愈糟了。」

章守豐答道：「著啊！這事真糟到了一百二十分！主人楊步青怕得罪全體客人，當然不贊成，可是他吞吞吐吐，像是怕這個軍官會有什麼蠻勁。那時首先明白反對的是

我。我以為若婆搜查賓客，未免喪失體面。但是內中有好幾個人，以為與其處於嫌疑地位，不如爽爽快快地給他搜一搜，倒可以明白心迹。鬧了一回，贊成搜的人仰估了多數。楊步青便自告奮勇，情願第一個人受搜。接着王旅長跟他的夫人又把全堂的賓客，無論男女，一個一個都分別搜檢，却都沒有鑽石戒指的發見。最後一個才輪到我。我不願意給人家搜，可是那時候大眾既然都已搜過，我當然不能例外。沒奈何，我也只好解開了衣鈕聽他搜。不一回，我忽聽得王旅長發出一種冷澀而帶譏諷意味的聲浪。

「『唉！鑽戒在你的身上！怪不得你要反對！你到底是他的同黨？還是你自己是賊？』」

「唉！霍先生，你想想，這句話我可受得住？」

章守豐挺直了身子，鐵青了臉，呼吸幾乎短促得透不出。我也很覺驚訝，事情並不像所料想的平凡。霍桑也突然仰直了身子，眼睛也張大了。

他問道：「那末王旅長的話可實在？」

章守豐迸出了一個字。「是！」

「那鑽石戒指確實在你的身上？」

「確實在我的袋裏！」

「什麼袋裏？」

「短夾襖袋裏！」

「奇怪！」

「當然！」

「你可知道那戒指怎麼會到你的袋裏去？」

「要是我知道了，我此刻也不會請教你！」

事情太奇怪。我簡直摸不出頭緒，又忍不住從旁機言。

我提示說：「也許有什麼人和你開玩笑？」

客人搖搖頭。

我又說：「那末或是起先本有人圖竊，後來情急移賊，就順便塞在你的袋裏。你想

可能不可能？」

章守豐直僵僵地轉過臉來。他的外突的眼球第一次直接向我。

他答道：「不是，不是。我昨晚穿的就是這件夾袍和馬褂。但那隻戒指是從我的裏面的紡綢短衣袋裏取出來的！倘使有人故意放在我的袋裏，無論用怎麼樣的方法，我決不會完全不覺得！」

就理智上推想，這回事委實匪夷所思。我再不能提供什麼意見。因為我當然不能想像章守豐真會有偷竊的舉動。霍桑閉緊了嘴，定著目光。他的神情還不失鎮靜。

他仍緩緩地問道：「當王旅長從你裏衣袋中摸出戒指來時，你可會親眼瞧見？」

「是，我親眼瞧見的！」

「那取出來的果實就是王旅長太太的鑽石戒指？」

「是，正是伊的原物！」

「你的裏衣袋裏本來沒有鑽石戒指的？」

「沒有！」

霍桑停一停，他的眼中似乎漏出一種疑惑不定的神氣。他略略沉吟，繼續問下去。

「你昨晚上飲過多少酒？」

「唔——不多，不多。我決不會醉。」

「那王旅長和你從前可曾有過什麼怨嫌？」

「沒有！我和他素不相識，怎麼會得結怨？」

「昨晚上你可曾和他的妻子有過深密的交談？」

章守豐搖着兩手，答道：「沒有，沒有。我們祇循例應酬了幾句，不會有什麼交

談，深密更談不到。」

霍桑旋過頭來，向我瞧瞧。我祇能瞠目相對。他撫摸着他自己的下頰，忽而喃喃地

自言自語。

「那真是不可思議了！」

他立起身來，一壁緩緩地在空中踱着，一壁低垂了目光，似在竭力運用他的腦思。我看見他那種捉摸不着的狀態，彷彿一個小學生得到了艱難的作文題目，一時不知道怎樣動筆。

我乘機問道：「這回事真是不可思議！後來怎麼樣了結的？」

章守豐道：「唉！說出來也教人愧煞！當時我在驚愕之餘，自然竭力辯白。王旅長絕對不相信，一定說我是幻術家的同黨。幸虧步青出來解圍，保證我是素來有信用的；這一次我也許受了幻術家的法術，處於被動的地位，自己還沒有知覺。後來又經幾個客人說了許多好話，王旅長才冷冷地向我笑了一笑，從寬了事。其實這麼一來，我祇避免了坐牢的處分，我的信用名譽早已完全喪失。因為那一大半的客人把我當做是真正的竊賊，不過表面上沒有說破罷了！」

是的，在這種局勢下，章守豐的地位果真難堪已極。但是那隻鑽戒怎麼會進他的衣袋裏去，真是絞盡了我的腦汁，再也推想不出。霍桑低着頭，默默地踱了一回，忽而走出辦事室去。接着我又聽得電話的鈴聲。守豐仍呆木木地坐著。他的面色越加灰白，嘴唇有些索動，手足也戰慄不寧。我引起了同情。

我安慰他道：「章先生，你姑且寬心些，真相如何總可以水落石出。論昨晚的情

勢，我想那幻術家大概已給捉進警署裏去了罷？這回事是不是他在幕背後作弄，我們但須從他的身上仔細根究，總可以明白。」

守豐搖頭道：「不，那幻術家也沒有給捉住。因為主人雖也疑心他作弄，但是真賊不在他的身上，沒有憑證。如果將他捉住了，他實供出來，勢必仍舊要牽連我，所以一併聽他自由。但因這一來，有幾個客人也許以為這件事和幻術家完全沒有關係，那戒指確是我所接偷的。你想我們在銀行界裏幹事，信用第一。現在我憑空蒙著了竊賊的名義，我以後怎麼再能在社會上立足？」

守豐的臉色白裏帶青，益發可怖，兩隻手忽前忽後地無從安放，兩足雖踏在地板上，却像受了電浪一般，戰動得愈加厲害。

我又勉強地作安慰語道：「章先生，實則實，虛則虛。霍先生一定盡力所及，給你洗刷。現在我還要問一句。那幻術家施技的時候，你和他距離多遠？」

章守豐道：「很近。我爲着要瞧得清楚些，所以就他的面前。」

「他可會和你招呼過？」

「沒有。但他在奏演的時候，不時向我微笑。現在想起來，實在有些可疑。」

「那幻術家叫什麼名字？」

「他叫做萬人驚。」

「住在什麼地方——」

三 半真半假

霍桑忽然回進來，提高了喉嚨，搶着說：「喔，就是那個名重一時的萬人驚嗎？包朗，你不看見報紙上登着很大的廣告嗎？他住在南京路久仁里，每逢星期六和星期日晚上，還在樂園裏奏技。我們要見他，容易得很。」他又用很和婉的聲調，向章守豐道：「章先生，這件事真叫你受屈了。現在你要維持你的信用和名譽，是不是要我們給你調查這件事的真相？」

章守豐跳起身來。「是啊！霍先生，你可能夠担任？」

「能夠的。不過你也得遵守我的條件。」

「什麼條件？我一定遵守。」

「第一，你至少給我一個星期的寬限，我方才可以覆命。」

「一星期不算多，當然可以。這就是你的條件嗎？」

霍桑繼續道：「還有呢。第二，在這一星期中，你應當安居在一個地方，不可出門到外面去。」

章守豐略一擬想，答道：「這也可以。我不妨再在家裏安居一個星期。」

霍桑搖頭道：「不行，住在家裏不妥當。因為照我的計劃，這一個星期中，你最好不和任何熟識的人接觸，那我可以設法恢復你的名譽。」

「這樣，我到什麼地方去，才可以和相識的人完全隔絕？」

「那你不須憂得，我早已給你籌備了一個相當的地方。那裏一樣可以使你安居適意，不過有一個監督的人，你應當聽他的一切說話。你可辦得到？」

「唔，可以。」

「那末現在我已給你僱好了一輛汽車。你如果願意，不妨就動身往那個地方去。我們也可以着手偵查，以便洗刷你意外的冤枉。」

霍桑的措置不無有些突兀，我一時真莫名其妙。他對於這回事究竟有什麼見解？現在所說的偵查，又從那一方面着手？他偵查時和章守豐有什麼關係？何以不許他和外界的人接觸？他又說他已給守豐預備了一個地方。這地方又是什麼所在？怎麼一剎那間他便能預備好？種種疑問困住了我的腦筋，但覺一團漆黑，再也推索不出。

章守豐想了一想，仰面答道：「好，我立刻就去！」

霍桑歡喜似地應道：「那好極。你到了那裏，應得耐心些。我一得消息，就會來報告你。大概不出一個星期，保管你水落石出，回復你固有的名譽。你儘放心。現在汽車已經在門外等你，我送你上車。」

章守豐給霍桑送出去時，又忽略了和我告別的禮節。我同情他的特殊的處境，並不責怪他。我等霍桑回進來時，再按捺不住。

我問道：「霍桑，你究竟打算怎麼辦？」

霍桑緩緩地回到椅中，答道：「我已經辦妥了啊！」
我呆一呆。「你指什麼說的？」

「你的問句指什麼，我就答覆你的問句。」

「我問的是你打算用什麼方法，去查明這一件奇怪的鑽石戒指案。」

「是啊！我就是答覆你這一句話的意思。簡明些說，這一個不可思議的問題，我已經解決了！」

「當真？」

「自然！」

「奇怪！你還什麼方法，竟解決得這樣快？」

「我也有不可思議的神技！」

「什麼？你還開玩笑？」

霍桑忽收斂了他的臉上的微笑，莊聲答道：「句朗，你難道以為這件事當真是不可思議的嗎？不，不！你若使用一些腦力，就可以覺得它是「可思議」了。」

我搔不著癢處地說：「霍桑，究竟怎麼一回事？我不懂！」

他仍淡淡地說：「你想我和我的頭腦總算受過一番科學的洗禮了。是不是？我們生活上所接觸的一切現象，如果失掉了自然的根據和越出了情理的範圍，那就不容易致我們貿貿然信從。你想章守豐的故事既然如此離奇，無論從那一個角度推測，都是此路不通，除非當真有什麼通靈幻術，那就決不會有這樣的事實。然而那些所謂靈術仙法，除了一般沉溺在迷信深海中的人們以外，在現時代有健全理智的人的眼中，當然已失却了作用。因此我聽了他的故事，不能不別闢一條出路。」

我應道：「是啊，這件事實在大神祕了！你可是疑心它是出於虛構的？」

霍桑不答，突然反問我道：「包朗，我問你。你可記得西醫學上有一種喚做海羅雲乃欣 [Hallucination] 的病症？」

我略略頓了一頓，開始有些領悟。

我問道：「是不是一種神經錯亂病？」

「是。」

「你難道說——」

「對。章守豐的神經確已有錯亂的徵象，不過還在初步，所以他的幻想還有頭緒，不見有顯著的支離荒誕的現象。」

「你以爲他已患了精神病？」

「是啊。我雖不是醫士，但據我觀察，他的病症一定是海羅雪乃欣的一種。他的神經組織失了常度，才會發生種種不可思議的幻想。」

「那末他所說的他昨晚經歷的事情完全是烏有的？」

「不，內中有一部分確是事實；就因着那一部分事實，才引起他的後半部的幻想。你總還記得，在兩個月前，他從滬江銀行中辭職出來。當初不是有人傳說，他曾經盜用過公款嗎？後來查明了，才知道出於誤會。但是金融界中的人最着重的是信用。這個誤會在章守豐的名譽上多少總發生了些影響。這打擊是相當嚴重的，他的精神上的反應也自然強烈。懊喪，失望，自餒，羞怯，就使他的神經發生變動。所以昨天晚上他在楊家飲了些酒，神經上受了刺激，越發震動不寧。後來他看見了幻術家的弄彈丸的暗示，又聽得有一個女客失落了一隻鑽戒，他自己心虛，就構成了那奇怪得不可思議的非非想。」

「遺失鑽戒的事倒是實在的？」

「是。」

「你怎麼會知道的？」

「我方才已經打電話到楊步青家去問過。據說那戒指的遺失，就因那女人在盥洗室

中洗手，把鑽戒卸下了，放在洗臉桌上。當時伊因着一個女同伴的催喚，趕出來瞧戲法，便忘懷了。等到在伊瞧了一回幻術，才覺察戒指已不在手上。伊一時失憶，以爲遺失了，就驚呼起來。但是不一回伊就記得洗手的事，趕到盥洗室裏去一找，那戒指果真仍在盥洗室的桌上。所以當時的事實，祇是那女人驚喊了一聲，並不會真個鬧過。那章守豐的神經過度敏銳了，自以爲是一個喪失信用的人，息息防人們懷疑他。於是他就一個人想入非非，構成了下部的空中樓閣。他過了一夜，越想越真，他的神經也越發錯亂，就趕來請教我們了。」

神祕莫測的故事終於從另闢蹊徑中得到了一個解釋。可是在事前我實在想像不出。回想又給這解釋加上強烈的印證。因爲我記得章守豐初來時的碰鬥，說話時的姿勢，他的平直而近乎呆滯的眼光和一切聲音狀貌，現在看起來，的確在在都顯得他的精神喪失了常度。

我道：「既然如此，你方才爲什麼還騙他，答應給他偵查？並且——」

霍桑接嘴道：「不，我不是騙他。我常常對你說，我們雖不是醫士，但醫學的原理和變態心理，對於從事偵探工作的人，也很有關係。你如果早肯聽信我的話，空暇時也常瀏覽瀏覽，此刻你也不會再發這樣的問句。」

我笑道：「我明白了。你所以不說破，就想使用一種心理的治療方法。是不是？」

「是啊。那末我方才打發他去的地方，我想我也不必再說明了。」

「是，我知道了。章守豐的汽車此刻大概早已到達了自新醫院哩。」

霍桑笑一笑，立起來，整一整那條藍地白星的國產領帶，走到辦事室門口去，開了門，探出頭去。

他高聲叫道：「施桂，叫蘇媽快預備早飯。我們得立刻往山海關路章家去安慰一番呢。」

(終)

霍 柔 探
地 獄 之 門

程小青著

一 郵筒後

那天傍晚，我剛才踏進了我的寓所的門口，驟得一陣子的高跟皮鞋聲音，很急促地從樓梯上下來。等我走近客室，我的妻子佩芹已從後面迎出來。我一看見伊的豐腴的粉頰上帶着一種急遽而含些驚慌的神色，不禁怔了一怔。也許發生了什麼意外事情罷？

伊很匆促地摸出一封信來給我，一壁嬌喘着說：「朗，這封信是在七點十五分方才送到，還不到十分鐘哩。」

事情的確緊急，但我一壁把信接過，一壁故示鎮靜地但點了點頭。上面寫着：「西門林蔭路九九號，包朗先生收」，下面祇有一個「霍」字。我明知信是霍柔寫的，內中總有什麼驚奇的消息，但當着我的佩芹的面，不能讓我心中的情緒在顏色上流露出來。我緩緩地卸了外衣，方才把那信撕開。

那信道：

「包朗：今夜九點鐘，請到大通路興業路轉角的附近，守候一個穿灰布棉袍，黑緞馬褂，挾黑皮包的男子。你見了他後，祇能暗暗地窺察他的舉動，尾隨他所到達的地

點，但不要衝破他，更不要傷害他。你爲自衛起見，必須攜帶武器，事成後可通知敝寓。

霍桑 二月三十。

這是一封緊急的短信，局勢的緊張果真不出我所料。我的外表上雖然仍不露聲色，但佩芹早已帶着倉皇的顏色，要求我給伊閱看。

伊問道：「信中說些什麼？」

我覺得拒絕了也許反而會壞事，就索性將信箋遞給伊。伊把信讀畢以後，向我凝視了一回，似乎要窺察我的心理。伊看見我仍鎮靜如常，並沒什麼表示，也就安定了些。

伊又問道：「你想這封信真是霍先生寫來的？」

我仍淡淡地應道：「當然。」

「但送信的並不是施桂，是一個不相識的男子。」

「那也沒有疑問。他的筆迹燒了灰，我都認識。我還瞧得出這字跡就是他常用的那支華孚牌子的闊筆頭寫的。不過他寫得非常潦草，可見他當時的急遽；同時也可想像到這件事一定嚴重。他此刻正需要我的助力。」

「我還有些疑惑。假使真是霍先生約你，他爲什麼不先打一個電話來？或差施桂——」

「這個容易明白。他一定担任了什麼重要案子，打電話難免走漏風聲。我料想他寫

信時一定不在他自己的寓中，大概就在發案的地點。所以他才打發另外的人送信來。」佩芹低著頭，把一塊素巾掩住了嘴，接著伊又緩緩地抬頭。

「你可是準備接受他的請求？」

「自然。這封信分明是討救兵，我怎麼能不去？但你用不著憂慮，剛才我說的嚴重，是指事情本身說的，至於我的任務原很輕而易舉。你儘不必擔心。」

佩芹又把目光低垂下去。「他還叫你帶了手槍去呢！」

我故意笑一笑，作安慰聲道：「這個也成問題嗎？從事偵探工作的人出門不能不帶一支手槍，眞像著作家離不掉一支筆。帶手槍祇是防身，不一定就會有危險。芹，你用瞎費心思，快吩咐預備晚飯。」

我從我的寓裏出來的時候，已交八點一刻。佩芹送到我門口，那種依依惜別的狀態，竟使我回想起我們新婚時的景象。伊實在太膽小些，每逢我幹什麼冒險的勾當，伊總是這樣子提心弔膽。因此我偶然客串式地玩玩偵探生活，和霍桑合作幹什麼案子，大半總是瞞着伊的。恰巧這一封信送到的時候，我不在寓中，實逼處此，也就瞞不過伊。我臨走時和伊約定，在十二點以前一定可以回家，免得伊惴惴不安。不過實際上我的任務是否能在三個鐘頭以內了結，我自己也沒有把握。

霍桑要我祕密偵查的那個人是個什麼樣人物？霍桑目前所從事的，又是一件什麼性

質的案子？他的目的似乎要我担任兩種任務：一種是觀察那人的舉動，另一種是查明那人的所在地點。這樣，可見這個人一定是案中的主要角色。不過有一點近乎矛盾。他既然叫帶槍自衛，又禁止我傷害他。我既需要自衛，可見對方一定會有用暴力的可能。可是他如果利用暴力，我可不能傷他。這不是很難應付的嗎？

從我的寓所往大通路，黃包車約需二十分鐘的路程。車子到達大通路東口，我就下車步行。大通路本來不是鬧熱之區，除了幾間小雜貨店以外，大半是人家的住宅，有幾宅還空閉沒人，所以一到上燈時，路上的行人便很稀少。這是初春天氣，冬之神的餘威還沒有失勢，那一陣陣料峭的夜風更把這大通路吹得冷清清地。我把我身上的黑呢外衣的絨領豎了起來，一則避寒，一則也可以借此掩蔽我的面部，免得被人家瞧破真相。

興業路是南北向的，置在大通路西部的一段。我在未到興業路以前，一路上便留心觀察。路上雖然有一輛黃包車，和兩三輛汽車經過，可是並無可疑之點。我到了興業路的轉角，就立定了向四周一瞧，都是靜悄悄地並無人迹。但在興業路的南部，另一條馬路的叉口，似乎有一個站崗的警士。我記得那第二條又路是和大通路並行的和平路。這兩條馬路的距離約有五分鐘的步程。這地方若使有什麼事變，那和平路口的警士實際上也許招呼不到。我又測度這又路四角的情勢。一個轉角上有一間小雜貨店，已經關了門。南面的轉角上有一盞雷燈，雷燈的對角有一隻綠漆的郵筒。

我默自忖度：「這個郵筒儘可以做一種屏蔽物。我要暫時利用一下子哩。」

那郵筒雖沒有像我的身子一般高大，但是我若儘把身子蹲下一些，儘可以避免行路人的視線。我掏出表來一瞧，已是八點三刻，離開約定的時間還有十五分鐘。我又想起我的任務，在乎尾隨那人到達的地點。假使那人是乘汽車來的，這地點一時勢不能有別的汽車可以利用，那我又怎樣完成我的職務？那個人究竟步行，還是乘車，霍桑大概也不能預先知道，所以他不會提及。那末我除了臨機應變以外，實在想不出什麼固定的成法。

一輛黃包車從大通路東首走過來，將近轉角，車子忽而停止了。那坐車的男入也就走下車來。那人付了車錢，揮揮手叫車夫走開。接著他就在有電燈的街角上站住，又急急地向左右探視，似乎帶着些詭祕的模樣。我的精神頓時振作起來了。我仔細瞧，那入年齡還輕，身材相當高，穿一件深棕色毛織品的皮袍，上身並無馬褂，頭上戴一頂灰色的銅盆呢帽，左手中並無東西，那右手却插在衣袋中。

這個人的衣服打扮雖和霍桑信中所指示的不同，但他既然在這裏停車，又有那副惶急窺探的狀態，自然不能不引起我的注意。我忽見他的視線已移轉到我所站的方向。我急忙把身子更蹲得下些，不使他瞧見。我的眼光從郵筒的側裏瞧過去，看見那人正在電桿木旁站住，似乎正在瞧他的手表。那時他的全身恰在電燈下面，他的面目完全顯露。

他的年齡似乎還祇二十左右，臉色蒼白，因着面頰的瘦削，顴骨便顯得聳了起來。他瞧了一回表，重新鬼鬼祟祟地向左右瞻望。

我又暗自忖度：「這個人的確很可疑。他雖不是我所要偵查的人，但多少總有些間接的關係——唉！不對！他怎麼又回過去了？」

那瘦長子站了片刻，忽然重新向大通路的東首退回去；好似他是到這裏來會什麼人的，此刻他已認為失望，故而退回去了。

這當兒這幕噫戲發生了一個轉變！

我瞧見與業路的南端也有一個人走過來，到了轉角上時，也同樣地站住了探望。這個人給我一個刺激，使我的心房突突地亂跳。因為他穿的是一件灰布棉袍，上面罩着一件玄緞馬褂，他的右腋下果然又挾着一隻黑皮皮包。他的模樣完全和霍桑所說的脗合。他的面貌也消瘦異常，上脣上有一撮新式短鬚，還帶着黑色的眼鏡，頭上戴一頂深棕色的呢帽。那人探望了一回，似乎已瞧見了那個剛才退回去的穿棕色皮袍的少年，就急急地追趕上去。我覺這個人走路時現一種異狀，每舉一步上半身向前微伸，跨步越急，那伸勢越發厲害。我等他走過了兩三家門面，又看見那先前的瘦長少年也停了脚步，回身來招呼。我正要移動我的藏匿的地點，悄悄地跟蹤上去，陡覺得我的肩膀上有人拍一下。

我喫一驚，回轉頭去一瞧，是一個穿黑衣的中年男子，軀幹非常高大。他正站在我身後，呆呆地向我瞧着。我有些不好意思，一時很窘迫。

他冷冷地問道：「你在幹什麼？」

他的口氣像是一個偵探遇見了什麼不良分子，特地上前去干涉的一般。我顯然處於被干涉的地位，受了他的質問，却不知道用什麼話回答。那人忽又在我的肩上輕輕地拍一下，發一種低沉的命令。

「喂，跟我來！」

我還沒有答話，他竟動手拉住了我的手臂，轉身往興業路北面走去。我被他拉走了十多碼遠，突的站住了脚步，強制着不動。

我厲聲反問道：「你是誰？這舉動有什麼意思？」

那人也住了步，答道：「這句話是我要問你的。你蹲在那個郵筒背後瞧什麼？」

我仍氣忿忿地答道：「我在瞧啞巴戲，跟你有什麼相干？現在你打算怎麼辦？可是要我陪你往警局裏去？」

這幾句話我原出於一時的惱怒。假使我果真同他往警局裏去，勢必要就誤我所負的任務。不料這句無心話發生了一種意外的效力，竟把這個人嚇退了。

他忽變了態度，婉聲說：「我是好意，你別誤會。路上危險多，我們行路的人還是

少管閒事爲妙。」

「我管閒事，你管什麼？」我的氣還沒有平。

他帶著笑臉說：「朋友，跟我發脾氣，有什麼意思？我勸你趕快走你自己的路。要是不識趣，東瞧西瞧，準會惹禍。」他說完話，向我點一點頭，旋轉身子，忽忽地向北走去。

我覺得這個人像是一個過路的人好意勸我，又像另有作用的同黨。可是我一個人分身不開，不能雙方應付。爲權宜輕重計，我急急回到轉角，進行我的本來的工作。

那時轉角上的電燈光下，那兩個人還在交頭密談。但瞧他們倆詭祕的神氣，便可知他們的談話一定帶着犯罪性質。我在對角上重新站住的時候，似乎已被那兩個人瞧見。我還沒有把身子隱到郵筒背後去，忽見對角的兩人彼此分散了。那穿棕色皮袍的一個仍向大通路的東首走去；那挾皮包穿灰色布棉袍的中年人也反身退向興業路去。

我爲著遵照霍桑的指示，自然放過了少年，尾隨那挾皮包的中年人。我的步驟的快慢完全跟從前面的人，前後的距離約有一二十步光景。他走了幾步，忽然回轉頭來瞧瞧。我忙把身子閃在一邊，等他回過頭去，才繼續尾隨。這個人分明已有些疑心了，也許已有了準備。我的任務當然也有些棘手了。

我一步步前進的時候，特別謹慎，防再被他瞧見，壞我的大事。幸虧他向後瞧了一

次，不會第二次回過頭來。到了和平路口，那警察仍孤單單地站在路口。我故意放緩脚步，免得使警察生疑。這時那前面的有鬚人忽有一種出我意外的動作。他將走到那警士的近旁，突然加緊兩步，奔到警士的面前，指手畫腳地報告什麼。接着這人和警士的目光都旋轉來注射在我的身上。

一一 一頭蠻牛

我不得不停了脚步，心中懷疑不知他有什麼舉動。那警士忽然舉着警棍，向我奔過來。我覺得來勢不妙，退避已經來不及，分辯也沒有機會，不由不暗暗着急。大概那

人向警士謊報，說不定把我當做盜匪，故而那警士才有這種態度。

那警士快奔近我時，果然厲聲向我叱喝。

「停步！不要動！」

他雄赳赳地奔到我的面前，不問清由，突的伸手插入我的外衣袋中。我沒有提防，袋中的那支手槍竟被他隨手拿出。

他又撐足了威勢，大聲道：「好傢伙！你想搶劫？知趣些，好好地跟我走！」

糟！這誤會顯然不易解決，但惶急之中，我還努力分辯。

我說：「弟兄，你弄錯了。我不是歹人，那前邊的人才是壞蛋！……唉！瞧，他已

經走了！……喂，這個人不能輕放！你——」

我一壁說話，一壁放開脚步，準備追上去，索性把那人捉住了再說。誰知我剛才跨了一步，那警士手中的手槍突的把槍管抵住在我的脊部。要是我再進一步，說不定有一粒彈子會穿進我的胸膛。

我還努力解釋。「我是包朗，此刻我來偵查——」

警士又不理會地大聲呵叱。「快住口！跟我走！要不然，我要開槍哩！」

怎麼辦？我既然碰到了這頭蠻牛，空口分辯顯然失了效。雖然眼見我的目的物安然遠去，我祇能坐失機會，跟着這莽撞的警士一同往警署裏去！

我到了警署以後的解釋雖沒有什麼困難，但等到那警官蔡松年道了歉送我出來時，已經十點鐘了。我在往霍桑寓裏去途中，回想受了那警士的阻礙，不能行使我的職務，心中說不出的惱恨。在解釋明白以後，那蔡署長仍把手槍還我，還向我再三道歉和懇情，但時機已失，辜負了霍桑的囑託，也許會因此壞他的大事。我的挫折失敗事實上已沒法挽回！

我自己尋思：「那警士固然太愚蠢，但那個小鬍子也真狡猾。他施用這個『金蟬脫殼』的計策，我簡直沒有準備。」我又想到霍桑囑託我的任務，覺得無從覆命。「我現在失敗了，又怎麼回覆霍桑？他雖是我二十多年的老友，未必會因此責怪，但我說出來

豈不自己慚愧？」

我到了愛文路霍桑的寓所，施桂告訴我，霍桑還沒有回寓。但他已經有電話來問起過我。我料想他不久總有消息回來，就準備在他那裏等候。

我在他的辦事室中坐定了，燒了一支紙煙。不到一刻鐘工夫，霍桑的第二次電話果然又來。我和他接通以後，便把經過的情形約略說了一遍。

末後，我又說：「我很慚愧，這種小事情也辦不了！不過時機實在太不巧了！那個傢伙竟也有幾分智詐，又恰巧碰到那個笨警士！現在我可以幹些什麼？這件事還有什麼補救方法沒有？」

他答道：「還好，你不必焦慮。這件事我想還可以挽救。」

霍桑的答話又出我的意外。我這一顆惶急不安的心，因着他的答話才得略略安寧。我忙應道：「唉，那再好沒有！但這是一件什麼案子？那逃走的人是不是案中的重要角色？」

霍桑道：「這是一件上海的流行案，但電話中不便細談。你此刻不妨就到民權路六十七號王姓家來。我在這裏等你。」

廿分鐘後，我已趕到民權路王家。霍桑把我引到一間沒人的廂房裏面，關上了門，方將經過的情形和我說明。我才知道霍桑所說的流行案子就是「接財神」的玩意兒。

據霍桑告訴我，這姓王的主人名叫繼祥，從前開過絲廠，手裏很有幾個錢。他所生一子，叫樵生，就是這一次被綁的主角。樵生才二十歲，可是已經娶了妻，夫婦的感情也不大和洽。樵生的母親是溺愛樵生的，故而此次失蹤，伊最是驚慌。

霍桑說：「他們來請我的時候，樵生已經失蹤了兩天。樵生的好朋友任渭川已在外面奔走了一回，也查不出什麼情由。他們不願意讓這件事在外面宣揚，所以樵生的父親特地請我去商量。我向他家裏的人們和那任渭川等談了一回，又在樵生的臥室中發見了不少跑狗票和賽馬票，對於這件事便有了幾分把握。

「正在這時，勒索信寄來了，討價是五萬，限信到後十二個小時內取贖，否則撕票。信中還說明交款的地點是大通路興業路口；接洽的人穿灰布棉袍，黑緞馬褂，拿一隻黑皮包做標記。這個被綁勒贖的消息一來，那個任渭川又像爲朋友盡力，又像和我爭功似地自告奮勇，願意冒險去接洽。樵生的母親也急不待緩，若使手頭有這許多現款，幾乎要完全應承。我默察情勢，也就乘機利用，附和着任渭川的提議，慫恿他去接洽。因爲我已有些疑心，這件綁案任渭川很有串同的嫌疑。不如讓他前去，我留在王家，故意置身事外，免得他有所顧忌，反多周折。因此我祇能暗中差一個人送封信給你，請你到那約會地點去，觀察他們的舉動。剛才你瞧見的那個穿深棕色毛織品皮袍和灰色呢帽的少年就是那擔任接洽的任渭川。」

事實的開架已很清楚，是一件平凡的綁架案，而且線索已經有了把握，並不像我所期待的那麼危險和棘手。

我說：「現在贖票的事既然有過接洽，大概不再會有什麼變化。」

霍桑道：「是。但是據你觀察，這兩個人行徑可有什麼破綻？」

我答道：「有一點很可疑。我瞧這兩個人的模樣，分明是彼此素來熟悉的，絕不像綁匪和事主接洽。你的疑心當真不錯。」

霍桑點點頭。「我但願如此。這案子就容易解決。」

「那末任渭川接洽以後，有什麼回覆？」

「他說他和對方再三磋商，非兩萬元不可，並且限定今夜十二時以前，必須人錢兩交，否則樵生的性命未免危險。這一着又使我得到一個印證。」

「證明這姓任的是和綁匪串通的？」

「是。因為當勒贖信來的時候，樵生的父親王繼祥曾吐露過一句，家中的現款祇有兩萬，限期既急，來不及提款，所以五萬元的贖價事實上斷難辦到。後來渭川的回音，又恰巧講定兩萬元，這裏面的關鍵，明眼人真是一目了然。因此我又慫恿王繼祥把兩萬元交給任渭川，叫他連夜去贖。現在他已第二次去，大概不久就有消息來哩。」

「如此，這兩萬元不是已落到了匪徒的手中去了嗎？」

霍桑的唇角上微微牽一牽，很輕意地答道：「這個不須憂得。我有方法可以追回來。」

我道：「假使兩萬元脫了手，王樵生仍舊不放手，那又怎麼辦？」

霍桑微微搖頭道：「我想不會得如此。我料他們的胃口並不大，否則他們也不會採用這急速了結的計劃。」

三 溺愛的後果

一陣子騷擾聲響打斷了我們的談話。接著的是歡呼喧叫，鬧成一片。霍桑突的立起身來。

「他們來了！」

他連忙開了廂房門走出去。我也緊緊跟到外面的客堂裏。

兩個男僕擁着兩個少年從外面走進來。首先一個瘦長子，穿棕色毛織品皮袍，頭上灰呢盆帽，就是霍桑所說的被綁者的好友任渭川。後面跟着的也是一個少年，年紀和前一一個差不多，身材略略短些。他穿一件醬色純錦緞的灰鼠袍子，罩一件外國玄緞的曲襟馬甲，頭上的銅盆呢帽是深棕色的。我知道這一個定是那被綁了贖出來的王樵生。我瞧着這兩個人一前一後地穿過天井，走進了客堂，我的嘴裏不由不低低地驚呼一聲。

霍桑突的回頭來瞧我，接着拉拉我的衣袖，退後一步。

他低聲問道：「怎麼。那後面的人，你也認識？」

我作疑遲聲道：「不，我——我不認識他。」

「那末可是他走路的姿態，你在那裏見過的？」

這句話提醒了我。我努力地追想了一下，不禁失聲驚呼。

「對！我剛才——」

霍桑又急急拉我的袖子。

「輕些哪！你剛才看見過他？」

「是！他舉步時上身向前微伸。剛才我看見那個半途脫殼的匪徒也有同樣狀態。」

霍桑不再發話，走前兩步，站住在那兩個少年的面前，目灼灼地向他們倆的臉上細瞧。

樵生的母親已經趕出來迎接，嘴裏在喃喃地念著：「好兒子，回來了！」樵生帶着驚惶的面容，拉住了那老婦的手，口講指畫地述說他在匪窟裏的經歷情形。王繼祥也高興地進入客堂，站在一旁，聽樵生訴說，並不插口。樵生正說得高興，大家也都屏息靜氣地傾聽，忽而晴空霹靂似地霍桑插身進去。

他大聲道：「喂，小弟弟，你這虛構的故事，停一停再背誦罷！這裏有一個法律問

題，必須先行解決。」

王樵生住了口，旋轉來瞧着霍桑發呆，好像一時摸不着頭緒。

樵生的父親說：「霍先生，什麼意思？你可是還要追究綁匪？嗯，對不起，不必了，算了罷！」

那婦人也接口道：「對，對，人回來了，謝天謝地。霍先生，別追究罷。」

霍桑嘆口氣，又說：「唉，盲目的溺愛會有怎樣危險的後果！」他又沉下了臉。「你們得知道，綁票勒贖的造意犯，法律上有明文規定——重的死罪，減等些也須監禁十年八年。不過自己綁自己的票，又向自己的父母勒索，我還不知道有沒有這樣的條文。」

據我的意見，綁人綁己應得同等科罰。王先生，你不能怕多事！」

樵生的父親和母親聽了這幾句話，都呆木木地莫名其妙。王樵祥想要答辯，可是他的眼光一瞧到他的兒子的臉上，又忍住了不作聲。因為樵生和渭川都變了面容，臉上和嘴唇上的血色頓時退盡，眼睛也張得很大。兩個人彼此交換了一回眼光，兀自發怔。接着樵生忽然貼近了他的母親，像要躲到伊的懷中去。任渭川也垂着手，低下頭去。一時間沒有一個人答話。

霍桑冷冷地笑一笑。「孩子，我瞧你們倆的情狀，似乎還可救藥。不過你們的把戲玩得太膽大了！樵生，你近來馬票狗票賭僵了，沒有法想，才勾結着你的好朋友，出此

下策。是不是？你剛才裝扮了一個老頭兒，到大通路去約會。你那假裝的鬚鬚不是用膠水黏上去的嗎？唔，你究竟還不够緻密。現在你不妨摸摸你的上嘴唇。那亮晶晶的膠水不是還沒有揩乾淨嗎？」

說也奇怪，王樵生竟像受了催眠似地很聽霍桑的吩咐。他的右手當真不自覺地摸到他自己的嘴唇上去。實際上我看見他的嘴唇上並無亮晶晶的膠水，顯然是霍桑的虛冒。

哎喲！

樵生的父親王繼祥喊了一聲，便倒退一步，坐在那隻紅木椅上，兀自搖頭嘆息。

那婦人也驚呼道：「好兒子！你——你可是自己和我們開玩笑？」伊還撫摩著那少年的頭。

霍桑變了面容，莊聲道：「王太太，這不是玩笑的事，你這樣子疼他，簡直是害他！」他沉下了臉，瞧那兩個少年。「孩子們，你們可知道你們此刻都已陷進了法律的羅網？你們年紀輕輕，不好好地念書，倒幹那喪志戕身的賭博勾當。賭輸了，又窮思極想，幹出這不法事來！你們現在已貿貿然跨進了地獄的門口，假使再進一步，你們的終身便不能提議出來！我們的國家要復興，正需要有為的青年，你們的責職何等重大？你們怎麼把光明的前途和對於社會國家的責任，斷送到黑暗的地獄裏去？孩子們！我沒有別的話了。快回頭來瞧一瞧罷！」

室中靜一靜。空氣很緊張。兩個少年都低倒了頭，拾不起來。但他們的耳根和頸項之間都漸漸地紅起來。

董桑又回轉頭去，瞧着那斜躺在紅木靠背椅上出神的王繼祥。

「王先生，你剛才交出去的鈔票，我不是叫你都蓋一個小印子的嗎？我想這款子此刻總還有一部分在他們倆的身上。你若是要收回，那你祇能自己動手。」他又沉著臉瞧那婦人。「王太太，我說句不客氣的話。你們當父母的，應負些管教的責任才是。否則在這惡魔四伏的社會裏，少年們的教育不夠，意志薄弱，你們又一味疼愛放任，簡直是鼓勵他們向地獄裏去！……唉，夜深了。對不起，我們不能再奉陪。包朗，走罷。我想你夫人一定等得很心焦哩。」

(終)



介紹
程小青先生 著 偵探小說 目書

霍桑探案袖珍叢刊.....三十册

- (1) 珠項圈 (2) 黃浦江中 (3) 八十四 (4) 輪下血 (5) 裹棉刀 (6) 恐怖
- 的活劇 (7) 舞后的歸宿 (8) 白衣怪 (9) 催命符 (10) 矛盾圈 (11) 紫
- 信箋 (12) 麗窟雙花 (13) 兩粒珠 (14) 灰衣人 (15) 夜半呼聲 (16) 福刃血
- (17) 新毒疑 (18) 難兄難弟 (19) 江南燕 (20) 活屍 (21) 案中案 (22) 青春
- 之火 (23) 五福黨 (24) 舞宮魔影 (25) 狐裘女 (26) 斷指團 (27) 沾泥花
- (28) 逃犯 (29) 血手印 (30) 黑地牢

斐洛凡士探案全集.....十一册

- (1) 貝森血案 (2) 金絲雀 (3) 姊妹花 (4) 黑棋子 (5) 古甲蟲 (6) 神
- 祕之犬 (7) 龍池慘劇 (8) 紫色屋 (9) 花園槍聲 (10) 賭窟奇案 (11) 咖啡館

福爾摩斯探案全集.....八册

- (1) 冒險史 (2) 回憶錄 (3) 歸來記 (4) 新探案 (5) 血字的研究
- (6) 四簽名 (7) 古邸之怪 (8) 恐怖谷

福虎蘭(福爾摩斯與亞森羅蘋的搏鬥).....一册

- 聖徒奇案(第一輯).....六册
- (1) 赤練蛇 (2) 假警士 (3) 窩賊大王 (4) 神祕丈夫 (5) 怪旅店
- (6) 女首領

柯柯探案集.....一册

上列各書均由世界書局發行

陳查證探案全集.....中書店

霍桑探案
血手印

初版本

實價國幣

外加運費匯費

著者 程小青

發行人 李煜瀾

出版者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世界書局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